

#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04 月

# 2025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桂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鹏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以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描述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15,179,31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4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5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01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	10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108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深桑达	指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集团公司	指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电信息/控股股东	指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中电金投	指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中电进出口	指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国瑞达	指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电财务	指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系统	指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云公司	指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桑达无线	指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二公司	指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电三公司	指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中电四公司	指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中电建设	指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电洲际	指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电环境	指	江苏中电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宏德嘉业	指	横琴宏德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图嘉业	指	横琴宏图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伟嘉业	指	海南宏伟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原横琴宏伟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达嘉业	指	海南宏达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原横琴宏达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景嘉业	指	横琴宏景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寰嘉业	指	珠海宏寰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信通院	指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简称 IDC，是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SaaS	指	软件即服务，是 Software-as-a-Service 的缩写名称，即通过网络提供软件服务。
AI	指	人工智能，是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的缩写名称，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云原生	指	一种构建和运行应用程序的方法，是一套技术体系和方法论。云原生包含了一组应用的模式，用于帮助企业快速、持续、可靠、规模化地交付业务软件，云原生由微服务架构、DevOps 和以容器为代表的敏捷基础架构组成。
虚拟化	指	是云计算的核心技术之一，为云计算服务提供基础架构层面的支撑，是一种在软件中仿真计算机硬件，以虚拟资源为用户提供服务的计算形式。允许一个平台同时运行多个操作系统，并且应用程序可以在相互独立的空间内运行而互不影响，从而显著提高计算机的工作效率。
分布式存储	指	一种数据存储技术，通过网络使用企业中的每台机器上的磁盘空间，并将这些分散的存储资源构成一个虚拟的存储设备，数据分散地存储在企业的各个角落。
隐私计算	指	是指在保护数据本身不对外泄露的前提下实现数据分析计算的技术集合，达到对数据“可用不可见”的目的，在充分保护数据和隐私安全的前提下，实现数据价值的转化和释放。
GSM-R	指	铁路全球移动通信系统，是 Global System for Mobile Communications - Railway 的缩写名称，是一项用于铁路通信及应用的国际无线通信标准。

ATP	指	列车自动保护系统，是 Automatic Train Protection 的缩写名称，是确保列车运行速度不超过目标速度的安全控制系统。
洁净室	指	将一定空间范围内的空气中的微粒子、有害气体、细菌等污染物排除，并将室内的温度、湿度、洁净度、压力、气流速度与气流流向、噪音振动及照明、静电控制在某一需求范围内，而所给予特别设计的空间。洁净室在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精细化工、新能源等行业的使用十分广泛，是重要的生产环境。
EPC	指	工程总承包，是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的缩写名称，是指承包方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总承包。并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深桑达 A	股票代码	000032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SED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桂林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 号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成立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7 号 414 栋西半栋二楼；2000 年 8 月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78 号 414 栋西二楼；2008 年 5 月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2008 年 7 月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 号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www.sedind.com		
电子信箱	sed@sedind.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安东	朱晨星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 号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 号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
电话	0755-86316073	0755-86316073
传真	0755-86316006	0755-86316006
电子信箱	sed@sedind.com	sed@sedind.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517431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5 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新增高速铁路移动通讯 GSM-R 系统终端业务以及专业仓储物流业务；2018 年 3 月，公司现金收购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51% 股权，新增智慧安防（含智能交通管控）、智慧公共设施管理

	等智慧产业业务；2021 年，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中国系统股权事项，进一步贯彻中国电子打造国家网信事业战略科技力量的目标，现已形成高科技产业服务、数字与信息服务两大业务布局。
--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申海洋、王宝成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1 层	黄多，孙明轩	2026.01.30-2027.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49,170,356,917.15	67,389,424,494.27	-27.04%	56,283,718,64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069,431.40	329,726,273.71	-138.54%	329,641,22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5,090,460.46	8,285,336.92	-4,265.07%	68,582,96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6,557,412.71	820,791,360.47	-136.13%	655,307,988.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17	0.2898	-138.54%	0.28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17	0.2898	-138.54%	0.28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5.07%	下降 7.07 个百分点	5.29%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73,045,450,627.68	70,306,974,766.69	3.90%	56,518,387,86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62,163,163.97	6,494,762,605.59	14.90%	6,488,818,048.9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49,170,356,917.15	67,389,424,494.27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营业收入（元）	158,622,946.74	263,976,592.43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58,622,946.74	263,976,592.43	房租收入、材料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49,011,733,970.41	67,125,447,901.84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545,228,614.69	10,888,979,557.92	9,584,336,796.55	16,151,811,94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56,072.04	-63,433,002.51	-201,333,581.01	171,753,22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965,999.13	-62,276,368.71	-339,200,628.67	107,352,53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0,976,429.76	-2,547,376,783.13	-213,431,919.92	4,375,227,720.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696,733.39	299,041,441.39	-5,020,373.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	66,339,765.70	65,069,294.32	71,095,680.02	

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90,220.92	9,554,606.40	41,013,402.0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555,291.26	12,223,075.82	6,912,787.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743,475.13	17,483,705.00	196,524,690.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9,303,907.49	8,597,512.38	16,173,762.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2,209,171.82	27,794,810.87	39,034,322.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7,412,242.75	62,733,887.65	26,607,358.26	
合计	218,021,029.06	321,440,936.79	261,058,268.6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为公司调整及退减部分人员薪酬待遇影响所致。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25 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公司践行中国电子打造国家网信事业战略科技力量的战略使命和业务布局，持续聚焦高科技产业服务和数字与信息服务两大主业，不断深化改革创新，提升经营质量，推动转型升级，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1.7 亿元，在连续高速增长后呈现一定调整态势。总资产 730.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9%；每股净资产 6.14 元，较上年末增长 7.6%。

#### 主要业务情况

##### （一）高科技产业服务

公司是高科技产业服务领域的龙头企业，主要为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算力中心、新能源及精细化工、科学实验室、航空航天等高科技制造业及新兴支柱产业提供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及专业化产品。

##### 1. 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

洁净室是高科技产业企业研发、生产过程中所必备的环境载体，是确保这类企业产品良品率、研发成果稳定性的关键组成之一。公司围绕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算力中心、新能源及其他新兴产业客户，提供涵盖咨询设计、工程建设、智慧运维全生命周期技术服务能力的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业务营业收入超 398 亿元。

（1）电子信息行业是公司洁净室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半导体领域，公司是国内集成电路、半导体设备、半导体材料工厂的主要建设者，服务客户涵盖 12 寸芯片、8 寸芯片、化合物半导体、封装测试、半导体设备材料等领域国内外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及承建的重点项目中，半导体行业的主要客户（含关联方）包括中芯国际、长鑫存储、长江存储、华虹半导体、晶合集成、士兰微电子、三安光电等。在显示面板领域，公司是国内显示面板工厂的主力建设者，服务客户涵盖面板制造、显示模组、产品组装、电子终端部件等领域国内外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及承建的重点项目中，显示面板行业的主要客户（含关联方）包括京东方、华星光电、维信诺、沃格光电等。报告期内，电子信息领域新签合同额 235.7 亿元，营业收入 260.6 亿元。

（2）生物医药行业，公司服务于国内外百强医药企业、疾控中心、知名三甲医院等。报告期内，该领域的主要客户（含关联方）包括药明康德、齐鲁制药、云南白药、神州细胞等生物医药类企业，以及军事科学院军事医学研究院服务保障中心、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四川大学华西天府医院、西安市公共卫生中心 P3 实验室、华中农业大学人兽共患传染病跨种传播及防控研究中心、广州生物岛等疾控中心或生物实验室。报告期内，生物医药领域新签合同额 53.2 亿元，营业收入 56.2 亿元。

（3）算力中心行业，公司将洁净室业务领域所沉淀的洁净管制、洁净交付经验应用于数据中心建设范畴，满足客户高标准、高规格需求。公司拥有业内先进的机房热环境分析模拟技术，助力数据中心节能降耗。公司数据中心解决方案业务所服务的客户或项目包括地方政府政务云、国有银行及商业银行等金融客户、中国移动等电信运营商、互联网厂商自用数据中心、华为、苹果等大型企业集团自用数据中心等。报告期内重点项目包括四川省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雅安数据中心机房专项工程（一期）、呼和浩特中国建行数据中心一期项目、中国移动呼和浩特数据中心算力基础设施运维服务采购项目、新疆神威云鹏智算中心一期项目，内蒙古中联绿色智慧算力产业园一期 1 号数据中心项目等。报告期内，算力中心领域新签合同额 69 亿元，营业收入 21.3 亿元。

（4）新能源行业，公司服务涵盖锂电、电子化学品、光刻胶、氟化工等细分产业核心生产车间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新承建重点项目包括弘元能源高纯工业硅总承包（一期）项目、西安隆基光伏新建 HPBC2.0（210R 半片）电池项目、奇华顿华南研发生产中心施工总承包、欣旺达新能源枣庄独资园区项目、宜宾新能源光伏及储能等项目。报告期内，新能源领域新签合同额 15.2 亿元，营业收入 39.7 亿元。

（5）公司在精细化工、科学实验室、航空航天、食品及新农业等新兴产业方面同样积累了丰富经验，服务于此类客户的研发环境、生产环境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新承建重点项目包括香港国际机场东莞空港中心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中国工程物理

研究院化工材料研究所 DAF-3 项目、中国科学院等离子所聚变能紧凑燃烧等离子体装置 (BEST) 项目、西安工业大学光子未来中心超净实验室项目、廊坊市低空经济基础设施及场景应用项目 (一期)、湖北裕兴农业双孢菇及果蔬食品加工施工总承包项目等。

(注：以上新签合同额及营业收入数据，包含了洁净室专业化产品服务、海外业务相关数据)

## 2. 洁净室专业化产品服务

围绕洁净室业务核心主线，公司全面梳理优化业务结构、集中优势资源发展技术优势突出、市场潜力较大的专业化产品。报告期内，重点布局水处理、洁净室系统产品、智能工厂三大方向，推动公司在洁净室产业链上下游及延伸领域实现高质量发展。

(1) 在水处理产品方面，下属公司中电环境持续聚焦半导体、显示面板等领域，为客户提供电子超纯水制备、工业废水处理等产品及服务，是国内电子工业水处理领域领军品牌。联合清华大学等高校攻关研发的电子超纯水制备系统、工业废水处理及回用技术，成功打破外资垄断，广泛应用于中芯国际、华虹半导体、长江存储、长鑫存储等国内头部半导体企业，以及京东方、华星光电等显示面板企业，并持续推进关键设备与材料国产化替代，助力电子信息产业用水供应链安全。

报告期内，中电环境中标长鑫、永芯、长江存储、京东方等半导体与显示面板龙头企业的超纯水制备、工业废水处理、废气系统维保项目，国内市场占有率连续多年保持领先；多个大型半导体超纯水项目规模超 600t/h，水质指标达到国内最高要求。在保持国内传统业务规模优势的同时，中电环境还创新实施芯恩回收水 EMC 项目，打造工业水资源高值化循环利用新模式；报告期内在泰国成功实施两个项目，实现国际业务重大突破。2025 年，水处理相关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8 亿元。

(2) 在洁净系统产品方面，公司为洁净室工程提供包括围护系统、装配预制化在内的配套产品及相关系统集成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深耕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推出了自主研发的气浮式减振平台，发布了电子级特殊气体供应柜，洁净室围护结构系统已通过国际权威 Factory Mutual 认证，微振业务应用于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半导体研发基地、科学实验室等高科技领域。2025 年，洁净系统产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 亿元。

(3) 在智能工厂产品方面，公司基于洁净室业务的市场优势，从“工程咨询—设计—建造—运维”一体化，有效延伸至“智能工厂建设+智能工厂运维”领域。现主要包含数字厂务、设施运维两类业务，并将结合市场需求，进一步拓展数字车间等新业务，构建形成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能力。2025 年，智能工厂产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2 亿元。

其中：数字厂务业务以数字技术与低碳技术为“双轮驱动”，为泛半导体、大健康、新能源等领域客户提供厂务设备监控系统 (FMCS)、GMS/GDS、BMS/EMS、MES、能源管理、SCADA 等数字业务，以及高效机房等低碳业务，打造了 iFOMS、Cediworks 两大系列智慧软件，以数智化与低碳化综合解决方案助力工业领域智慧升级。设施运维业务为泛半导体、生物医药、数据中心、汽车制造等行业客户提供设施运维、泛工程改造、环境清洁、低碳节能等综合设施管理服务，研发 E-care 智慧运维平台，融合 IoT、AI、数字孪生、机器人等技术，实现远程运维、无人值守、预测性维护。

## 3. 海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明晰了国际业务方向和运营策略，积极推进海外业务布局优化与管理体系升级，搭建统一高效的海外业务投资运营平台，建立健全“总部统筹 + 区域协同”的一体化管理模式，提升海外资源配置效率与风险管控能力。公司持续深化“一带一路”沿线重点市场开拓，深度挖掘泰国、越南、马来西亚等东南亚国家制造业产能升级与产业转移带来的市场机遇，为国内制造业客户出海布局、产能转移以及当地制造业企业产能提升提供专业化、一站式洁净室工程咨询、设计、建造及配套解决方案，稳步提升公司在海外洁净室市场的品牌影响力与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的重点项目有泰国 Nava Nakorn EPC 项目、泰国欣强电子新建工厂施工总承包项目、中联数据中心泰国建设项目土建及机电安装工程项目、马来西亚莱顿电子新建工厂设计施工项目、越南美微科半导体工厂扩产项目等。报告期内，高科技产业服务海外业务新签合同额约 63.6 亿元，同比增长约 177%，高科技产业服务海外营业收入 24 亿元，同比增长约 37%，是公司未来重点布局和大力推动的业绩增长点。

## 4. 其他业务

(1) 物业租赁。公司在深圳市华强北及科技园片区有部分物业用于对外租赁，能为公司带来较为稳定的收益。

(2)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公司在河北省邯郸市、石家庄市、衡水市以及山东省潍坊市、淄博市等区域提供供热服务，并运营了两个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为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提升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正在推进相关项目对外转让。

## (二) 数字与信息服务

我国正在大力推进建设新质算力基础设施与数据基础设施等新型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公司旗下“中国电子云”是中国电子唯一云产品及品牌，中国电子云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依托中国电子自主计算体系，以专属云平台软件 CECSTACK 以及“新星”全链路 AI 解决方案为基础，通过自研软件交付以及计算、AI 能力输出，为国防、科研、央企等关键行业客户提供数智化转型服务。公司在数字与信息服务板块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如下。

### 1. 云计算产品及服务

在云计算领域，中国电子云紧密围绕国防、科研院所、央企、政府等关键领域在 AI 时代的云计算需求，推出自主研发的专属云软件 CECSTACK，并持续加大在智算与数据领域的技术研发，推动产品不断迭代升级。中国电子云已构建起覆盖通算、智算与超算的一体化算力平台，重点打造三大核心能力：高效异构算力解决方案、软件工厂与应用支撑平台、全模态数据湖，并逐步演进为集算力基础设施、数据基础设施和 AI 基础设施于一体的融合基础设施体系，全面支撑国防军工、科研院所、央企及政府等领域的智能化转型。

报告期内，CECSTACK 专属云平台支撑了河北省政务云项目、中国石油自主可控云项目、中国海油勘探开发数据湖平台项目、北京亦庄数据训练基地项目、长春市城市可信数据空间项目、温州市信创云、湖南高速公路数字底座与数据运营专享工程、南航边缘云等项目，助力党政军央企等关键行业重点领域客户数智化转型。

### 2. 人工智能产品及服务

在人工智能领域，公司从平台、服务、模型应用三个方面着手，构建“3+3+N”产品服务体系，以应用场景为牵引，形成从数据到模型到应用及服务的“中国电子云·新星”全链路 AI 解决方案，助力 AI 融入客户生产经营。

三大平台方面，多模态数据治理平台提供数据全流程闭环处理，支持客户生成高质量数据集；模型开发平台帮助客户构建行业模型，同时支持调用丰富的预制大模型、小模型、机理模型、运筹模型等；应用开发平台助力应用场景落地，无缝集成企业知识库、数据库，接入企业原有 IT 系统，实现细粒度权限管理、敏感词干预等安全管控功能，实现企业级运营运维。三大服务方面，公司提供集团级战略规划以及部门级落地实施方案；提供高质量数据集构建、模型开发、应用开发服务等交付服务；以及提供涵盖人工智能基础知识、技术原理、平台工具使用、最优落地方法论的系统性培训服务。N 个模型应用包括多模态视觉融合应用内置多模态大模型、行业大模型与 200+场景小模型，针对国防、应急等关键行业用户提供开箱即用的应用；采购管理智能体覆盖采购流程全链路，满足纵深业务场景和合规风险把控；情报分析应用通过情报深度挖掘为国防客户提供实时预警，解决传统情报应用时效性、准确性、操作门槛高等问题。

报告期内，中国电子云与国内多家公司搭建 AI 平台与应用。对传统能源行业数据查询方式效率低、结果不精准等问题，为中海油打造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勘探开发数据湖智能分析工具，重点部署“智能问数”和“智能问答”两款应用，通过构建 AI 统一入口，实现了更高效便捷的数据服务，共同打造能源行业数据智能应用标杆。为东方航空构建支撑 AI 应用落地的高质量数据集，覆盖国产大飞机全领域管理需求，通过了中国信通院人工智能数据集质量最高等级（4 级）评估，成为航空行业首家获此等级的中央企业。为北京安贞医院基于近百部医学指南和近万份高质量真实世界病历数据，构建超 18 万问答对的心血管高质量数据集。

### 3. 数字化终端产品

公司下属桑达无线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注于行业通讯与控制领域，为铁路、轨道交通等行业客户提供专用通讯、控制产品及服务。在铁路 GSM-R 移动端领域，桑达无线拥有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和多项应用技术专利，拥有全套移动终端基带芯片级开发平台，可提供全套 GSM-R 终端解决方案，产品涵盖铁路通讯、列车控制、测试三大领域。凭借着自主研发的国内首台自主化高铁 ATP 无线通信模块产品，桑达无线打破了高铁 ATP 系统中车地数据传输技术长期被国外公司垄断的局面，目前已成为国内 CTCS-3 级列控领域中领先的模块产品供应商。

报告期内，桑达无线自主研发的 GSM-R 通讯终端产品在国内市场占有率持续保持领先优势，并持续开拓海外市场，GSM-R 手持台设备获得坦桑尼亚铁路订单，中标了英法海底隧道 Eurotunnel GSM-R 手持终端项目。2025 年度，桑达无线海外收入实

现 6,674 万元，同比增长 50.62%。此外，桑达无线加快推进 5G-R 终端试验任务。参与合新铁路 5G-R 高速试验、系统及 CTCS-3 级列控适配 5G-R 科学试验，按要求交付参试设备，按照《合新铁路 5G-R 高速试验》要求，如期完成相应的试验任务，测试情况正常。

### 科技创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锚定“打造国内一流的高价值科技型企业”的战略目标，在技术产品攻关、科技项目、成果产出等方面取得积极成效。

核心产品技术攻关持续深化。制定《企业产品培育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 年）》，自研产品市场竞争力快速提升。迭代开发半导体高端制造洁净室用装配式绿色隔墙系统、基于深度除氟的智慧加药系统，研制基于树枝状聚合物直接捕捉技术的阻垢剂配方。发布多模态数据治理平台、模型开发平台、应用开发平台 3 大 AI 平台产品，数据智能平台被认定为湖北省首版次软件产品。

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取得突破。新增承担创新联合体 7 项，未来产业、战新产业等专项按进度完成年度任务目标。新增承担国家级科技项目 4 项、省市级项目 4 项，2 个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通过中期检查，1 个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具备验收条件。

科技创新平台资质不断夯实。报告期内，中国电子云公司获得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2 家企业获批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3 家企业新获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新增获批河北省技术创新中心、成都市和无锡市企业技术中心、无锡市绿色智能建筑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科技创新奖项实现全面开花。获批北京市科技进步一等奖、河北省技术发明一等奖、湖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等省级一等奖 3 项、省级三等奖 2 项，国家级协会奖 8 项、集团公司奖 4 项，获奖数量再创新高。

知识产权成果不断丰富。全年申请专利 450 件，其中发明专利 317 件，全年授权专利 361 件，其中发明专利 169 件，荣获 1 项 PCT 国际专利授权。全年新增软著 160 件，新增参与发布国家标准 9 项、团体标准 57 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按项目类型主要分为咨询设计项目、EPC 总承包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专业施工项目等。公司主要以招投标市场为核心订单来源，主动参与国内外大中型企业的洁净室相关工程招标项目，以技术实力、工程质量、服务能力和综合性价比参与市场竞争。在设计阶段，由具备专业资质的设计团队承担规划设计任务。在采购阶段，根据客户需求及合同约定，由专业采购人员进行项目物资采购。在项目施工阶段，依托成熟的项目管理经验、丰富的供应商资源，对相关任务实行专业化分包与统筹管理。

为实施标准化的产品质量管控制程序，业务相关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运营所在地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构建了“上市公司—下属企业—执行单元”三级质量管理组织体系，按需搭建了 ISO 9001、GB/T50430-2017《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等产品质量相关管理体系，以及 ISO 14001、ISO 45001、ISO 27001 等多项管理体系认证。制定了《质量管理自查与评价控制程序》《服务项目质量策划控制程序》《服务过程质量控制程序》《项目安全、质量检查与评价控制程序》《不符合、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内部审核控制程序》《工程质量通病防治手册》等，系统构建事前预防、过程控制与事后改进的闭环机制，从源头提升质量风险防控能力。2025 年公司质量管控工作成效显著，质量可控目标得以有效实现，未发生重大影响的质量安全事故或与质量安全相关的处罚事件。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 （一）宏观政策

近年来，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明确了“十五五”及未来一段时期国家重点产业发展方向，主要包括：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航天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构

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优化提升传统产业，提升产业链自主可控水平，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适度超前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卫星互联网、数据基础设施、低空基础设施等新型基础设施；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不断催生新质生产力，全链条推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基础软件、先进材料、生物制造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决定性突破；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强化算力算法数据高效供给，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全方位推进数智技术赋能千行百业。

公司主营业务中，洁净室相关业务及专业化产品主要服务于战略性新兴产业，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产品及业务属于数字经济信息技术范畴，国家宏观政策为公司相关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发展环境，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 （二）高科技产业服务行业情况

### 1. 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将实现协同发展

建筑行业步入高质量发展阶段。近年来我国经济从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变，建筑行业增速放缓，企业谋求转型发展。主要表现如下：行业竞争激烈，企业普遍重视降本增效，向存量要效益；立足既有优势适度延伸，培育第二增长曲线；发力科技创新，建立技术优势；实施全球化战略，实现高质量出海。

数字建造逐步向智能建造演进。我国建筑行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将大幅提升，2035 年将迈入智能建造世界强国。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发展智能建造，培育现代化建筑产业链。数字设计、智能生产、智能施工、智慧运维成为发展趋势。BIM 技术在设计、造价阶段应用成熟，在生产、施工环节将进一步加快应用，多模态建筑 AI 大模型将加快发展并在设计、建造、运维、监管、造价等方面推广应用，建筑机器人将进入快速增长期，在生产、施工、维保等领域加快推广应用。

新型建筑工业化将快速推进。2025 年我国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以上，2035 年建筑工业化将全面实现。《关于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建立以标准部品为基础的专业化、规模化、信息化生产体系。模块化建造是装配式建筑的高阶形态，具备高效、低碳的核心优势，占建筑工业化市场规模近 25%，远超传统建造模式增速，在数据中心、生物医药、光伏、海外园区等多个行业应用前景广阔。

### 2. 战略性新兴产业具有较大发展空间

战新产业和未来产业将加快培育壮大。国家“十五五”规划纲要指出，要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机器人、生物医药、高端装备、航空航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拓展海洋经济发展空间，推进低空经济健康有序发展、国产大飞机规模化系列化发展，扎实推进智能驾驶、新型太阳能电池、新型储能等关键技术创新，支持创新药临床使用；前瞻布局未来产业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

产业链国产化替代、行业升级驱动洁净技术升级。我国洁净室工程市场规模将稳步增长，分产业来看，集成电路设备和材料国产化替代进程加快，光刻机等高端设备卡脖子提振先进封装需求，第三、四代半导体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再加上先进制程的突破，需要更高效、更稳定、更低能耗的超洁净室技术；生物医药行业逐步企稳复苏，生物药制造、实验室存在高速增长机会，生物技术进步对厂房建设提出更高要求，GMP（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标准提高使洁净室验证标准从静态监测升级为动态粒子计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将推动算力中心快速增长，算力中心液冷技术、智能运维、模块化技术应用，对环境温湿度、精度提出更高要求；低空经济、国家实验室、装备制造等领域发展亦将带来新的洁净环境应用场景。

绿色智能工厂建设进程加快。国家“十五五”规划纲要指出，推动重点产业技术改造升级，发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聚焦研发设计类、生产制造类、经营管理类等工业软件，全链条推动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工信部牵头推动基础级、先进级、卓越级和领航级智能工厂梯度培育，推动工厂建设、研发设计、生产作业、生产管理、运营管理等领域的智能工厂建设，且至少覆盖生产作业环节。工信部等发布的《关于开展零碳工厂建设工作的指导意见》提出，2027 年要在汽车、锂电池、光伏、电子电器、算力设施等行业领域，培育建设一批零碳工厂。绿色智能工厂建设将推动工业软件自主供给和低碳建筑材料等节能低碳技术应用。

### 3. 中国制造业产业链外迁趋势明显

中国制造业转型升级推动全球化发展。随着中国制造业转型升级战略落地生根，加快产能转移和本地化生产，越来越多的在华加工组装制造环节正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非洲地区转移。越南、墨西哥、马来西亚、土耳其、泰国、印度尼西亚、巴西等国最有可能成为我国企业外迁目的国，将带来国际业务的发展机会。

#### 4. 细分行业竞争日益激烈

建设施工企业加快进行国际化布局，大型建筑企业积极拓展工业建筑施工总承包业务。设备企业正向工程全产业链延伸，或通过细分领域构筑竞争力，或通过并购进行补强，或依托技术优势拓展相关行业 EPC 业务，加速产业链布局延伸。行业参与者亦持续强化设计、咨询、配套信息化等整体解决方案能力。

### （三）数字与信息服务业情况

#### 1. 数字中国建设将深入推进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擘画了数字中国建设“2522”的整体框架和发展蓝图；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推动人工智能与经济社会各行业各领域广泛深度融合，全方位赋能千行百业；国家“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要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强化算力算法数据高效供给，全方位推进数智技术赋能。

#### 2. 云数智加速融合打造数智化底座

云数智技术加速融合创新。随着央国企和关键行业上云进入深水区，云服务逐步向面向大模型的一体化异构算力服务转变，AI 原生、云边端协同、异构算力统一调度技术成为发展趋势；数据要素市场化实践模式不断丰富，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数据流通交易进入商业落地阶段，可信数据空间发展进入快车道，加快建设人工智能语料库，打造多模态高质量数据集；人工智能+行动将赋能千行百业智能化转型，DeepSeek 等开源模型私有化部署降低应用门槛，模型算法持续迭代，强化“模芯云用”协同创新，多模态、行业智能体、具身智能将加快落地。

云数智软件市场空间可期。据 IDC 数据，2024 年中国软件定义计算(SDC)软件市场总规模达 155 亿元，五年复合年均增长率达 12.3%，容器基础架构软件成为其最大增长引擎；2025 年中国可信数据空间市场规模为 30.4 亿元，随着数据要素的深化应用，行业数据空间和企业数据空间的增长，数据空间前景广阔；AI 大模型性能不断突破和 AI 应用市场需求深化助力 AI 软件市场持续增长，2026 年中国生成式 AI 软件市场规模约 97 亿元，预计到 2028 年将达到 257 亿元，5 年年均增速为 70%。

#### 3. 关键行业加快数智化转型步伐

国防、科研、能源、交通、医疗、政务等领域加快数智化转型。国防领域围绕先进战斗力建设，构建智能化军事体系；科研领域发展“人工智能驱动科研”新范式，加快科学大模型建设应用，推动基础科研平台和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打造开放共享的高质量科学数据集，提升跨模态复杂科学数据处理水平；能源领域推进算电协同发展，提升电力系统源网荷储安全可靠运行水平，推动电网智能调度与设备运维升级，实现新能源高精度预测与智能运维突破，提升水电、火电、核电、煤炭、油气生产、运维、安全数智化水平；交通领域围绕智能综合立体交通网一体化构建，实现多方式协同与自主可控，打造综合交通运输大模型技术底座，支撑全业务领域智能决策；医疗领域从智能辅助诊疗向全场景渗透+精度升级演变，实现智能辅助“常见病全覆盖”，临床诊断从单病向多病种升级；政务领域提高政府治理数智化水平，发展泛在可及、智慧便捷、公平普惠的数智化政务服务，通过 AI 技术实现服务提效，释放公共数据资源要素潜能，推动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升级，加强人工智能在安全生产监管、防灾减灾救灾、公共安全预警、社会治安管理等方面的应用。

#### 4. 多方主体加剧行业竞争

主流云服务商技术、资金、生态方面较为完备，拥有云数智一体产品与解决方案。运营商拥有云网融合优势，在算力网络布局中占领先机。互联网厂商加速切入人工智能赛道，依托自身生态、技术与差异化策略，落地大模型与云服务，在多行业场景持续拓展应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参见上文。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1. 践行央企使命，具备战略布局优势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是以网络安全和信息化为主业的中央企业，通过全方位超常规创新，中国电子闯出了一条服务国家战略、顺应行业规律、符合自身实际的自主计算产业发展之路，成功突破高端通用芯片、操作系统等关键核心技术，构建了兼容移动生态、比肩国际主流架构的中国自主计算技术体系和最具活力与朝气的生态与产业共同体。

公司作为中国电子重要二级企业，紧跟集团公司战略布局，在电子信息主责主业领域，助力国防军工、科研院所及央企国企以安全数字底座实现数智化转型，为国家在新时代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保障，具备产业链优势。

## 2. 深化市场改革，形成体制机制优势

公司下属高科技产业服务板块各企业均已完成混改并实现员工持股，数字与信息服务板块下中国电子云公司亦已完成混改并引入核心骨干持股。通过实施混改及员工持股，在确保党的领导及中国电子控股的原则下，公司搭建市场化体制机制，符合国资委关于国企改革的相关精神，充分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有效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 3. 集聚优质人才，夯实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现拥有一支规模宏大、素质优良的人才队伍，公司员工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 73%，毕业于“双一流”建设高校的员工占比 25%，为持续创新与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在高端人才储备方面，公司拥有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2 人，国家级科技进步奖 1 人，省部级人才称号、科技奖项获得者 13 人，荣获中国电子集团科技人才奖项 8 人，中国电子首席科学家 1 人。同时，公司柔性引进工程院院士、长江学者、国家级科创基地主任、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主持人等领军人才 12 人，为核心技术攻关与前沿探索提供了顶尖智力支持。科技人才占比 71.31%，拥有正高级职称近 200 人、副高级职称近 1600 人，形成了结构合理、专业过硬的技术梯队。

## 4. 积淀行业经验，汇聚产业核心优势

公司是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的专业提供商和龙头企业，致力于为高科技产业领域企业提供洁净室工程一站式服务，洁净室净化工程级别最高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在电子信息、生命科学、新能源等行业的洁净室工程领域处于国内技术领先地位，并多次获得全国洁净工程行业“鲁班奖”、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优秀施工企业、全国安装行业先进企业、中国电子百强三甲等多项荣誉，是中国工程咨询协会会员单位及电子行业标准、规范的主要编写单位之一，先后参与几十项国家标准编制工作。公司先后参与数百个高科技领域内中国本土及国际巨头重大项目建设，为多家国内知名企业的洁净室提供系统集成工程服务，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声誉和市场影响力。

## 5. 深化云智融合，筑牢安全可信优势

公司旗下中国电子云，作为中国电子集团唯一云计算品牌，为国家重大工程、政府和关键行业提供数字时代具备“可靠设备、可靠技术、可靠力量”的新质算力基础设施。

中国电子云 CECSTACK 是基于“云原生+AI 原生”理念研制的大规模、高安全、高可靠和高性能的专属云产品，融合数据、智能和原生安全，提供 IaaS、PaaS、DaaS、SECaaS、AI 及智能边缘等全栈云服务，实现通用计算、智算、超算、边缘计算统一调度，提供数智基础设施，赋能政府、企业等千行百业“人工智能+”。CECSTACK 智算云平台集成国产开源大模型，提供包括智能算力、模型服务和 AI 应用的一站式、全链路、低门槛、高安全的大模型训推以及应用服务，助力千行百业快速普及 AI 应用。技术先进，安全可控的国产虚拟化 CeaSphere 产品，以“虚拟机+容器”双引擎架构、内置 AI 算力和国产开源大模型、原生安全能力，支撑和赋能行业数字化转型和业务创新，实现 VMware 虚拟化的全面替代。为推动云计算与人工智能深度融合，还推出“新星”系列 AI+云产品体系，涵盖多模态数据治理、模型开发、应用开发三大核心产品，配套提供战略咨询、落地交付、技术培训全流程服务，可灵活适配政务、能源、工业等多行业智能应用需求。其中，旗下“新星·应用开发平台”通过中国信通院权威测试，技术完备性获得行业认可；公司成功入选 IDC《中国央企数字化平台厂商图谱及领导者实践》，在数字基础设施、智能云平台建设等领域被列为代表厂商，持续以技术创新推动产品迭代升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参见上文。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实现营业收入 491.70 亿元，同比下降 27.04%，实现利润总额 5.08 亿元，同比下降 59.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7 亿元，同比下降 138.54%。主要业务详情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从事的主要业务”。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9,170,356,917.15	100%	67,389,424,494.27	100%	-27.04%
分行业					
高科技产业服务	46,700,371,352.86	94.98%	65,330,404,421.82	96.94%	-28.52%
数字与信息服务	2,469,985,564.29	5.02%	2,059,020,072.45	3.06%	19.96%
分产品					
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	39,845,277,011.24	81.04%	58,249,896,013.96	86.44%	-31.60%
洁净室专业化产品服务	4,707,586,406.79	9.57%	4,719,258,040.59	7.00%	-0.25%
数字与信息服务	2,469,985,564.29	5.02%	2,059,020,072.45	3.06%	19.96%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862,455,525.14	3.79%	2,020,993,007.07	3.00%	-7.84%
其他产业服务	285,052,409.69	0.58%	340,257,360.20	0.50%	-16.22%
分地区					
境内	46,703,716,057.55	94.98%	65,633,961,920.54	97.40%	-28.84%
境外	2,466,640,859.60	5.02%	1,755,462,573.73	2.60%	40.5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9,170,356,917.15	100.00%	67,389,424,494.27	100.00%	-27.0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545,228,614.69	10,888,979,557.92	9,584,336,796.55	16,151,811,947.99	15,375,565,844.38	17,874,600,470.63	15,171,516,906.41	18,967,741,27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56,072.04	-63,433,002.51	-201,333,581.01	171,753,224.16	17,054,946.08	-54,946,306.91	-88,723,152.55	456,340,787.09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公司高科技产业服务业务主要服务于战略新兴产业的规模企业，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主要服务于党政、关键行业央企等客户，此类客户通常在年初制定项目预算及安排，并通过招投标等方式选取供应商，于下半年完成交付实施、验收等工作。因此，根据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核算制度，总体上公司在第四季度确认的营业收入及利润高于前三季度。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高科技产业服务	46,700,371,352.86	42,784,992,769.50	8.38%	-28.52%	-27.71%	-1.03%
数字与信息服务	2,469,985,564.29	1,612,133,408.59	34.73%	19.96%	19.79%	0.09%
分产品						
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	39,845,277,011.24	36,869,444,443.75	7.47%	-31.60%	-30.62%	-1.30%
洁净室专业化产品服务	4,707,586,406.79	4,069,110,535.84	13.56%	-0.25%	-0.79%	0.47%
数字与信息服务	2,469,985,564.29	1,612,133,408.59	34.73%	19.96%	19.79%	0.09%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862,455,525.14	1,599,100,548.97	14.14%	-7.84%	-5.94%	-1.74%
分地区						
境内	46,703,716,057.55	42,179,122,830.75	9.69%	-28.84%	-28.38%	-0.5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9,170,356,917.15	44,397,126,178.09	9.71%	-27.04%	-26.65%	-0.4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2024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高科技产业服务	65,330,404,421.82	59,185,755,905.50	9.41%	20.83%	22.23%	-1.04%
数字与信息服务	2,059,020,072.45	1,345,829,271.17	34.64%	-7.02%	-11.11%	3.00%
分产品						
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	58,249,896,013.96	53,139,090,188.96	8.77%	21.97%	23.21%	-0.92%
洁净室专业化产品服务	4,719,258,040.59	4,101,613,623.02	13.09%	17.98%	20.70%	-1.95%
数字与信息服务	2,059,020,072.45	1,345,829,271.17	34.64%	-7.02%	-11.11%	3.00%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2,020,993,007.07	1,700,032,617.02	15.88%	2.36%	1.69%	0.56%
分地区						
境内	65,633,961,920.54	58,894,521,360.00	10.27%	18.55%	20.03%	-1.1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67,389,424,494.27	60,531,585,176.67	10.18%	19.73%	21.22%	-1.10%

变更口径的理由：

2025 年，公司围绕洁净室业务核心主线，全面梳理优化业务结构、聚集中优势资源发展技术优势突出、市场潜力较大的专业化产品。报告期内，重点布局水处理、洁净系统产品、智能工厂三大方向，推动公司在洁净室产业链上下游及延伸领域实现高

质量发展。基于内部优化整合调整，将主营业务中分产品数据统计口径由原“数字与信息服务、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其他产业服务”四类调整为“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洁净室专业化产品服务、数字与信息服务、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其他产业服务”五类。

公司不同业务类型的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设计咨询	538,952,535.46	424,739,143.51	21.19%
总承包	18,923,034,111.96	17,617,620,791.71	6.90%
专业承包	20,383,290,363.82	18,827,084,508.53	7.63%
水处理产品及解决方案	2,793,409,770.98	2,438,920,862.40	12.69%
洁净系统产品及解决方案	701,293,314.62	612,421,654.51	12.67%
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	1,212,883,321.19	1,017,768,018.93	16.09%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862,455,525.14	1,599,100,548.97	14.14%
其他产业服务	285,052,409.69	247,337,240.94	13.23%
合计	46,700,371,352.86	42,784,992,769.50	8.38%

注：公司高科技产业服务行业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相关数据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进行披露。

公司是否需通过互联网渠道开展业务

是 否

公司是否需开展境外项目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所在地	项目数量	业务类型	合同金额
东南亚地区	46	总承包、专业承包	6,916,846,104.8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数字与信息服务-政府	800,575,482.10	529,810,872.96	33.82%	14.61%	24.92%	-5.47%
数字与信息服务-企事业单位	1,669,410,082.19	1,082,322,535.63	35.17%	22.71%	17.42%	2.92%
分产品						
数字与信息服务	2,469,985,564.29	1,612,133,408.59	34.73%	19.96%	19.79%	0.09%
分地区						
境内	2,403,241,937.74	1,596,643,302.05	33.56%	16.72%	18.64%	-1.0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469,985,564.29	1,612,133,408.59	34.73%	19.96%	19.79%	0.09%

注：公司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相关数据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进行披露。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杭州吉海半导体制造厂房项目工程（EPC）总承包	杭州吉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41,637.52	441,543.06	8,986.62	不适用	是	-	8,431.76	418,808.18	361,030.65
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及续建项目	南昌鹏勤置业有限公司	328,111.29	274,436.16	289.09	不适用	是	-	265.23	267,608.19	210,157.00

注：上述项目合同总金额根据实际建设情况有所调减，现均已完工，目前处于验收结算阶段。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金额	累计确认产值	未完工部分金额
未完工项目	71,920,815,914.25	41,348,964,460.24	30,571,851,454.01

是否存在重大未完工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118,758,653,083.32	12,859,049,969.55	5,145,181.80	114,162,345,405.59	20,755,721,512.31

是否存在重大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高科技产业服务	设备及原材料	16,748,254,288.02	37.73%	23,946,037,341.49	39.56%	-30.06%
高科技产业服务	分包成本	17,878,756,038.36	40.27%	27,362,816,645.93	45.20%	-34.66%
高科技产业服务	人工成本	2,167,442,109.55	4.88%	3,442,642,743.84	5.69%	-37.04%
高科技产业服务	货运代理成本	217,567,869.73	0.49%	227,474,896.57	0.37%	-4.36%
高科技产业服务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5,772,972,463.84	13.00%	4,206,784,277.67	6.95%	37.23%
数字与信息服务	设备及分包成本	1,370,565,220.77	3.09%	1,118,427,462.24	1.85%	22.54%
数字与信息服务	人工成本	95,101,296.88	0.21%	90,064,684.47	0.15%	5.59%
数字与信息服务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146,466,890.94	0.33%	137,337,124.46	0.23%	6.65%
合计		44,397,126,178.09	100.00%	60,531,585,176.67	100.00%	-26.65%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	设备及原材料	13,505,970,836.53	30.42%	20,308,292,021.87	33.55%	-33.50%
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	分包成本	16,805,829,963.50	37.85%	26,451,977,914.59	43.70%	-36.47%
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	人工成本	1,560,878,939.04	3.52%	2,864,480,269.03	4.73%	-45.51%
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4,996,764,704.68	11.25%	3,514,339,983.47	5.81%	42.18%
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小计		36,869,444,443.75	83.04%	53,139,090,188.96	87.79%	-30.62%
洁净室专业化产品服务	设备及原材料	2,225,458,132.76	5.01%	2,369,332,002.52	3.91%	-6.07%
洁净室专业化产品服务	分包成本	939,344,342.31	2.12%	856,485,019.93	1.42%	9.67%
洁净室专业化产品服务	人工成本	450,759,579.31	1.02%	434,627,514.91	0.72%	3.71%
洁净室专业化产品服务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453,548,481.46	1.02%	441,169,085.66	0.73%	2.81%
洁净室专业化产品服务小计		4,069,110,535.84	9.17%	4,101,613,623.02	6.78%	-0.79%
数字与信息服务	设备及原材料	1,370,565,220.77	3.09%	1,118,427,462.24	1.85%	22.54%
数字与信息服务	人工成本	95,101,296.88	0.21%	90,064,684.47	0.15%	5.59%
数字与信息服务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146,466,890.94	0.33%	137,337,124.46	0.22%	6.65%
数字与信息服务小计		1,612,133,408.59	3.63%	1,345,829,271.17	2.22%	19.79%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设备及原材料	1,016,825,318.73	2.29%	1,267,270,179.94	2.09%	-19.76%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分包成本	133,581,732.55	0.30%	53,256,129.03	0.09%	150.83%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人工成本	152,606,491.21	0.34%	143,067,536.04	0.24%	6.67%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296,087,006.48	0.67%	236,438,772.01	0.39%	25.23%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小计		1,599,100,548.97	3.60%	1,700,032,617.02	2.81%	-5.94%
其他产业服务	设备及原材料	0.00	0.00%	1,143,137.16	0.00%	-100.00%
其他产业服务	分包成本	0.00	0.00%	1,097,582.38	0.00%	-100.00%
其他产业服务	人工成本	3,197,099.99	0.01%	467,423.86	0.00%	583.98%
其他产业服务	货运代理成本	217,567,869.73	0.49%	227,474,896.57	0.38%	-4.36%
其他产业服务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26,572,271.22	0.06%	14,836,436.53	0.02%	79.10%
其他产业服务小计		247,337,240.94	0.56%	245,019,476.50	0.40%	0.95%
合计		44,397,126,178.09	100.00%	60,531,585,176.67	100.00%	-26.65%

说明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参见上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参见上表。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新设成立及收购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情形，部分子公司因丧失控制权或注销等原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具体参见“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之“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484,477,405.3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7.2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182,990,170.12	6.47%

2	第二名	2,154,707,122.54	4.38%
3	第三名	1,481,982,775.94	3.01%
4	第四名	860,246,377.83	1.75%
5	第五名	804,550,958.93	1.64%
合计	--	8,484,477,405.36	17.2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65,875,388.5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2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84,089,366.33	1.77%
2	第二名	359,092,429.73	0.81%
3	第三名	298,563,764.50	0.67%
4	第四名	216,131,648.68	0.49%
5	第五名	207,998,179.32	0.47%
合计	--	1,865,875,388.56	4.2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43,684,005.59	1,032,436,301.82	-18.28%	主要是营业收入规模下降的情况下，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加强降本增效措施，优化组织架构和人才结构，调整及退减部分人员薪酬待遇所致
管理费用	1,212,852,624.17	1,861,654,375.83	-34.85%	主要是营业收入规模下降的情况下，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加强降本增效措施，优化组织架构和人才结构，调整及退减部分人员薪酬待遇所致
财务费用	308,792,456.17	337,536,051.18	-8.52%	无重大变动
研发费用	1,405,446,274.15	2,070,871,982.85	-32.13%	主要是高科技产业服务的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CECSTACK 专属云平台产品研发	中国电子云 CECSTACK 专属云平台是专为政府、大型央企及关键行业客户打造的新质算力基础设施，通过对各个数据中心、边缘站点以及客户所租用的公有云资源进行整合，对私有云、边缘云以及公有云资源进行统一管理，提供计算、存储、网络、安全、灾备等服务，为包括传统应用、基于云原生的现代应用、AI/ML 以及高性能计算等涵盖客户所有类型的应用提供算力支撑，有效满足数字城市、关键行业用户数字化转型等不同场景对信息化基础设施的需求，赋能千行百业高质量发展。	迭代发布 CECSTACK V5.5.0。实现对 6 款国产 GPU 全面兼容适配。以沐曦 C550 GPU 为测试对象的验证显示，在百卡集群环境下，核心指标均处于国产同类产品性能表现的领先梯队。推出高性能信创智算存储，具有开放、完备的国产化平台支持能力、异构存储数据流动能力以及超越国内友商同类产品的性能，是兼具海量和高性能的行业领先产品。突破云边缘网环境下的协同技术，边缘设备主动发现和自动组网技术，面向战术场景的边边协同技术。突破轻量化天基容器平台技术，面向太空的抗单粒子反转存储技术，天基节点断电数据损坏自动修复技术。	研发 CECSTACK 专属云平台产品，丰富覆盖全栈云、运营云、虚拟化、边缘云和天基云五种形态，通算、智算、超算一体化调度，具备一云多芯、一云多算和一云多 Region 能力，支持计算、存储、网络、安全、数据库、中间件、边缘计算、智算、灾备和云管理十项云服务。	夯实中国电子云助力打造国家网信事业战略科技力量的使命定位，提升以云和 AI 为主的关键核心技术产品研发、交付运营能力和效益，推进高质量发展。
“中国电子云·新星”全链路 AI 解决方案研发	旨在从数据、模型、应用、服务四个维度，构建一个完整的 AI 落地闭环。	多模态数据治理平台、模型开发平台、应用开发三大平台发布，并打造多模态视觉平台、采购管理智能体两大应用。	提供涵盖多模态数据治理平台、模型开发平台、应用开发平台三大核心产品支撑；构建了 AI 战略咨询、交付、课程三大服务体系；并提供涵盖多模态视觉融合应用、采购管理智能体、写作智能体、问数智能体在内的多个行业通用应用。	夯实中国电子云助力打造国家网信事业战略科技力量的使命定位，提升以云和 AI 为主的关键核心技术产品研发、交付运营能力和效益，推进高质量发展。
应用开发平台研发	通过结合开源大模型、融合外部工具、私域知识及行业小模型，构建贯通感知、规划、决策、执行与记忆的智能闭环，快速打造面向行业特定场景的高阶智能体应用，为用户提供前沿的大模型决策引擎与执行赋能。	完成企业级 RAG，精细化的知识管理体系，端到端的知识检索能力。完成 Agent 开发工具链，零代码快速构建应用验证想法，低代码编排特定流程圈定复杂流程执行思路。	LLM+RAG 技术、Agent 长短期记忆功能、高效利用私域知识、深度理解用户意图、提供精确回应、显著降低大模型幻觉。无需编程背景，人人皆可上手、典型应用场景开箱即用、个性化 AI 应用零代码快速搭建、工作流可视化编排、知识库自动自主管理。强大的工作流引擎、丰富的工具插件、无限扩展 Agent 的功能边界、轻松应对各种复杂多变的业务场景与任务流程。支持本地部署和调用本地大模型、多重防护策略，杜绝	夯实中国电子云助力打造国家网信事业战略科技力量的使命定位，提升以云和 AI 为主的关键核心技术产品研发、交付运营能力和效益，推进高质量发展。

			<p>恶意攻击、知识库分级授权，保障数据安全。</p>	
多模态数据治理平台研发	<p>一套“端到端高质量 AI 数据底座”，将企业全域的多模态数据一键接入、解析、清洗、增强并版本化为可追溯的高质量数据集，持续为行业大模型预训练和微调、RAG 与智能体应用输送高质量的数据燃料。</p>	<p>实现语义知识解析，基础元数据管理完成，并支持全域数据资产查询。完成数据治理加工，完整标注功能链路打通。结构化与非结构化数据开发能力完成，非结构化数据全链路溯源。</p>	<p>平台提供覆盖从数据接入到产生高质量数据集的全生命周期一体化能力。对多模态数据进行自动解析、清洗和增强，以及版本管理能力，快速生成 AI 就绪高质量数据集。平台提供秒级数据检索、全链路数据血缘追溯和安全便捷的数据集分享，为企业提供高效可控的高质量数据集服务。</p>	<p>夯实中国电子云助力打造国家网信事业战略科技力量的使命定位，提升以云和 AI 为主的关键核心技术产品研发、交付运营能力和效益，推进高质量发展。</p>
模型开发平台研发	<p>围绕企业开发流程，提供从数据管理、大小模型开发、模型管理到在线推理的一站式开发工具。助力企业高效开发行业/场景模型，快速实现智能化升级。</p>	<p>支持大模型训练，预置 DeepSeek、Qwen 等主流模型，并支持 Pretrain、SFT、DPO 训练方法，满足端到端训练诉求。完成镜像管理，自定义镜像构建，包括 tar 包上传、镜像导出、在线构建镜像。</p>	<p>支持灵活扩展大小模型，适配不同深度学习框架，支持英伟达及多种国产化芯片。提供高代码、低代码及零代码建模工具，大小模型统一开发、部署，预置 DeepSeek 等大模型实现预训练、场景调优。并行文件存储技术实现 I/O 高速处理，RDMA 及并行加速框架实现训练加速。私有化部署实现环境隔离，自动感知故障，快速恢复，实时监控服务状态。</p>	<p>夯实中国电子云助力打造国家网信事业战略科技力量的使命定位，提升以云和 AI 为主的关键核心技术产品研发、交付运营能力和效益，推进高质量发展。</p>
新一代 DataLIM 数据智能平台产品研发	<p>新一代数据智能平台聚焦贯彻国家数据发展战略，将数据与 AI 深度融合，提供数据集成、开发、治理、流通、运营、交易的数据基础能力底座，降低客户盘数、治数、用数成本，保障数据安全可信流通，提升数据价值。</p>	<p>平台在多个企业级客户项目中完成突破，帮助客户完成新一代架构升级，有效缩短客户 50% 数据建设周期和降低 30% 建运成本；在深圳、大连、北京、长春、济南、郑州、西安、广州、大连、徐州等政府项目落地验证，并承载全国首笔跨城市互联互通数据生产流通场景验证，受到国家数据局高度认可。</p>	<p>基于语义图谱数据管理体系，提供智能“感知-规划-执行”的上下文能力，为平台智能化提供技术支撑。数据管理智能引擎，DataIQ 围绕数据采集、加工、应用环节提供各类智能体，提升 30% 管理效率。多租户多项目多环境任务发布，满足大型集团型企业复杂环境的数据开发管理需求。多元异构数据统一管理针对结构化、非结构化数据提供统一管理视图，提升数据找数、用数效率。</p>	<p>夯实中国电子云助力打造国家网信事业战略科技力量的使命定位，提升以云和 AI 为主的关键核心技术产品研发、交付运营能力和效益，推进高质量发展。</p>
可信数据空间产品研发	<p>旨在构建安全可信、互联互通、开放共享的数据环境，打造跨云数据流通基础设施。严格遵循“数据可用不可见，原始数据不出域”原则，运用隐私计算、区块链等前沿技术，提供全流程动态安全防护，确保数据的安全流通。支持 API、数据集、数据沙箱、联邦学习、多方安全计算</p>	<p>聚焦数据要素流通，与数据港深度融合，提供数据登记确权、流通交易、入表融资等一站式服务。依托“供给港-数港网络-需求港”三层架构，实现了公共数据与社会数据的高效融合，形成了多维数据资产，为金融、社保、不动产、医疗、车辆、文旅、公积金等 14 个领域开发高价值</p>	<p>“数场”“可信空间”双模架构，原子化组合能力，可同时满足数场和可信空间两种技术路线，扩大市场机会。SaaS 轻量化连接器，提供基于云计算的 SaaS 连接器，满足客户希望低成本、高效率接入基础设施需求。数据空间的多子空间，支持平台运营方，虚拟化多套子空间，帮助客户集约化建设数据空间流通体系。</p>	<p>夯实中国电子云助力打造国家网信事业战略科技力量的使命定位，提升以云和 AI 为主的关键核心技术产品研发、交付运营能力和效益，推进高质量发展。</p>

	等多元交付模式。	数据产品奠定了坚实基础。		
无线通信产品研发	构建轨道交通通信创产品线实现从底层芯片到应用系统的全栈自主化，在地铁、高速公路等行业应用。	成功研制出 5G-R 手持终端、MCX 系统、5G-R 列控车载通信模块和通信单元三大创新信创产品，技术指标满足设计要求，已在地铁、高速公路等行业应用。	5G-R 手持终端：阳光直射下屏幕清晰可见三防设计，满足 IP68 坚固耐用，电池可拆卸满足国内 5G-R 业务和 GSM-R 点呼支持单北斗定位。MCX 系统：符合 3GPP 标准架构，兼容性好，RX 及 N5 接口与国内外主流 5G 核心网厂家完成对接，符合地铁 MCX 业务需求，符合 FRMCS/FRMCS-T 业务需求，完成 Plugtests，具有良好互联互通性。5G-R 列控车载通信模块和通信单元：满足国铁 5G-R C3 列控试验要求，具有良好的高速适应性，满足 350km/h 高速场景适配国内信号厂商所有 ATP 设备兼容铁路现有的 GSM-R 网络与未来的 5G-R 网络。	构建轨道交通通信创产品线，持续夯实无线通信产品领先能力。
邻硝基苯甲醛生产绿色新工艺研发	针对传统邻硝基苯甲醛合成工艺存在安全风险高、效率低、污染重等突出问题，本项目系统开展了从微反应器 CFD 设计、工艺路径重构到中试验证的全链条技术开发，突破了硝化、溴化等关键高危反应在微通道内连续、安全、高效运行的技术瓶颈，形成了具备自主知识产权、包含完整工程化工艺包的绿色制造新工艺。	已经成功应用于沧州兴柏原料药、西岳扶风制药等项目中，对促进化工行业向绿色化、低碳化、连续化、智能化转型具有积极的示范作用和推广价值，获得 2025 亚洲阿赫玛流程工业创新奖-化学工程技术与装备奖。	突破了硝化、溴化等关键高危反应在微通道内连续、安全、高效运行的技术瓶颈，形成了具备自主知识产权、包含完整工程化工艺包的绿色制造新工艺。	成功将公司在工程建设领域的系统集成优势，延伸至上游核心工艺技术的研发，开辟了新的业务增长点。
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智慧化管理系统开发与应用	现有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管理系统仍面临管理效率不足、环境控制难度高、人工运维效率低以及节能降耗水平有限等问题。为应对上述挑战，针对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数字孪生三维可视化、核心设备预测性维护、智慧化能源管理等关键技术开展系统研究工作，构建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智慧化管理技术体系。	项目成果应用于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市八医院、军事科学院军事医学研究院微生物流行病研究所、山东农科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等示范工程，验证了成果的实用性与场景适配性。	围绕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数字孪生三维可视化、核心设备预测性维护、智慧化能源管理等关键技术开展系统研究工作，为行业提供了可复制的技术方案与标准化规范。	显著提升了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的安全防护水平、运行效率与能源利用效率，具有推广应用价值。
水处理产品研发	深耕电子等高科技产业领域，为客户提供	完成基于深度除氟的智慧加药系统迭代，	实现氟化物精准检测+“前置预测&后置反馈”除氟剂	实现公司在高科技工程服务领域

	可信和可靠的生产用水从供给到排放的整体服务。	完成对小分子去除装置的结构设计优化及全流程中试测试，完成基于树枝状聚合物直接捕捉技术的阻垢剂配方研制。	智慧控制；实现高效抑制金属垢及胶体形成；具备高抑制碳酸/硫酸钙垢形成及微粒聚积沉淀的功能。	的强链补链，打造产品制造第二增长曲线。
智慧工厂数字运维管理系统平台产品研发	为工厂提供高效、精准、实时的运维解决方案，为智慧化厂务管理树立行业标杆，持续赋能电子、大健康、新能源等高科技工业建筑领域，以数字化转型助力高质量发展，开启智能工厂新时代。	已迭代发布数字工厂智慧运维等产品系统，支持中、英等多语言，根据不同地域用户自主切换。增加 AI 助手，基于 RAG 框架和 DeepSeek 模型，充分学习厂务运维相关的专业知识、标准 SOP 及历史经验，为用户日常运维作业提供专业性建议通过精细化能源管理、统计过程控制等，助力工厂实现节能降碳、零缺陷生产目标，打造一体化的综合厂务管理平台。	以通用易用性为切入点，提供定制化增值服务，结合厂务运维的丰富实际经验，为客户提供超预期的软件产品，聚焦半导体、电子行业板块，开展新能源、实验室等行业探索，开辟医药、综合等领域新市场。	实现公司在高科技工程服务领域的强链补链，打造产品制造第二增长曲线。
高端制造洁净室用装配可拆式绿色隔墙系统开发及应用	融合模块化装配设计与耐腐蚀钢板材料，开发新一代产品，旨在显著降低出口项目成本、缩短建设周期、提升质量稳定性，并增强对腐蚀环境的抵抗能力。	推动快速可拆装隔墙体系（包括防微振隔墙、立柱式及对夹式系统）有效解决了高端电子厂房建设中的微振动控制与快速改造难题。相关技术已应用于泰国英飞凌等重大项目，其中对夹式可拆墙系统实现我国洁净墙板技术首次规模化出海。	整个系统通过材料科学与工程技术的深度融合，实现了洁净环境的高度可控性与生产布局的极致灵活性，为生物制药企业提供了符合国际标准、可验证且可持续发展的洁净室解决方案。	实现公司在高科技工程服务领域的强链补链，打造产品制造第二增长曲线。
智能建造技术开发与应用	在设计与建造阶段，以 BIM 技术为核心枢纽，通过建立建筑的三维数字化模型，整合设计、施工、运维各阶段的几何信息、物理信息和管理信息，实现全流程的协同工作，联动预制化与 CFD 技术打造智能建造技术。	已获国际发明展览会金奖，入选首批“高科技工程数智化建设及智能建造技术”优秀成果库。	通过 BIM 建模与数控加工技术结合，构建动力站及二次配预制化阀组等模块化设计库，实现建筑系统单元工厂化生产，将传统串联工程转为并联作业，大幅减少现场施工量与材料损耗。	提升公司在洁净室智能建造应用领域技术实力和行业影响力。
预制化建造技术开发与应用	借“工厂预制+现场组装”模式，以数字化技术打破传统施工管理的碎片化、经验化瓶颈。	已获中国建筑材料流通协会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用 BIM 建模实现设计-预制数据贯通，工厂标准化生产降管理变量，构件编码溯源提质量管控精度，打通供应链数据链路优化资源调配，推动管理从“现场协调”向“全链精益”转型。	提升公司在洁净室智能建造应用领域技术实力和行业影响力。
BIM4D/5D 技术开发与应用	整合“三维模型+时间+成本”数据，推动管理多维度	已获中国信息协会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赛项团体一等	施工前优化进度与成本计划，减少偏差；过程中实时联动现场数据，动态调	提升公司在洁净室智能建造应用领域技术实力和

	创新。	奖、“龙图杯”全国 BIM 大赛施工组一等奖。	整资源、预警风险；竣工后沉淀数据支撑运维，实现全周期可视化管控，打破信息孤岛，提升决策效率，适配多项目协同与精益化管理需求。	行业影响力。
基于云边端协同的智能建造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应用	聚焦电子半导体厂房、生物医药洁净工程、新能源厂房等高端工程领域，以“云边端协同”为技术核心，构建覆盖全生命周期的智能建造体系，破解高能耗、低效率、紧工期等核心痛点，锚定高质量交付目标。	三大核心技术通过云边端协同构建智能建造底层架构，以数字化预建造实现全周期精准管控，用 CFD 虚拟调试践行绿色节能目标。	实现工程建设与运营全生命周期的提质增效升级、绿色低碳转型及智能建造深度落地。	提升公司在洁净室智能建造应用领域技术实力和行业影响力。
Fabsoft 电子行业二次配工程设计软件研发	二次配项目设计成本较高，使用传统的人工设计模式，无法有效满足降低设计成本的项目要求。	在 DMS 数据库、P&ID 图纸设计出图等单环节显著提升工作效率与质量。已在深圳润鹏、盛和晶微、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北京芯力等项目中应用。	Fabsoft 的 DMS 数据库管理模块注重于生产设备信息的采集管理，整合了在生产线建设过程的主要信息。不论是在新建厂房的建设过程中，还是在现存厂房的改造、扩建等项目，都为相关企业提供完整的设备信息数据库支持。Fabsoft 的 P&ID 自动批量设计模块，可以协助项目设计人员，快速进行二次配设计，有效降低设计投入。	建立公司在二次配工程建设中的个性化服务能力，提高服务水平，增强业主服务满意度。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058	3,917	-21.9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66%	19.58%	-2.9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061	2,697	-23.58%
硕士	768	821	-6.46%
博士	19	-	-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05	759	-7.11%
30~40 岁	1,718	2,380	-27.82%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502,227,568.23	2,137,329,770.30	-29.7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06%	3.17%	-0.1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96,781,294.08	66,457,787.45	45.63%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6.44%	3.11%	3.33%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智算云平台项目	27,011,574.36	研发全栈可信的一体化智能算力云平台，成为智算云领域的头部供应商，为 AI 赋能千行百业提供完备解决方案，该项目属于 CECSTACK 专属云平台产品研发项目子项。	已开发完成并转入无形资产，相关产品持续迭代中
组装式开发平台-V5	12,745,833.76	研发构建“企业级、云原生、信创适配”的组装式开发平台，助力企业实现业务系统的快速构建与迭代，推动组织数字化转型进程，降低技术依赖、提升协作效率、赋能业务创新，该项目属于 CECSTACK 专属云平台产品研发项目子项。	已开发完成并转入无形资产，相关产品持续迭代中
基于多要素融合智能算法的异构算力基础设施协同调度系统	20,964,664.78	研发建设基于多要素融合智能算法的异构算力基础设施协同调度系统，实现智能化、绿色节能的算力调度，降低算力成本，为数字经济发展和“双碳”目标实现提供有力支撑，该项目属于 CECSTACK 专属云平台产品研发项目子项。	持续开发中，预估将于 2026 年开发完成
一体化 AI 原生安全平台 AISP 项目	22,227,586.88	研发基于 AI 原生的大模型全生命周期安全防御技术，围绕大模型典型安全风险场景，构建模块化大模型安全平台底座，提供原生安全能力防护大模型服务、应用、数据与业务安全，该项目属于 CECSTACK 专属云平台产品研发项目子项。	持续开发中，预估将于 2026 年开发完成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1) 研究阶段：

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主要包括概念及计划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研发项目完成计划决策评审后进入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41,945,150.01	50,686,224,693.10	-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38,502,562.72	49,865,433,332.63	-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557,412.71	820,791,360.47	-136.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672,908.02	581,160,964.06	-52.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661,420.25	623,248,681.01	-18.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988,512.23	-42,087,716.95	-453.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41,712,295.75	9,576,470,012.93	-11.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7,883,063.87	8,027,774,498.71	-3.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829,231.88	1,548,695,514.22	-53.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914,667.67	2,332,579,872.64	-91.8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净流出 111,734.88 万元，主要由于本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2.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现金净流出 19,090.08 万元，主要由于本年度公司处置股权及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净流入 82,486.63 万元，主要由于本年度子公司取得借款及偿还债务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减少、以及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股利的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29,655.74 万元，本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706.94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16,948.80 万元，主要原因为客户资金紧张，部分经营收入尚未回款导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大幅减少。

##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8,902,502.43	11.59%	主要是处置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产生的处置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40,980.30	-0.87%	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	否
资产减值	-554,902,830.56	-109.15%	主要是公司计提的应收款项减值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15,972,835.40	3.14%	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违约金罚款以及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产生的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38,493,495.99	7.57%	主要是罚款、滞纳金、违约赔偿以及捐赠产生的支出	否
-------	---------------	-------	-------------------------	---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426,491,868.89	17.01%	12,000,998,339.23	17.07%	-0.06%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11,975,347,468.03	16.39%	13,699,289,469.79	19.48%	-3.09%	无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32,617,531,391.37	44.65%	28,193,183,662.96	40.10%	4.55%	无重大变动
存货	1,139,399,427.69	1.56%	1,077,124,945.62	1.53%	0.03%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349,976,214.10	0.48%	357,593,883.97	0.51%	-0.03%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1,578,559,702.59	2.16%	1,561,240,493.99	2.22%	-0.06%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4,989,463,291.44	6.83%	5,238,106,726.32	7.45%	-0.62%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383,349,820.18	0.52%	536,803,233.06	0.76%	-0.24%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382,233,076.36	0.52%	161,900,234.48	0.23%	0.29%	使用权资产较期初增加 136.09%，主要是本报告期高科技产业服务项目融资租赁资产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176,374,111.33	1.61%	1,187,127,979.20	1.69%	-0.08%	无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3,056,514,328.24	4.18%	3,331,065,143.00	4.74%	-0.56%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8,317,554,814.16	11.39%	6,915,712,349.03	9.84%	1.55%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314,708,315.39	0.43%	119,712,502.88	0.17%	0.26%	使用权资产较期初增加 162.89%，主要是本报告期高科技产业服务项目融资租赁相关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 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 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本期购买 金额	本期出售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 金融资产 (不含衍 生金融资	251,773,9 86.02	- 4,440,980 .30						247,333,0 05.72

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868,527.55		1,770,086.66			7,005,719.00		51,202,302.02
金融资产小计	316,642,513.57	4,440,980.30	1,770,086.66			7,005,719.00		298,535,307.74
应收款项融资	532,848,214.31				3,294,527,020.77	3,418,799,089.64		408,576,145.44
上述合计	849,490,727.88	4,440,980.30	1,770,086.66		3,294,527,020.77	3,425,804,808.64		707,111,453.18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37,820,307.2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等
应收票据	175,586,922.08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36,102,245.25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91,448,396.1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2,528,265.55	抵押借款
合计	3,593,486,136.31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95,823,778.50	1,059,821,630.74	-53.22%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中国电子云研发基地一期项目	自建	是	数字与信息服务	104,007,020.99	239,068,543.89	自筹	59%	-	-	-	-	-
购置中国电子华北总部（一期）自用研发办公场地	收购	是	数字与信息服务	0	47,500,000.00	自筹	50%	-	-	-	2023年10月27日	公告编号：2023-049
中电洲际东热西输热力管线工程	自建	是	智慧供热	20,475,216.35	219,328,874.68	自筹	100%	-	-	-	2021年10月26日	公告编号：2021-082
合计	--	--	--	124,482,237.34	505,897,418.57	--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430009	华环电子	2,237,353.00	公允价值计量	12,903,462.00	0.00	3,668,462.30	0.00	0.00	0.00	5,905,815.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830899	粤开证券	2,175,4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877,400.00	0.00	1,487,020.00	0.00	0.00	22,794.59	1,504,9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	30119	工大	100,0	成本	169,7	0.00	0.00	0.00	0.00	-	166,2	长期	自有

外股票	7	科雅	00,00 0.00	法计量	51,38 4.97					3,544 ,809. 30	06,57 5.67	股权投资	资金
合计			104,4 12,75 3.00	--	184,5 32,24 6.97	0.00	2,181 ,442. 30	0.00	0.00	- 3,522 ,014. 71	173,6 17,29 0.97	--	--

注：华环电子、粤开证券由重组前中国系统投资持有。中国系统于重组前持有工大科雅部分股权，工大科雅于 2022 年 8 月上市。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月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淄博跃晟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股权	2025 年 08 月 26 日	13,012.83	428.90	增加上市公司利润总额 4565.29 万元	35.93%	以经中国电子备案的评估值为底价,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确定	否	不涉及	是	是	2025 年 08 月 28 日	公告编号: 2025-043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国系统	子公司	高科技产业服务、数字与信息服务	100,000.00	6,647,458.49	1,289,044.59	4,778,983.26	132,463.54	93,138.76
其中：中电二公司	中国系统之子公司	高科技产业服务	10,000.00	2,446,047.79	448,364.21	2,043,150.05	65,710.96	43,997.51
中电四公司	中国系统之子公司	高科技产业服务	10,125.00	2,047,033.17	458,642.37	1,832,290.58	69,764.43	54,681.12
中国电子云公司	子公司	数字与信息服务	333,333.33	389,867.21	50,812.59	167,729.65	-	-
桑达无线	子公司	数字与信息服务	6,660.00	32,858.43	30,463.56	18,753.07	7,284.22	6,389.0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对外转让 80%股权	报告期内，该公司的处置确认投资收益（股权处置收益）金额 4,565.29 万元
四川嘉陵江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对外转让 17%股权	报告期内，该公司的处置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临沧市大数据有限公司	对外转让 60%股权	报告期内，该公司的处置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山东问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对外转让 80%股权	报告期内，该公司的处置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信安数云（苏州）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注销	报告期内，该公司的处置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中国系统：该公司主要从事高科技产业服务和数字与信息服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4,778,983.26 万元，实现净利润 93,138.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27.98%、49.78%。主要是公司高科技产业服务收入及利润规模缩减所致，其中：

（1）中电二公司：该公司是中国系统的重要控股子公司之一，主要从事洁净室工程服务，致力于服务国家高科技产业，提供全方位工程服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043,150.0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7.9%，实现净利润 43,997.5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6.31%。主要是受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的影响，营业收入及毛利率下降所致。

（2）中电四公司：该公司是中国系统的重要控股子公司之一，主要从事洁净室工程服务，致力于服务国家高科技产业，提供全方位工程服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832,290.5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2.65%；实现净利润 54,681.1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3.86%。主要是受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的影响，营业收入及毛利率下降所致。

2. 中国电子云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67,729.6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67%；净利润-52,669.94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下降 45.44%。公司报告期内积极拓展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且随着公司积极进行战略调整，提升经营效率，降低期间费用，使亏损较去年同期减少。

3. 桑达无线：该公司主要从事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8,753.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76%；净利润 6,389.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利润下降 1.1%。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稳定，收入利润变动较小。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6年乃至“十五五”时期，公司以“科技赋能产业，服务创造价值”为使命，以“打造国内一流的高价值科技型企业，成为世界领先的高科技产业服务商、国内领先的专属云与人工智能解决方案供应商”为定位，以高科技产业服务、数字与信息服务为主业，以持续实施强军首责、经营提升、技术产品攻关、核心能力建设、人才队伍提升“五项行动”为路径，以“强总部”建设为保障，强基础，调结构，提能力，转作风，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

高科技产业服务业务是公司的“压舱石”业务，发展愿景是成为世界领先的高科技产业服务商。“十五五”期间，按照“前端分工专业化、后端能力集约化、统筹做好国际化”的思路，优化高科技产业服务业务内部分工协作模式，开展内外部资源整合，持续实施“五项行动”，努力打造具备“咨询设计-数字建造-产品服务-智慧运维”全生命周期技术服务能力的高科技产业服务商。到“十五五”末，公司业务规模和洁净室建造技术达到世界一流水平，产品技术能力达到国内一流水平，成为集团公司制造服务板块核心企业，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提供坚强支撑。

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是公司发展的“新引擎”，发展愿景是成为国内领先的专属云与人工智能解决方案供应商。“十五五”期间，围绕国防、科研、央企、政府四大领域，以“云+AI”产品体系构建面向关键行业的云基础设施和全链路 AI 解决方案，持续实施“五项行动”，立足自主，创新服务，合力打造云平台单项冠军产品。到“十五五”末，云计算关键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成为集团公司网信产业板块核心企业，为党政军、央国企数智化转型提供安全数字底座。

为了更好地实现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年公司计划开展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 深入强化技术创新

公司将持续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积极参与承担国家级重大科技项目，力争实现科技创新奖项的突破。在高科技产业服务板块，水处理、洁净室系统产品、智能工厂等专业化产品的技术攻关、形成自有核心技术。在数字与信息服务板块，持续升级迭代专属云 CECSTACK 能力，完善 AI 模型开发平台、AI 应用开发平台、多模态数据治理平台等平台产品能力，同时围绕国防军工等核心客户，构建可拆可合、功能完备的 AI 落地全链路平台，并发布企业级智能体落地解决方案，还将聚焦 5G-R 高铁无线通信技术升级。

### 2. 聚力产业内外拓展

在高科技产业服务板块，洁净室相关业务要抢抓制造业产业转移机遇、加快布局海外市场，以东南亚市场为重心并逐步延伸至“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实现海外新增签约规模再创历史新高；完善海外业务管理体系与运营平台；建立国际业务朋友圈，与集团内兄弟单位、军贸企业、海外投资的央国企、属地企业完善合作关系，加强与服务于国际业务的政府机构和行业协会沟通对接。洁净室专业化产品服务还要强化资源统筹与体系协同，提速推进业务布局、技术服务、运营管理的全方位专业化整合进程。

数字与信息服务板块，云计算业务将重点布局国防领域，深化与国家级实验室、科研院所及研究型高校的合作联动，深耕央企核心市场，并持续拓展能源、交通、先进制造、金融等重点行业业务覆盖范围，扩大市场渗透；人工智能业务要聚焦核心目标客群，深耕重点行业场景，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标杆项目，形成样板效应并扩大市场辐射；铁路通信终端等产品及服务将全面推进国际化布局，积极拓展海外市场。

### 3. 精益管控稳健经营

公司将持续优化管理体系建设，健全管控流程与运行机制，提升运营效率与管控效能。在“两金”压降、精细化运营、亏损治理、压降低效无效企业法人、数字化管理等方面持续发力，多措并举实现提质增效，持续改善上市公司归母净利润等关键财务指标，确保完成全年预算目标任务，夯实企业价值根基，以更好回馈广大投资者。

### 4. 强基育才深化激励

在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坚持党管干部，面向国际业务发展、咨询设计能力提升、产品能力集约化建设等重点工作，配备管理团队以及技术、设计咨询、营销、项目管理等专业岗位人才。在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完善与个人绩效、团队贡献、项目收益强挂钩的薪酬管理机制，严控亏损企业、效益下降企业奖金支出，实现领导班子成员、中层干部薪酬水平能升能降，落实刚性考核兑现。

### 5. 集采赋能降本增效

统筹搭建公司一体化供应链管理平台，推行集中采购模式，实现资源整合与统一管控。同步建设供应链数字化信息系统，打通采购全流程，提升流转效率与透明化管理水平。完善配套制度体系，健全供应商准入评价、动态考核及黑名单管理机制，细化采购实施细则与供应链财务管控制度，形成流程规范、权责清晰、风险可控的闭环管理体系。依托集采优势优化采购策略，压缩中间环节、强化成本管控，确保达成年度采购降本目标。

### 6. 合规风控安筑根基

深入推动内控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构建国际业务合规风险管控体系，提升法律纠纷案件管理效能，持续深化“以案促管”长效机制。实现内部控制评价、经济责任审计全覆盖，提升投资后评价效能。强化专责监督，从严纠治“四风”，严肃执纪问责，提升巡察质量。面向法务、审计、纪检条线布局公司全系统共享中心，实现总部和子公司职能条线的资源统筹、专业协同、人才互通，增强穿透式监管能力。落实 2026 年度“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工作任务，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以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 风险和应对措施

### 1. 宏观政策风险

在数字与信息服务领域，公司从事的“云数智”业务均属于建设数字基础设施、构建数据资源体系所需要的产品和技术；在产业服务领域，公司业务聚焦的电子信息、大健康、新基建、新能源等行业均属于“十五五”规划中重点强调的战略新兴产业。如果国家政策和政府投资方向或力度有所调整，未来经济增速放缓或出现衰退，客户或投资减少，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针对宏观政策风险，公司一方面将加强发展环境分析与发展趋势研判，紧密围绕政策变化积极调整业务重点，另一方面积极开拓新的业务领域。

### 2. 研发投入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云数智”业务是数字经济时代的新型基础设施，符合行业发展趋势。但考虑到行业竞争压力大、技术更新迭代快、高端人才相对稀缺的特点，以及人工智能行业发展整体处于探索阶段，持续大规模研发投入可能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构成一定影响。

对此，公司一是继续以销售自研产品和自有解决方案为核心，进一步提高公司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的总体利润率水平；二是加大成熟产品 CECSTACK 专属云产品销售力度，以收回前期研发投入并为人工智能相关产品研发提供支持，同时在人工智能相关产品研发中坚持“小步快跑，不断迭代”，通过市场反馈修正产品研发方向目标及路径；三是通过创新联合体项目、创新实验室建设、生态合作等方式开展协同创新、联合研发，节约研发费用，提升研发水平。

### 3. 财务风险

(1)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无法按期结算并收回的风险。公司客户多为政府机关、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等，资信良好、实力雄厚，应收账款回收可能性较大，但若客户延迟付款，可能会导致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资金紧张，增加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合同资产及应收账款管理，成立应收款项清收专班，拟订年度应收账款压降目标，按项目每月跟进应收账款回收进展。明确每个项目应收账款回收责任人，并对每一个责任人制订明确的奖惩措施，将应收账款清收与业绩考核挂钩。对应收账款异常项目，建立商务、财务、法务联合管控小组，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

(2) 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公司从事洁净室工程业务的子公司因行业特点，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如果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或客户拖欠款项时间较长，则可能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和项目的正常运转，会对公司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通过以下举措，持续降低资产负债率：设置资产负债率警戒线和管控线，强化考核约束及责任追究机制；贯彻落实降本增效攻坚工程，提高公司盈利质量，增加公司经营积累；加强资金流动性管理，合理控制有息负债规模；拓展多渠道资本补充机制，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5 月 19 日	现场会议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小屯路 8 号科研楼 一楼科技报告厅  线上直播地址： <a href="https://s.comein.cn/114dj7aj">https://s.comein.cn/114dj7aj</a>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广发证券、中信建投、银河证券、东吴证券、国泰海通证券、长城证券、国盛证券、开源证券、长江证券、国投证券、东方证券、东方财富证券等券商行业分析师，兴业基金、银华基金、天风证券资管、长城财富资管、汇添富基金、创金合信基金等机构代表，以及个人投资者共 123 人	详见 000032 深桑达 A 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519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市公司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不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规章制度；股东会、董事会、管理层等尽职尽责，形成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与公司建立的各项制度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报告期内未收到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公司根据国资委、财政部有关财务快报、合并报表、预算管理及工信部制定的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制度等相关规定，存在向控股股东中电信息、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报送年度预算报告、月度财务报表、经营计划月度跟踪指标表等未公开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报送未公开信息严格按照内幕信息内部流转和审批程序进行。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1. 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的管理，并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工作。公司严格遵照内幕信息内部流转和审批程序推进各项工作。

2.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内幕交易防控工作，以各种形式强化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内幕交易防控意识。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

1.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方面独立。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部门和管理体系，市场和产品不同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业务运营不受控股股东等股东单位、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的控制和影响。

2.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人员方面独立。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兼任除董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用工权利，不存在受股东干涉的情形。

3.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资产方面独立。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资产关系明晰、产权清晰。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偿占有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机构方面独立。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设有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公司经营管理层及相关经营管理部门，依法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行使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办公场所和组织机构。

5.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财务方面独立。公司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刘桂林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2025年12月01日	-	0	0	0	0	0	-
司云聪	男	61	原董事长	离任	2023年06月14日	2025年05月29日	0	0	0	0	0	-
陈士刚	男	60	原董事、原高级副总裁	离任	2021年12月22日	2025年06月23日	48,595,470	0	10,000	0	48,585,470	离任后股份限售期届满后减持
周浪波	男	54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09月21日	2025年11月30日	0	0	0	0	0	-
赵磊	男	49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12月22日	2025年11月30日	0	0	0	0	0	-
李世辉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12月01日	-	0	0	0	0	0	-
孔繁敏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2月22日	-	0	0	0	0	0	-
宋云锋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12月01日	-	0	0	0	0	0	-
唐乐民	男	4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12月01日	-	0	0	0	0	0	-
谢庆华	男	59	原董事	离任	2020年04月20日	2025年05月29日	0	0	0	0	0	-
孔雪屏	女	56	董事	现任	2025年12月01日	-	0	0	0	0	0	-
姜军成	男	50	董事	现任	2021年12月22日	-	0	0	0	0	0	-
张向宏	男	61	原董事	离任	2021年12月22日	2025年05月29日	0	0	0	0	0	-

穆国强	男	62	董事	现任	2023年 09月13日	-	0	0	0	0	0	-
孙秀丽	女	47	职工董事	现任	2025年 12月01日	-	0	0	0	0	0	-
王晓亮	男	47	高级副总裁	现任	2021年 12月22日	-	0	0	0	0	0	-
李知谕	女	47	高级副总裁	离任	2021年 12月22日	2025年 11月30日	0	0	0	0	0	-
李安东	男	52	总会计师	现任	2021年 12月22日	-	0	0	0	0	0	-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年 08月05日	-	0	0	0	0	0	0
王江舟	男	48	高级副总裁	现任	2024年 06月27日	-	0	0	0	0	0	-
蔡宏展	男	45	高级副总裁	现任	2025年 12月1日	-	0	0	0	0	0	-
李芳	女	42	总法律顾问	现任	2026年 4月24日	-	0	0	0	0	0	-
合计	--	--	--	--	--	--	48,595,470	0	10,000	0	48,585,47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1、司云聪先生因退休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信息披露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2、谢庆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3、张向宏先生因退休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4、陈士刚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信息披露委员会委员，以及公司高级副总裁职务。

5、李知谕女士因任期届满原因，离任公司高级副总裁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司云聪	董事长	离任	2025年05月29日	退休
陈士刚	董事	离任	2025年06月23日	工作调动
陈士刚	高级副总裁	离任	2025年06月23日	工作调动
谢庆华	董事	离任	2025年05月29日	退休
张向宏	董事	离任	2025年05月29日	退休
周浪波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年11月30日	换届
赵磊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年11月30日	换届
刘桂林	董事长	被选举	2025年12月01日	被选举
李世辉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年12月01日	被选举

宋云锋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01 日	被选举
唐乐民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01 日	被选举
孔雪屏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01 日	被选举
孙秀丽	职工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01 日	被选举
李知谕	高级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1 月 30 日	换届
蔡宏展	高级副总裁	聘任	2025 年 12 月 1 日	聘任
李芳	总法律顾问	聘任	2026 年 4 月 24 日	聘任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刘桂林 男，汉族，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政工师。曾任山西省煤炭进出口集团公司干部、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天津公司经理、集团公司经理助理兼天津公司经理、集团公司经理助理兼秦皇岛公司经理、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委员、总经理，山西省经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委员、总经理，中国瑞达系统装备公司委员会书记，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党组办公室）主任、办公厅主任、基建办公室主任，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中电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世辉 男，1967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博士，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曾任中南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支部书记兼教学系主任、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南大学商学院会计学教授、会计研究中心副主任，兼任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孔繁敏 男，1963 年 6 月出生，美国明尼苏达大学博士（PhD in HRIR），北大汇丰商学院荣休教授。历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讲师；法国巴黎第一大学（索邦）访问学者，美国明尼苏达大学助教、研究员、访问教授，韩国庆熙大学访问教授，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企业文化研究所所长、本硕博项目执行主任，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助理兼 MBA 项目主任，深圳市人力资源管理协会副会长、常务理事、学术委员会主席，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兼任延安大学乡村发展研究院副院长、硕士生导师，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湾区国际商学院访问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宋云锋 男，1970 年 3 月出生，博士学位，律师、仲裁员。历任首都师范大学辅导员、分团委书记，北京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港澳事务办公室科员。现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万物云空间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唐乐民 男，1981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位，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历任北京金海泰资本市场研究中心高级经理、北京恒成智远企业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高级合伙人，山东省和君恒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北京恒成智远企业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国企改革改制研究院院长，中国中小企业协会管理咨询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孔雪屏 女，1969 年 12 月出生，北京大学法学硕士学位，律师执业资格、高级风险管理师资格、司法部注册公司执业律师。历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主任、审计与法律部主任、副总法律顾问、总法律顾问兼首席合规官。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事，中国企业联合会企业合规工作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仲裁委员会及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本公司董事。

姜军成 男，1975 年 12 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主任，宁波麒飞网安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产业规划部副主任（部门正职级），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穆国强 男，1964 年 1 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电子物资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子器材总公司总经理、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现任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孙秀丽 女，1978 年 9 月出生，管理学硕士学位，会计师。历任长城计算机软件与系统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审计部专项副经理、纪检监察部（审计部）三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审计部经济责任审计处处长，彩虹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本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王晓亮 男，1978 年 8 月出生，管理学博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共青团天津市委副书记、党组成员，天津市红桥区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区政府党组副书记，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总法律顾问。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高级副总裁。

李安东 男，1974 年 3 月出生，经济学博士学位。曾就职于国家财政部。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王江舟 男，1977 年 2 月出生，经济学硕士学位。历任河南省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三门峡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局长、党组书记，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代数字城市研究院院长，本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蔡宏展 男，1980 年 4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无锡市政协委员。历任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生产计划部经理、总承包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高级副总经理、总经理、总法律顾问。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李芳 女，1983 年 12 月出生，法学硕士学位。历任北大方正信产集团法务总监，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高级法务经理、风险法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本公司风险法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助理总裁、风险法务部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姜军成	中国电子	产业规划部副主任	2022 年 12 月 23 日	-	是
孔雪屏	中国电子	兼职外部董事	2025 年 10 月 21 日	-	是
穆国强	中国瑞达	董事	2023 年 06 月 05 日	-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世辉	中南大学商学院	会计研究中心副主任	2018 年 05 月 03 日	-	是
	酒鬼酒股份有限	独立董事	2024 年 02 月 22 日	-	是

	公司		日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04月08日	-	是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07月29日	-	是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04月23日	-	是
孔繁敏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湾区国际商学院	访问教授	2023年07月01日	-	否
	延安大学乡村发展研究院	副院长、硕士生导师	2019年09月15日	-	否
宋云锋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律师	2004年12月01日	-	是
	万物云空间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9月01日	-	是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7月04日	-	是
唐乐民	北京恒成智远企业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执行总裁	2019年01月01日	-	是
	山东省和君恒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1月18日	2026年1月16日	否
	中国中小企业协会管理咨询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	2019年09月18日	-	否
孔雪屏	中国企业联合会企业合规工作委员会	副主任	2023年11月16日	-	否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21年05月11日	2026年4月30日	否
	北京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24年05月25日	-	否
	深圳国际仲裁院	仲裁员	2025年02月21日	-	否
姜军成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30日	-	否
孙秀丽	南开大学经济学院	校外导师	2023年01月01日	-	否
王晓亮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	理事	2025年11月01日	-	否
李安东	财政部内部控制标准委员会	咨询专家	2023年11月01日	2025年10月31日	否
王江舟	中国老龄协会老年人才信息中心专家委员会	特聘专家	2022年07月01日	-	否
	郑州市大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委员	2023年08月01日	-	否
	荥阳市人民政府数字城市研究	特聘专家	2022年05月01日	-	否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大数据专家库	专家	2023年07月01日	-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	无				

情况的说明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报酬由股东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根据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决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会年初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下达各项指标，年末进行指标考核。公司董事会根据薪酬管理及考核相关制度，针对每年考核目标及完成情况确定其薪酬。独立董事依据股东会决议确定固定报酬。于股东单位任职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桂林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28.93	否
李世辉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1.25	否
孔繁敏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15	否
宋云锋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1.25	否
唐乐民	男	44	独立董事	现任	1.25	否
孔雪屏	女	56	董事	现任	0	是
姜军成	男	50	董事	现任	0	是
穆国强	男	62	董事	现任	0	是
孙秀丽	女	47	职工董事	现任	5.87	否
王晓亮	男	47	高级副总裁、总法律顾问	现任	137.15	否
李安东	男	52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现任	113.21	否
王江舟	男	48	高级副总裁	现任	107.54	否
蔡宏展	男	45	高级副总裁	现任	18.58	否
司云聪	男	61	原董事长	离任	0	否
陈士刚	男	60	原董事、高级副总裁	离任	45.81	否
周浪波	男	54	原独立董事	离任	15	否
赵磊	男	49	原独立董事	离任	15	否
李知谕	女	47	原高级副总裁	离任	137.21	否
合计	--	--	--	--	643.05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依据领导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有关制度，结合年度经营目标完成度、个人履职表现、行业薪酬水平等维度综合评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相关人员均完成 2024 年度对应考核指标。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根据公司制度，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实行递延支付。报告期内获取以前年度的绩效薪酬详见下文“其他情况说明”。归属 2025 年绩效薪酬将递延至 2026-2028 年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	不适用

索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披露的董事及高管薪酬为按权责发生制归属于本报告期的薪酬。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获取归属于以前年度的薪酬情况如下：

- 1、高级副总裁、总法律顾问王晓亮获取归属于 2023 年度的薪酬 58.55 万元，归属于 2024 年度的薪酬 141.62 万元。
- 2、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李安东获取归属于 2023 年度的薪酬 69.95 万元，归属于 2024 年度的薪酬 158.65 万元。
- 3、原董事长司云聪获取归属于 2022-2024 任期和 2024 年度的薪酬 172.77 万元。
- 4、原董事、高级副总裁陈士刚获取归属于 2023 年度的薪酬 107.18 万元，归属于 2024 年度的薪酬 142.07 万元。
- 5、原高级副总裁李知谕获取归属于 2023 年度的薪酬 32.78 万元，归属于 2024 年度的薪酬 130.04 万元。

##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桂林	2	2	0	0	0	否	0
司云聪	3	1	2	0	0	否	1
陈士刚	3	1	2	0	0	否	0
周浪波	8	4	4	0	0	否	5
赵磊	8	4	4	0	0	否	5
孔繁敏	10	6	4	0	0	否	5
李世辉	2	2	0	0	0	否	0
宋云锋	2	2	0	0	0	否	0
唐乐民	2	2	0	0	0	否	0
谢庆华	3	1	2	0	0	否	0
孔雪屏	2	2	0	0	0	否	0
姜军成	10	6	4	0	0	否	0
张向宏	3	0	2	1	0	否	0
穆国强	10	6	4	0	0	否	5
孙秀丽	2	2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职责，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各抒己见、深入讨论，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并在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可行性。董事通过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结合董事专项调研、现场办公及与管理层及相关部门日常沟通等方式，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全面深入的了解，为上市公司战略规划、业务发展、内部管理等提供了专业建议，不断促进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重点深入研讨对公司整体利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独立履行职责、发表独立意见，在公司治理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周浪波、赵磊、孔繁敏	7	2025年01月14日	会计师事务所向独董、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介绍 2024 年年报审计安排及预审问题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程》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工作要求。	无	无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周浪波、赵磊、孔繁敏		2025年04月17日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与治理层的沟通、公司经理层向独立董事汇报工作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程》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工作要求。	无	无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周浪波、赵磊、孔繁敏		2025年04月17日	1.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风险管理与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依法治企工作总结暨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3. 听取公司 2025 年一季度风险事项 4.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 听取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 6. 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内部审计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p>工作计划</p> <p>7. 听取公司 2025 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p> <p>8.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p> <p>9. 审议公司 2024 年重大关联交易</p> <p>10.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11.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与核销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12.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及因会计政策变更对已披露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 (2024. 12. 31)</p> <p>13. 审议关于中国系统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业绩承诺期届满减值测试情况的专项说明</p> <p>14.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15. 审议关于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4. 12. 31) 进行审议的议案</p> <p>16.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p> <p>17.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p> <p>18.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p> <p>19.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p> <p>20.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1. 审议公司 2025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p> <p>22. 审议关于因会计政策变更对已披露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提案 (2025. 3. 31)</p> <p>23. 审议 2024 年年审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报告</p> <p>24. 审议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p>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周浪波、赵磊、孔繁敏	2025 年 08 月 22 日	<p>1.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p> <p>2.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3. 关于因会计政策变更对已披露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提案 (2025. 6. 30)</p> <p>4. 关于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5. 6. 30) 进行审议的议案</p> <p>5. 听取 2025 年第二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p> <p>6. 公司 2025 年内控合规管理体</p>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系建设工作方案 7. 2025 年第二季度企业重大重要风险事项进展报告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周浪波、赵磊、孔繁敏		2025 年 10 月 23 日	1.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2. 关于因会计政策变更对已披露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2025.9.30） 3.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5. 听取 2025 年第三季度企业重大重要风险事项进展报告 6. 听取 2025 年第三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周浪波、赵磊、孔繁敏		2025 年 11 月 03 日	关于参与战略配售的议案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李世辉、宋云锋、孔雪屏		2025 年 12 月 01 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孔繁敏、谢庆华、赵磊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孔繁敏、谢庆华、赵磊	4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签订经理层成员 2025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孔繁敏、谢庆华、赵磊		2025 年 11 月 14 日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提名、	第十届董事会		2025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宋云锋、唐乐民、穆国强		年 12 月 01 日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4. 关于核定公司经理层 2024 年度绩效薪酬以及 2022-2024 任期奖励的议案	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战略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司云聪、陈士刚、孔繁敏、谢庆华、姜军成、张向宏	5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司云聪、陈士刚、孔繁敏、谢庆华、姜军成、张向宏		2025 年 11 月 03 日	关于参与战略配售的决议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司云聪、陈士刚、孔繁敏、谢庆华、姜军成、张向宏		2025 年 11 月 14 日	1.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2. 关于出售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议案 3. 关于出售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 4. 关于出售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 5. 关于出售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6. 关于出售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7. 关于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股权结构调整的议案 8. 关于转让所持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第十届战略委员会委员：刘桂林、唐乐民、孔雪屏、姜军成、穆国强		2025 年 12 月 01 日	1. 关于桑达（香港）投资设立马来西亚公司的议案 2. 关于中电二公司增资中电二（越南）有限公司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第十届战略委员会委员：刘桂林、唐乐民、孔雪屏、姜军成、穆国强		2025 年 12 月 30 日	1.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巴西子公司的议案 2. 关于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信息披露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委员：司云	3	2025 年 04 月 23 日	1. 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 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	信息披露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信	无	无

	聪、陈士刚、周浪波、姜军成、李安东		日	要 3. 公司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信息披露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委员：司云聪、陈士刚、周浪波、姜军成、李安东		2025 年 08 月 26 日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信息披露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信息披露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委员：司云聪、陈士刚、周浪波、姜军成、李安东		2025 年 11 月 14 日	关于修订《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信息披露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经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3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8,222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18,36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8,36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33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648
销售人员	1,083
技术人员	13,310
财务人员	313
行政人员	1,006
合计	18,36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学历	41
硕士学历	1,848
本科学历	12,217
本科以下	4,254
合计	18,360

## 2、薪酬政策

公司持续落实系统化、规范化的职级体系和薪酬体系，以岗位价值作为职级评估基准确定薪酬结构，定期结合业务变化对岗位价值进行外部评估对标，确保薪酬体系的外部竞争性和内部公平性。同时，公司坚持优化激励的精准性，将部门及个人奖金与公司经营目标挂钩，差异化分配绩效奖金，确保激励效果。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总额（计入成本部分）226,254.34 万元，同比下降 35.95%；职工薪酬总额占公司成本总额的比重为 5.10%，去年同期为 5.84%。报告期公司利润同比下滑，人工成本也相应下降。核心技术人员数量占在职员工数量的 4.45%，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占职工薪酬总额的 9.24%。

##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培训投入 655.89 万元，覆盖 36,151 人次。公司进一步完善中、基层培训体系，持续开展小荷、虎鲸等领导力培养项目，覆盖 1,838 人次，输入科学、有效的管理技巧和工具。各企业层面开展各专业培训 473 次，覆盖 33,504 人次。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215,179,31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0.25 元（含税），2025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2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215,179,311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30,379,482.78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30,379,482.78
可分配利润 (元)	142,890,819.4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按母公司口径, 2025 年度本公司实现净利润-134,531,910.95 元; 扣除进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136,555,108.08 元, 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413,977,838.43 元,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 142,890,819.40 元。公司拟以总股本 1,215,179,311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 0.25 元 (含税), 计 30,379,482.78 元, 余 112,511,336.62 元结转以后年度。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2025 年, 公司依据《2025 年内控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有序推进各项工作, 着力推动内控合规管理体系全覆盖, 顺利完成下属长江云通、中国电子云公司两家企业的内控体系建设。自 2021 年内控体系建设重塑以来, 公司已累计完成 18 家企业内控体系搭建, 实现全系统控股企业内控体系全覆盖。期间, 对各企业排查发现内控缺陷整改完成率达 99%; 同时, 顺利完成 18 家企业内控风险控制矩阵底稿上线工作, 有效助力内控评价线上化推进, 推动企业内控管理从“被动合规”向“主动管理”转型升级。

公司持续强化内控缺陷整改闭环管理, 重点对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桑达无线、中电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三家企业在 2024 年内控体系建设中发现的缺陷整改情况开展监督检查, 重点核查整改措施落实成效, 对未完成整改事项进行专项督办。其中,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相关缺陷全部整改到位, 并同步新建或修订制度 22 项; 桑达无线完成规章制度“立改废”34 项, 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 中电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正持续推进缺陷整改。

公司以强化穿透式监管、提升制度执行力为主线, 组织开展制度刚性执行综合检查, 成立专项工作组推进内控穿透式检查工作, 构建形成“检查—反馈—整改—提升”的闭环管理机制。7 月, 公司下发制度刚性执行专项检查通知, 围绕 15 个核心业务领域开展全面检查, 各重点子企业进行了缺陷排查与反馈, 现正在稳步推进整改工作; 7 月下旬, 专项工作组对中电四公司开展抽查, 目前正持续督导其完成整改, 同时针对检查中发现的共性问题强化源头治理, 建立健全常态化监督机制, 筑牢内控合规防线。公司持续开展“法规制度大讲堂”活动。在保留原有规章制度培训的基础上, 结合公司业务实际, 延伸增加相关法律法规解读宣贯内容, 丰富培训内涵。全年共开展培训 9 次, 线上线下累计参训人员达 1200 人次, 有效夯实了全员合规管理基础, 提升全员合规意识, 推动合规理念深入人心。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73%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
定量标准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6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a href="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0F502683-5346-4BD6-88F7-A704D6EE2FAE&amp;year=2025">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0F502683-5346-4BD6-88F7-A704D6EE2FAE&amp;year=2025</a>
2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a href="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907ADAF1-3898-447D-B043-6BB08E99F09F&amp;year=2025">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907ADAF1-3898-447D-B043-6BB08E99F09F&amp;year=2025</a>
3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a href="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165A99E6-DEB6-434C-9012-2B544173E0D4&amp;year=2025">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165A99E6-DEB6-434C-9012-2B544173E0D4&amp;year=2025</a>
4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a href="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01F38FE8-6A63-4465-BC13-EF2F7E6DBB24&amp;year=2025">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01F38FE8-6A63-4465-BC13-EF2F7E6DBB24&amp;year=2025</a>
5	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a href="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enterpriseRoster/openEnterpriseDetails?comDetailFrom=0&amp;id=913707057317120018">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enterpriseRoster/openEnterpriseDetails?comDetailFrom=0&amp;id=913707057317120018</a>
6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邱县分公司	<a href="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9C20082D-AAE3-411C-BC66-5B84CB3CB1DB&amp;year=2025">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9C20082D-AAE3-411C-BC66-5B84CB3CB1DB&amp;year=2025</a>

####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详见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桑达、深桑达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桑达无线自然人股东、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中电信息、中电进出口	其他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2014年11月13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进出口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4年11月13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进出口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4年11月13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进出口	其他	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4年11月13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电信息	其他	关于无线通讯瑕疵租赁的说明和承诺	2014年11月13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进出口、陈士刚、宏德嘉业、宏图嘉业、宏伟嘉业、宏达嘉业、宏景嘉业、宏寰嘉业、中电金投、中国瑞达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0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进出口、陈士刚、宏德嘉业、宏图嘉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0年07月31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业、宏伟嘉业、宏达嘉业、宏景嘉业、宏寰嘉业、中电金投、中电海河基金、中国瑞达					
	中国电子、陈士刚、宏德嘉业、宏图嘉业、宏伟嘉业、宏达嘉业、宏景嘉业、宏寰嘉业、中电金投、中国瑞达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关于盈利预测补偿的承诺	2021年01月28日	2024年12月31日	根据审计结果，中国系统已实现2021-2024年累计业绩承诺。该承诺履行完毕。
	中国电子、陈士刚、宏德嘉业、宏图嘉业、宏伟嘉业、宏达嘉业、宏景嘉业、宏寰嘉业、中电金投、中国瑞达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21年05月17日	在(i)在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深桑达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及(ii)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实现《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项下承诺净利润或本企业履行完毕盈利补偿及期末减值补偿义务前(以孰晚为准)	根据审计结果，中国系统已实现2021-2024年累计业绩承诺；根据资产评估结果，中国系统截至2024年12月31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未发生减值。该承诺履行完毕，相关股份已于2025年6月13日上市流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中电信息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将来出现同业竞争现象，深圳桑达电子总公司（现中电信息）已出具了《不竞争承诺函》，就有关不竞争事项承诺如下：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经营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在今后的经营和投资项目安排上，避免同业竞争；如因国家政策原因，致使经营或投资项目不可避免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时，在同等条件下，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享有优先选择权，或由总公司与股份	2002年10月02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公司共同投资经营。			
	中国电子、中电有限、中电信息、中电金投、中电进出口、中国瑞达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规范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3年12月31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本公司	其他	本公司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中，中国电子云研发基地一期项目所建设房产仅限于自用，不会用于对外出租或出售	2024年07月09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本公司	其他	1.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不涉及住宅开发和商业地产开发等房地产开发业务，且本公司目前没有从事房地产相关业务的计划。2. 本公司已制定并执行健全有效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不会通过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方式使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或变相用于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等业务，补充流动资金时亦不会投向房地产相关业务，亦不会通过其他方式使本次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流入房地产业务。	2024年06月07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国电子、中电财务	其他	1、关于防止资金占用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中电财务承诺不会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现象和可能。2、关于风险控制措施的承诺：中国电子承诺：当中电财务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增加相应的资本金。该承诺已经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列入中电财务公司章程第四十八条。	2024年01月17日	三年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8年03月06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8年03月06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本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在《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中明确了分红的方式、条件、比例等，详见公司2023年8月24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	2023年08月22日	2023-2025年	持续履行中
	本公司	其他	鉴于国资委等监管部门关于非房地产主业中央企业退出房地产业务的相关要求，公司未来不再从事房地产业务，现有物业将用于自用或对外租赁	2021年01月24日	长期有效	持续履行中
其他承诺	唐乐民	其他	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	2025年	2026年	已参加深交所举

			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11月06日	02月28日	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了由深交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该承诺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新设成立及收购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情形，部分子公司因丧失控制权或注销等原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具体参见“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之“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0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申海洋、王宝成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调查后提议、董事会审议，并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共支付审计费 75 万元。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既往披露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进展：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乌海市海勃湾区城市建设投融资有	28,072.52	否	2017年7月29日，中电四公司与乌海市海勃湾区城市建设投融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乌海城投）签订《乌海市海勃湾工业园厂房建设（一期）项目进场协	调解书主要内容为：乌海城投通过分期付款的方式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本金 21,000 万	执行中。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

限责任公司、乌海市京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议》，乌海市京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运通）实际占有该项目，后因乌海城投、京运通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19年8月7日，起诉； 2. 2022年4月2日，收到一审判决； 3. 中电四公司与京运通均提起上诉，2023年7月26日，收到二审判决。 4. 中电四公司与乌海城投均提起再审申请，2025年3月3日，最高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调解书。本案已结。	元，并就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进行约定。			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融基（烟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181.86	否	2014年9月22日，原告与被告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故引发纠纷： 1. 2021年5月25日，一审法院裁定驳回中电二公司起诉。2. 中电二公司上诉，此案发回重审。 3. 已收到一审判决，双方均未上诉，本案已结。	一审判决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 1,839,792.83 元及利息。	执行中。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广东汉能薄膜太阳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171.64	否	2011年3月、2015年4月，中电二公司与广东汉能薄膜太阳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汉能）签订 2 份施工合同，因广东汉能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0年11月，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广东汉能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 2. 目前，被告破产清算中，中电二公司等待分配方案。	一审判决广东汉能向中电二公司支付 2,171.64 万元及利息，且中电二公司在广东汉能欠付的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被告破产，中电二公司已完成债权申报，已确认优先债权 2,171.64 万元，普通债权 131.6 万元。已收款 209.9 万元。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仲裁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900.48	否	2017年11月28日，中电二公司与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时代芯存）签订施工合同，因江苏时代芯存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申请仲裁。1. 2020年12月29日，仲裁庭作出裁决。 2. 目前本案被告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中电二公司作为债权人已申报债权，等待管理人分配财产。	裁令江苏时代芯存向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款 11,672.39 万元及利息，中电二公司在 11,672.39 万元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已回款 193 万元，剩余款项等待管理人分配。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仲裁江苏时代全芯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956.76	否	2017年11月28日，中电二公司与江苏时代全芯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时代全芯）签订施工合同，因江苏时代全芯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申请仲裁。2020年12月3日，仲裁庭作出裁决。 1. 2021年6月，双方就裁决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2. 目前本案被告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中电二公司作为债权人已申报债权，等待管理人分配财产。	裁令江苏时代全芯向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款 1,180.8 万元及利息，中电二公司在 1,180.8 万元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已回款 487 万元，剩余款项等待管理人分配。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	2,971	否	2018年2月，中电二公司与张家港康得新	一审判决张家港康得新	被告清	202	《发行

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8		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康得新）签订《先进高分子膜材料项目纳米层层叠膜—多层保护膜厂房洁净工程施工合同》，因张家港康得新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19年7月，中电二公司起诉。 2. 2020年8月17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双方均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 3. 目前，本案正在强制执行，被告破产清算中，债权已确认，等待分配。	向中电二公司支付2,420万元及利息，中电二公司在2,420万元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算中，被告管理人确定中电二公司的债权为：普通债权286.16万元，有财产担保债权（或其他优先债权）2,420万元。暂未回款。	1年2月8日	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申请仲裁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9,433.79	否	2017年6月20日，中国系统与江苏时代芯存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19年11月27日，中国系统与江苏时代芯存以及中电二公司、江苏时代全芯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款支付协议书》，约定由江苏时代芯存分两次向中国系统支付工程款，但江苏时代芯存未按约履行付款义务，故引发纠纷： 1. 2020年12月3日，无锡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 2. 目前本案被告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中国系统作为债权人已申报债权，等待管理人分配财产。	判令江苏时代芯存向中国系统支付9,174.87万元及利息并确认中国系统对案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被告破产重整中，等待分配财产。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申请仲裁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宁波时代全芯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631.42	否	2015年，中国系统与宁波时代全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时代）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中国系统依约履行合同，但宁波时代未按约支付工程款。2019年11月27日，中国系统与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芯存）、宁波时代签订《工程款支付协议书》，约定由时代芯存代宁波时代支付工程款，但时代芯存未按约履行付款义务，中国系统遂向无锡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判令时代芯存、宁波时代支付工程款2,631.42万元。 1. 2020年12月3日，无锡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 2. 目前本案被告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中国系统作为债权人已申报债权，等待管理人分配财产。	判令宁波时代向中国系统支付2,592.4万元及利息，江苏时代芯存对该工程款支付承担连带责任，并确认中国系统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被告破产重整中，等待分配财产。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华夏易能（广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3,114	否	2017年9月，华夏易能（广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易能）与中电二公司签订《施工合同》，2019年11月双方就案涉工程进行结算，但被告未依约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起诉请求判令被告支付3,114万元工程款并确认其对案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1. 2021年9月一审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款27,802,009.94元及利息，并确认中电二	一审判决：被告向中电二公司支付3,114万元并确认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价款在3,114万元内中电二公司享有优先受偿权。	被告破产清算中。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半年度报告》

			<p>公司享有优先受偿权。</p> <p>2. 2021 年 10 月申请强制执行，执行阶段暂未回款，中电二公司申请对被告进行破产清算，法院已裁定对被告进行破产清算。</p>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泸州金能移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3,714.22	否	<p>2018 年 2 月 28 日，中电二公司与泸州金能移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金能）签订《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合同》。施工过程中，泸州金能无法按照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项，故中电二公司诉请法院判令泸州金能支付欠付工程款 2,544.63 万元、利息 46.29 万元、损失 1,123.29 万元，解除讼争合同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p> <p>本案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在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p> <p>1. 2023 年 4 月 10 日收到一审判决，部分支持中电二公司诉讼请求。</p> <p>2. 双方均提起上诉。2023 年 9 月 19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p> <p>3. 2023 年 10 月 20 日中电二公司向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4 年 6 月法院作出终结本次执行的裁定。</p> <p>2024 年 7 月 31 日，中电二公司向法院递交破产申请。</p>	<p>1. 一审判决：（1）解除案涉施工合同；（2）被告向原告支付 18,527,146.38 元及利息；（3）被告向原告支付工期延误损失 33,960.52 元；（4）中电二公司享有优先受偿权；</p> <p>2. 二审判决：改判泸州金能支付中电二公司工程款 18,579,779.89 元、工期延误损失 33,960.52 元。</p>	中电二公司申请泸州金能破产，现等待法院受理破产申请。	2021 年 8 月 31 日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902.71	否	<p>2016 年至 2019 年间，中电四公司与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保灵）签订系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因金宇保灵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诉请判令金宇保灵支付工程款且返还履约保证金共计 5,902.7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受理本案。</p> <p>1. 2024 年 7 月 30 日收到一审判决。</p> <p>2. 2024 年 8 月，中电四公司与金宇保灵均提起上诉。</p> <p>3. 2025 年 9 月 12 日，收到民事调解书。本案已结。</p>	<p>调解书主要内容：被告自本调解书出具之日起一个月内给付原告 4,900 万元。</p>	收回全款。	2021 年 8 月 31 日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江苏锦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9,780.69	否	<p>2019 年 6 月，中电四公司与江苏锦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锦柏）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由中电四公司承建案涉项目机电设备安装及洁净室装修工程，因江苏锦柏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故中电四公司起诉诉请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9,780.69 万元，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p> <p>1. 2022 年 12 月 9 日，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支持中电四公司 55,993,006.12 元的主张；</p> <p>2. 江苏锦柏提起上诉。</p> <p>3. 2025 年 9 月 22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本案已结。</p>	<p>生效判决支持中电四公司 55,993,006.12 元的主张。</p>	执行中。	2021 年 9 月 24 日	公告编号：2021-072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诉福建省广播电视中心工程办公室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p>本诉：627.51</p> <p>；</p> <p>反诉：1,311.65</p>	否	<p>2008 年 6 月，原告与被告签订《福建广播电视中心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项目施工合同》，原告履行施工义务后，被告拖欠工程款，故引发纠纷：</p> <p>1. 2021 年 10 月 11 日，被告提起反诉；</p> <p>2. 2022 年 5 月 31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p> <p>3. 2022 年 6 月 27 日，被告上诉；</p> <p>4. 2022 年 9 月 23 日，法院作出二审判决。</p>	<p>1. 一审判决：中国系统胜诉并驳回福建广电反诉请求。</p> <p>2. 二审判决：驳回福建广电上诉，维持原判。</p>	执行中。	2021 年 12 月 21 日	公告编号：2021-116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儋州长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960.96	否	<p>2017 年 4 月，中电四公司与儋州长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儋州长宇）签订《恒大海花岛海洋世界（极地世界区及热带世界区）卫生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因儋州长宇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判令儋州长宇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2,960.96 万元，并确认其对诉讼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p> <p>目前在一审中。由于审限问题，经与法院沟通，中电四公司已向法院提起撤诉申请，后续会重新立案。</p> <p>2024 年 10 月至 11 月，法院已受理重新立案，并分为四个案件。其中两个案件出具一审判决，中电四公司拟就优先受偿权提起上诉；另两个案件已开庭，等待一审判决。</p> <p>2025 年 6 月，分别收到（2024）琼 9003 民初 9903 号案件、（2024）琼 9003 民初 9906 号案件的二审判决，均驳回上诉，维持原判。</p> <p>现中电四公司已申请再审。</p>	<p>1.（2024）琼 9003 民初 9903 号案件： （1）一审判决：儋州长宇向中电四公司支付欠付工程款 2,672,749.71 元及利息。 （2）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3）该案已申请再审，再审材料已邮寄至海南省高院，等待审查。</p> <p>2.（2024）琼 9003 民初 9906 号案件： （1）一审判决：儋州长宇公司向中电四公司支付欠付工程款 1,354,292.55 元及利息。 （2）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p> <p>该案已申请再审，等待执行立案。</p>	暂 未 回 款，儋州长宇公司合并重整，中电四公司已提报债权申报资料。	2022 年 4 月 22 日	《2021 年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扬州恒大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恒大集团有限公司、恒大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003.78	否	<p>中电四公司与扬州恒大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新能源）签订施工合同及系列补充协议。中电四公司按约履行合同，但恒大新能源未按约支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p> <p>1. 2023 年 7 月 21 日，收到一审判决； 2. 2023 年 9 月 8 日，收到上诉状； 3. 2025 年 6 月 20 日，收到二审判决。 4. 2026 年 3 月，收到再审申请书。</p>	<p>1. 一审判决：支持中电四公司诉求工程款及利息、赶工奖及利息、复工索赔、担保费、鉴定费共 82,736,211.34 元、优先受偿权、恒大集团承担汇票未兑付连带责任、恒大新能源对案件确认债务承担连带责任。</p> <p>2. 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p>	执行中，已收回案款 11,426,307.75 元。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仲裁 PT. BIOTIS PRIMA AGRISINDO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019.26	否	<p>2017 年 9 月，中电二公司与被申请人签订《货物采购合同》，后因被申请人拖欠付款，故引发纠纷：</p> <p>1. 2022 年 1 月，申请仲裁； 2. 2024 年 3 月收到裁决书。</p>	<p>仲裁委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货款人民币 34,121,777.16 元；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700,000.00 元；被申请人向申请人赔偿律师费人民币 300,000.00 元。</p>	执行中。	2022 年 11 月 5 日	公告编号：2022-08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青海首能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908.31	否	<p>原告与被告签订多份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因被告拖欠支付款项，故引发纠纷：</p> <p>1. 2019 年 11 月 25 日，立案； 2. 2020 年 1 月，法院出具调解书。</p>	<p>调解书主要内容：2020 年 5 月 31 日前由被告向原告支付 1,836.72 万元。</p>	执行中达成和解协议，已收回案款 2,002,000 元。	2022 年 11 月 5 日	公告编号：2022-08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昆山聚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建业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案	1,500.00	否	<p>1. 本案案由为票据追索权纠纷，2021 年 5 月 20 日，昆山聚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聚创）开具给深圳建业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建业）一张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票据金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承兑汇票到期被拒付，因此引发纠纷。</p> <p>2. 2022 年 3 月，法院出具一审判决。</p>	<p>一审判决生效，判令二被告向原告中电三公司支付人民币 1,500 万元。</p>	等待破产管理人完成最终债权债务的确认，进而决定最终分配方案。	2022 年 11 月 5 日	公告编号：2022-08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深圳建业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业（集团）股份有限	8,650.29	否	<p>1. 本案案由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原告与深圳建业于 2019 年 9 月 9 日签订机电安装承包工程合同，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签订装饰装修承包工程合同，2021 年 8 月 27 日多方签署会议纪要，因建设单位资金问题案涉</p>	<p>一审判决深圳建业支付款项 5,509.52 万元及逾期利息。</p>	等待破产管理人完成最终债权债务的确认，进	2022 年 11 月 5 日	公告编号：2022-084

公司、深圳博腾投资有限公司、昆山聚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纠纷案			项目停工，并将已完工程进行移交撤场。因双方未完成结算，且深圳建业欠付款项，故引发纠纷。 2. 2023 年 10 月 31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深圳建业向中电三公司支付工程款 5,509.52 万元及利息。 3. 2023 年 12 月 8 日，深圳建业提起上诉。 4. 2024 年 5 月 23 日法院作出裁定，准许深圳建业撤诉。		而决定最终分配方案。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江苏中芯联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471.49	否	1. 2018 年 4 月，双方签订施工合同，中电二公司依约进场施工，后因被告原因项目终止，被告欠付工程款未给付，遂起诉。 2. 2024 年 1 月 31 日收到一审判决。 3. 被告提起上诉，2024 年 6 月收到二审判决。	1. 一审判决：（1）解除案涉合同；（2）被告支付工程款 8,481,365.37 元及利息；（3）原告在 8,192,725.21 元范围内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2. 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法院已在执行程序中拍卖被告财产。现被告资产已拍卖成交，中电二公司实现获偿 2,222,864 元，被告已进入强制清算程序。	2023 年 3 月 3 日	公告编号：2023-005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诉佛山市中鸿酒店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731.64	否	本案案由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2013 年 2 月双方签订施工合同，后中国系统按约履行施工义务，因中鸿酒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鸿公司）未依约向中国系统支付工程款，引发纠纷。 目前案件一审判决已经生效。	一审判决：（1）确认案涉合同解除；（2）中鸿公司向中国系统支付工程款 1,633.3 万元及利息；（3）中鸿公司向中国系统支付材料款 43.32 万元及利息。	被告破产中，已申报债权，等待分配财产。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2 年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仲裁二连浩特北控宏晖能源有限公司、天宏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5,750.07	否	中电四公司与二连浩特北控宏晖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连浩特公司）签订施工合同，并依约完成全部施工内容，二连浩特公司欠付中电四公司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11 月 27 日，达成和解协议。 2. 2025 年 7 月 21 日，收到仲裁委出具的调解书。	调解书主要内容：二连浩特公司通过分期付款的方式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 123,014,458 元，并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作出相应的约定。	调解书履行中，收回案款 7,514,458 元。剩余款项拟申请强制执行。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2 年年度报告》
CESE2(Thailand)CO.,LTD. 申请仲裁 Talesun Technologies(Thailand)Co.,Ltd.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857.09	否	2020 年至 2021 年期间，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三份合同，约定申请人承建被申请人位于泰国的工程项目，因被申请人未按照约定支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2 年 5 月 22 日，立案； 2. 2025 年 6 月 3 日，收到仲裁裁决书。	裁决主要内容：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工程款、违约金共计 86,025,789.41 泰铢，补偿律师费、鉴定费、仲裁费共计 961,361 元。	执行中。	2023 年 8 月 24 日	《2023 年度半年度报告》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贵州遵铁物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遵义市铁路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441.36	否	2018 年 12 月 6 日，原告与被告一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原告完工并验收合格后，被告一未按约定支付款项，故引发纠纷。因被告二为被告一的股东，故作为被告一并起诉： 1. 2023 年 5 月 16 日，立案； 2. 2024 年 1 月 30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双方未上诉，判决生效。本案已结。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 1. 被告一支付原告工程款 34,181,365.70 元及利息； 2. 确认中电建设对案涉项目在原告欠付工程款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1. 执行期间双方达成和解协议：被告一先行支付约 418 万元，自 2024 年 10 月起每月支付 50 万元。 2. 已收回 568.14 万元，因被告一未能	2023 年 8 月 24 日	《2023 年度半年度报告》

					继续履行和解协议，中电建设于2025年8月申请恢复执行。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申请仲裁邯郸市勒泰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邯郸市建投文化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1,582.82	否	被申请人欠付申请人供热工程建设费，故引发纠纷； 1. 2023年5月6日，申请仲裁 2. 2024年2月，中电洲际收到裁决书。 3. 因被申请人二向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裁决，邯郸市中院于2024年10月28日驳回被申请人二的申请。	仲裁委裁决：被申请人二向中电洲际支付1,546.37万元及利息。	1. 2024年11月12日，中电洲际向邯郸市中院申请恢复强制执行。 2. 2025年4月28日，双方签署执行和解协议及承诺函。 3. 2026年1月，已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和解协议。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度半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华宇生物科技（腾冲）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本诉：2,334.16；反诉：1,015.50	否	2021年5月7日，原告与被告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原告承接案涉机电工程项目，2022年7月完工。因被告拖延结算及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3年11月14日，华宇生物提起反诉，主张中电二公司支付违约金1,015.5万元； 2. 2025年5月28日，收到一审判决； 3. 后双方均上诉； 4. 2025年9月23日，收到二审判决。	二审判决书内容：（1）撤销一审判决；（2）华宇生物向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款20,926,211.76元及利息；（3）中电二公司享有优先受偿权。	2025年11月26日，申请强制执行，后签署执行和解协议。已收回865.76万元。	2024年2月8日	公告编号：2024-005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仲裁案	1,994.99	否	中电四公司为案涉项目总承包方，原告为钢结构专业分包，主张中电四公司欠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3年8月4日，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案件处于仲裁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年2月8日	公告编号：2024-00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上海复诺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582.80	否	被告一系项目总承包单位，被告二系建设单位，原告系专业承包单位。2022年3月，原告与被告一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因被告一未按约定支付款项，故引发纠纷； 1. 2024年1月3日，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受理本案。 2. 2024年5月14日，原告与被告二签订备忘录，后续各方可依据该备忘录形成具体和解或调解方案。 4. 2024年11月18日，收到调解书。	调解书主要内容：被告二于2024年12月15日前支付19,534,150元，于2025年8月前支付19,534,150元。	1. 已向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 后签署执行和解协议，被告履行中，现已收回3711.75万元。	2024年2月8日	公告编号：2024-00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云阳县人和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建	4,586.36	否	2019年7月，中电二公司与被告签订一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被告未及时支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4年1月31日，中电二公司起诉。	1.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1）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8,791,206.7元及利息、鉴定费471,305.75元；	—	2024年2月8日	公告编号：2024-005

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 2026 年 1 月 4 日，收到一审判决； 3. 2026 年 1 月 15 日，被告上诉。 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2) 中电二公司就案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2.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青岛博华信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融合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霓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298.71	否	2022 年 11 月，中电建设与被告一签订《洁净厂房专业分包合同》，被告一为发包人，中电建设为承包人，被告一生产设备未到场导致中电建设无法进行综合性调试，且被告一未向中电建设支付部分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1 月 8 日，立案； 2. 2024 年 9 月 27 日，收到一审判决。因双方均未上诉，本判决已生效。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1) 被告一支付原告工程款 11,858,188.85 元及利息；(2) 被告一支付原告窝工损失 17,175 元；(3) 被告三对被告一的上述金钱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执行中。	2024 年 2 月 8 日	公告编号：2024-005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青海省妇幼保健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801.15	否	中电建设依据合同进行施工后，被告未及时支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1 月 4 日，立案； 2. 2024 年 6 月 28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2,648.74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59.5 万元。	已收回全部案款 3060 万元。	2024 年 2 月 8 日	公告编号：2024-005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中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如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	4,106.02	否	本案为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原告系被告一的分包，因被告一拖欠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 月 9 日，立案； 2. 2025 年 3 月，收到一审判决。双方均未上诉，该判决已生效。本案已结。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26,426,044.53 元及利息。	通过以房抵债方式实现回款 1,195 万元。	2024 年 7 月 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安徽硕佰化学制药有限公司、北京硕佰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530.24	否	中电二公司与被告于 2022 年 7 月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因被告不能按照合同约定付款，故引发纠纷： 1. 由于审限问题，经与法院沟通，本案已进行撤诉处理，并已于 2025 年 3 月 4 日重新立案； 2. 2026 年 2 月 12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3. 2026 年 4 月 2 日，原告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1.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 (1) 确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解除； (2) 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77,282.06 元及利息； (3) 被告向原告支付停工损失 5,406,212 元、材料损失 15,315.79 元。 2.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 年 7 月 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河南省第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仲裁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46.33	否	中电四公司为项目总包方，申请人为土建分包单位，因结算产生纠纷，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4 月 22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2026 年 2 月 2 日，收到仲裁裁决书。本案已结。	裁决主要内容：(1) 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欠付工程款（不含质保金）共计 5,955,685.25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 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质保金 1,347,113.46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已履行付款义务。	2024 年 7 月 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申请仲裁邯郸市仁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供用热力合同纠纷案	1321.22	否	2017 年 12 月 11 日，中电洲际与邯郸市热力公司、邯郸市仁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达房地产）签订《债权转让协议》，三方共同约定邯郸市热力公司将对仁达房地产享有的 13,212,151.00 元债权转让给中电洲际。2023 年 12 月 1 日，中电洲际与仁达房地产签订《供热入网临时合同》，约定仁达房地产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 13,212,151.00 元。仁达房地产未按约履行付款义务，故中电洲际申请仲裁：	裁决结果：仁达房地产向中电洲际支付管网建设费 13,212,151.00 元，中电洲际就被申请人房产拍卖、变卖或折价所得价款在各自抵押登记的担保债权限额内优先受偿。	1. 2024 年 10 月 28 日，通过司法程序拍卖仁达抵押房产，后流拍。 2. 2025 年 4 月 28 日，签署	2024 年 7 月 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2024 年 6 月 13 日，仲裁委作出裁决。本案已结。		三方协议和执行和解协议。后用于拍卖的 4 套房产于 2025 年 5 月 6 日过户到中电洲际名下，剩余利息抵顶物业费。3. 剩余 57 万利息抵顶物业费。截至目前，已收回全部案款。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亚士防水科技（滁州）有限公司、亚士创新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3313.42	否	中电二公司与被告一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钢结构工程施工合同》，中电二公司完成项目施工后，被告一拖欠工程款。被告二系被告一唯一股东，故作为共同被告提起诉讼。 1. 2024 年 5 月 23 日，收到传票。2. 2024 年 9 月 3 日，收到调解书。本案已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两被告欠付原告工程款 20,980,000 元，并分期支付，其中部分款项原告同意以货抵款。	已收到 230 万元，及以货抵款 230 万元，针对剩余款项已申请强制执行。中电二公司已通过另案诉请确认优先受偿权。	2024 年 7 月 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仲裁潍坊昌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潍坊向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3,962.96	否	被申请人一与中电二公司签订《专业专项工程分包合同》，中电二公司作为专业分包单位，被申请人一系案涉项目总包，被申请人二系案涉项目建设单位，因被申请人一在结算后拖延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6 月 11 日仲裁委受理本案。 2. 2024 年 11 月 18 日收到调解书。本案已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被申请人一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 3,569,593.21 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2,000,000 元；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12,000,000 元，于 2025 年 12 月 21 日前支付 12,000,000 元。	1. 因被申请人未履行付款义务，申请人申请强制执行。 2. 执行期间，双方达成执行和解： (1) 2025 年 2 月 7 日前向申请执行人支付 1,300 万元； (2)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1,200 万元； (3) 2025 年 12	2024 年 7 月 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月 31 日前支付 1,100 万元。 3. 已收回全部案款 3956.95 万元。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仲裁成都青羊兴光明眼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419.84	否	2020 年 11 月，中电二公司与青羊兴光明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中电二公司承接案涉项目，后被申请人拖延结算及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6 月 13 日，立案； 2. 目前，本案处于仲裁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 年 7 月 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江苏威峰动力工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741.86	否	2021 年 9 月，中电二公司承接被告案涉项目施工，合同金额 215,000,000 元。后案涉工程完成竣工验收，2024 年 5 月，案涉项目二次报审金额为 247,037,075.1 元，被告未予确认且欠付 57,277,075.1 元，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7 月 1 日，立案； 2. 中电二公司申请追加天津市捷威动力工业有限公司作为共同被告，法院准许； 3. 应法院要求，本案先撤后立，于 2025 年 1 月 2 日收到撤诉裁定书；已重新提起立案。目前仍在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 年 7 月 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河北亿广云数据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案	1,022.91	否	2021 年 6 月，中电二公司与被告签订一份《施工合同》，后案涉项目完成结算，被告欠付中电二公司 9,495,853.62 元未付，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10 月 18 日，立案； 2. 双方签署和解协议，中电二公司撤诉，2024 年 11 月 4 日收到撤诉裁定书。本案已结。	和解协议主要内容，约定被告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支付 150 万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250 万元；于 2025 年 3 月 30 日前支付 50 万元，2025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1,170,351.01 元。	被告履行中，收回案件 456.61 万元。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5-00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四川普康药业有限公司、成都普康唯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227.93	否	2021 年原告与被告一签订施工合同，后案涉工程竣工验收后原告申请结算，但被告拖延结算，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11 月 7 日，立案； 2. 2024 年 12 月 16 日，收到反诉状； 3. 2025 年 9 月 23 日，收到一审判决； 4. 2025 年 9 月 26 日，原告提起上诉； 5. 2025 年 9 月 29 日，撤回上诉。本案已结。	判决主要内容： 1. 被告（反诉原告）向原告（反诉被告）支付工程款及其他费用共计 3,327,127.62 元，并对欠付的 2,815,372.96 元承担逾期支付违约责任；2. 原告（反诉被告）在 2,801,183.18 元范围内对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3. 原告（反诉被告）向被告（反诉原告）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 450,000 元。	收回案款 3,337,807.76 元；判决内容均已履行完毕。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5-00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第三人万津实业（赤壁）有限公司	3,574.92	否	2020 年 1 月，中电二公司与被告签订《施工合同》，后被告不断拖延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9 月 20 日，立案； 2. 2024 年 12 月 27 日收到调解书。本案已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被告分期支付欠付款项。	收回案款 33,453,548.23 元，本案已结。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5-001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诚意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申请中国电子系	1,191.59	否	2022 年 12 月，中电二公司与申请人签订买卖合同，申请人认为中电二公司未足额给付其款项，故申请仲裁。	调解书主要内容：中电二公司欠付申请人 9,231,933.08 元，中电二	调解书已履行完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

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 2025 年 4 月 17 日，第一次开庭； 2. 2025 年 5 月 20 日，仲裁委作出调解书。 本案已结。	公司分期支付。	毕。	月	2025-00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浙江长兴市政建设有限公司、长兴国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4,278.09	否	2023 年 3 月 7 日，中电三公司与被告一签订《长兴县煤山镇国康新能源年产 8GW 异质结光伏电池项目机电包合同》。中电三公司按约进场施工，被告二于 2024 年 5 月对案涉工程进行整体竣工验收。后因被告一和被告二拖延结算，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9 月 7 日正式立案； 2. 2025 年 12 月，签订和解协议，后法院出具调解书。本案已结。	调解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采取分期支付方式，具体如下： 1. 法院出具正式民事调解书后三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定收款账户支付人民币 3,600 万元； 2. 2026 年 2 月 14 日前，支付至应付未付工程款总额的 97%； 3.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全部款项。	被告履行中，截至目前已收回案款 90,118,180 元。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 2024-053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陕西建工第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960.16	否	2021 年 10 月 18 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远景现代能源装备制造项目建设工程厂房一、甲类车间、设施房机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后申请人完成施工内容，案涉工程通过验收并完成交付。因被申请人欠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4 月 3 日，开庭； 2. 2025 年 9 月 1 日，收到裁决。本案已结。	裁决主要内容：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剩余工程款 11,564,322.944 元，资金占用利息，贴息费用 338,910 元。	收回全部案款 12,991,427.84 元。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 2024-053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阜阳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分包合同纠纷案	8,659.46	否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仕净公司）逾期支付工程进度款，造成工程停工，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11 月 20 日，立案； 2. 2025 年 2 月 17 日，法院出具调解书，本案已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 （1）确定工程造价总计为 167,985,497.33 元，未支付工程款金额为 67,209,625.33 元，其中未支付进度工程款总额为 33,612,525.86 元。 （2）对进度工程款 33,612,525.86 元进行分期支付。 （3）若涉诉项目在进度工程款 33612525.86 元付清之日起 3 个月内，或双方协商的复工期限前未复工，则《承包合同一》《承包合同二》解除，被告应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支付剩余工程款 25197824.6 元（含质保金）。	原告已申请强制执行，已收回案款 21,207,275.08 元。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 2025-00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绵阳宏湃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421.73	否	2021 年 9 月，原告与被告签订《150 亿瓦时汽车用动力电池项目公用电力及洁净工程总承包合同》，原告于 2021 年 10 月起陆续安排项目相关人员入驻项目现场开展深化设计、施工图出图及项目招采等相关工作，但至今尚未收到被告预付款或其他任何款项，也未收到被告正式下发的开工通知，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12 月，立案 2. 2025 年 6 月 20 日，法院出具一审判决； 3. 中电三公司已提起上诉； 4. 2025 年 12 月 22 日，收到二审判决。本案已结。	1.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被告向原告支付各项损失费用共计 857,167.39 元。 2. 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已收回全部案款 857,167.39 元。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 2025-00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斯微（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049.05	否	中电四公司为总承包方，被告为业主，被告欠付工程款，遂起诉。 1. 2024 年 11 月 6 日收到传票；2. 2024 年 12 月 4 日开庭。 3. 2025 年 6 月 30 日，收到一审判决。 4. 后双方均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已结。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20,390,530 元及利息。	被告已被申请破产，原告已申报债权。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5-001
何大春诉鲁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	3,299.83	否	中电四公司为项目总包，鲁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京公司）为分包，原告称鲁京公司将土建劳务部分分包给原告，后原告与鲁京公司因施工、结算等事项产生争议，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11 月 5 日，收到案卷材料； 2. 2025 年 12 月 26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 3. 2026 年 1 月 16 日，收到上诉状。目前，本案二审审理中。	1. 一审判决中电四公司不承担责任。 2.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5-00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与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仲裁案	1,297.25	否	被申请人作为总包，中电四公司为分包，被申请人欠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11 月 8 日，立案； 2. 2025 年 3 月 25 日，仲裁委出具调解书。本案已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被申请人向申请人分期支付工程款 12,618,305 元。	收回全部案款 12,618,305 元。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5-00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儋州长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3,150.67	否	中电四公司与被告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被告拖欠工程款，遂起诉。 1. 2024 年 11 月 21 日，立案。 2. 2024 年 12 月 24 日，开庭。 3. 在诉讼过程中双方确定合同结算金额并向法院反馈，等待法院判决： 1. 2025 年 8 月 25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 2. 2025 年 9 月 8 日，收到被告上诉状； 3. 2026 年 1 月 19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本案已结。	二审判决主要内容： 1. 撤销一审判决； 2. 确认中电四公司对被告债权为 28,267,474.21 元及利息；中电四公司就前述债权可依法在破产重整程序中主张行使，不得单独提起清偿； 3. 中电四公司在欠付工程款 28,267,474.21 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暂未回款，儋州长宇公司合并重整，中电四公司已提报债权申报资料。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5-00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徽中跃电动车有限公司、安庆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合同纠纷案	3,299.83	否	被告一与被告二联合设立安庆经济开发区国土规划建设局及安庆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经开区分中心，该分中心与被告三签署《解除〈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收回地上附着物协议》，约定分中心向被告三支付土地收购补偿款，但分中心仅向被告三支付部分款项。中电四公司与被告三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将被告三对分中心享有的债权转让给中电四公司，被告三对该款项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但分中心已由被告一、被告二取消，相应土地收购补偿款的支付义务应由被告一、被告二承担。 1. 2025 年 7 月，收到一审判决。2. 中电四公司已提起上诉； 3. 2025 年 9 月 22 日，收到民事裁定书，按撤诉处理。本案已结。	—	不涉及履行，本案已结。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5-001
中恒丰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与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主诉：4,092； 反诉：1,000	否	2022 年，原告与中电建设签订专业分包合同，原告负责钢结构部分施工。后因案涉项目业主要求案涉钢结构部分暂停施工，中电建设要求原告停止施工并撤场，后中电建设要求其复工，但其未复工。现原告认为根据合同约定中电建设未足额支付其预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7 月，收到案件材料。 2. 2024 年 8 月，中电建设提起反诉。 3. 2024 年 9 月 2 日，中电建设收到原告变更	1.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 (1) 解除案涉合同； (2) 本诉被告向本诉原告给付撤场费用、已加工构件费用、已进场构件费用共计 13,387,365 元及相应利息。 2. 二审裁定：撤销原判，发回重审。	—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4-053

			<p>诉讼请求申请书。</p> <p>4. 2025 年 2 月，收到一审判决。</p> <p>5. 2025 年 3 月，中电建设提起上诉。</p> <p>6. 2025 年 6 月，收到二审裁定。目前，处于发回重审一审中。</p>	<p>3.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p>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财产保险合同纠纷	27,000	否	<p>徐州金霖新材料项目发生火灾，原被告之间就保险理赔事宜无法达成一致，引发纠纷。</p> <p>1. 2024 年 8 月 20 日，原告交纳诉讼费；</p> <p>2. 2025 年 12 月，法院作出先行判决。</p> <p>3. 2026 年 1 月，被告提起上诉。</p> <p>目前处于审理中。</p>	<p>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p>	—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4-053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与湖南经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08.19	否	<p>被告多次以未完成审计为由拖欠中国系统款项，引发纠纷。</p> <p>1. 2024 年 9 月 4 日，立案。</p> <p>2. 目前本案审理中。</p>	<p>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p>	—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4-053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合肥美的合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苏州爱康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2,512.68	否	<p>第三人苏州爱康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拖欠中电建设工程款，其与被告合肥美的合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合作关系，第三人怠于向被告提起结算，故原告提起代位权之诉：</p> <p>1. 2024 年 10 月 14 日，立案；</p> <p>2. 2025 年 10 月 30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p> <p>3. 原告提起上诉，目前处于二审中。</p>	<p>1.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 （1）被告代替第三人向原告清偿债务 1,445,313.19 元；（2）第三人向原告支付律师代理费 40,000 元；</p> <p>2.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p>	<p>案件审理过程中，已先行实现回款 11,277,113.37 元。</p>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5-001
中电数字城市（江西）科技有限公司诉南昌市新建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仲裁案	13,802.68	否	<p>本案案由为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因被申请人欠付申请人工程款，故引发纠纷：</p> <p>1. 2024 年 8 月 1 日，完成立案受理；</p> <p>2. 2024 年 10 月 18 日，本案出具判决书。本案已结。</p>	<p>裁决主要内容为：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工程款 72,017,308.25 元；</p>	<p>被申请人履行中，已回款 7,201 万元。</p>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4-053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338	否	<p>本案案由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本项目中途停工，被告未对案涉标的物办理验收，至今仍欠付原告货款。</p> <p>1. 2024 年 7 月，立案。</p> <p>2. 2024 年 10 月，收到一审判决。</p> <p>3. 后双方签署和解协议。本案已结。</p>	<p>1.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 （1）案涉三份合同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解除；（2）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 11,465,913.99 元及利息。</p> <p>2. 为尽快回款，双方签署和解协议，主要内容： （1）针对判决确认的金额（本金 11,465,913.99 元，诉讼费、保全费及利息 357,559 元）分六期支付；（2）如有任何一期未能按约支付，中电建设有权申请强制执行。</p>	<p>因被告未能履行第三笔付款义务，原告申请强制执行，现已收回全部案款 1146.59 万元。</p>	2025 年 4 月	公告编号：2024-053

中电建设诉中国共产党河北省固安县委员会党校互易纠纷仲裁案	3,526.69	否	本案案由为互易合同纠纷。因中电建设已履行供货、安装及调试义务，被申请人未能按约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 月 9 日，在廊坊仲裁委员会立案。 2. 2025 年 7 月 21 日，收到仲裁裁决。本案已结。	判决书主要内容：被申请人向中电建设支付供货款 29,281,032.15 元及利息。	2025 年 12 月 5 日，已申请强制执行。	2025 年 1 月 25 日	公告编号：2025-001
弘元新材料（徐州）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苏州市伟洁洁净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如皋苏北洁萱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无锡东汇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昆山杰瑞雅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青州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财产损失赔偿纠纷诉讼案	8,790.88	是	2022 年 12 月 2 日，案涉项目工程发生火灾，造成原告入场设备毁损、人员受伤，后因赔偿事宜引发纠纷。 1. 2025 年 2 月 6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2025 年 2 月 14 日，收到原告追加被告的材料。 3. 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1 月 25 日	公告编号：2025-003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苏州市伟洁洁净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如皋苏北洁萱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无锡东汇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昆山杰瑞雅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青州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财产损失赔偿纠纷诉讼案	7,600.00	是	2022 年 12 月 2 日，案涉项目工程发生火灾，造成原告入场设备毁损，后因赔偿事宜引发纠纷。 1. 2025 年 2 月 6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2025 年 2 月 14 日，收到原告追加被告的材料。 3. 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3 月 6 日	公告编号：2025-003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仲裁案	1,143.48	否	2018 年 12 月，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施工合同，后案涉工程完成验收和结算，被申请人欠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 月 2 日，受理。 2. 2025 年 11 月 10 日，收到调解书。本案已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1. 被申请人欠付申请人款项共计 9,435,027.17 元，自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分期支付。	被申请人履行中，中电二公司已收回 80 万元。	2025 年 1 月 25 日	公告编号：2025-00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山东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1,340.39	否	2021 年 7 月原告承接被告项目，2022 年 12 月案涉项目竣工，后被告拖延结算，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 月 24 日，立案； 2. 2025 年 9 月 2 日，收到一审判决； 3. 2025 年 11 月 11 日，收到被告上诉状； 4. 2025 年 12 月 16 日，收到二审判决。本案已结。	1.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 （1）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8,368,785.69 元及利息； （2）原告在 8,368,785.69 元范围内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2. 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已收回全部案款 870.37 万元。	2025 年 3 月 6 日	公告编号：2025-003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云南通盈药业有限公司、西藏通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3,075.37	否	2020 年 8 月，原告承接被告项目，后案涉项目通过竣工验收。2024 年 1 月，案涉项目结算，因被告拖延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 月，开庭。 2. 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3 月 6 日	公告编号：2025-003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诉深圳中联产城运	3,250.45	否	2020 年 5 月 20 日，原告与被告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原告向被告提供房屋，因被告拖欠房租，故引发纠纷；	1.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 （1）被告向原告支付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	2025 年 3 月	公告编号：2025-003

营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诉讼案			1. 2025 年 2 月 18 日，立案； 2. 后被告提起反诉； 3. 2025 年 12 月 24 日，收到一审判决； 4. 2026 年 1 月，被告上诉； 5. 目前，处于二审审理中。	6 月 30 日租金 28,919,204 元及违约金；（2）被告向原告支付押金 3,253,946 元；（3）驳回被告全部反诉请求。 2.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月 6 日	
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讼案	8,759.2	否	原告为被告业主，主张被告设计、施工存在问题导致项目不能满产，要求被告承担修复费用，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2 月 24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3 月 6 日	公告编号：2025-003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1,860.79	否	2019 年 2 月，原告与被告双方签订《电子信息产业园爱硅半导体洁净室厂房机电安装工程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原告已履行施工义务，后因被告拖延结算及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 月，立案； 2. 2025 年 12 月 5 日，收到调解书。本案已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被告自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分期向原告支付工程款尾款 10,674,133.14 元。	对方履行中，已回款 1250 万元。	2025 年 3 月 6 日	公告编号：2025-003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江西宇泰新能源有限公司、宜春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本诉：10,814.59 反诉：14,182.77	否	2022 年 4 月，原告承接被告项目，2022 年 11 月案涉项目移交被告，后被告不断拖延结算，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 月，立案； 2. 2025 年 3 月 8 日，收到反诉状； 3. 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3 月 6 日	公告编号：2025-003
国电电力邯郸东郊热电有限公司诉中电洲际供用热力合同纠纷诉讼案	3,230.59	否	2018 年 11 月 9 日，原告与被告签订《城市供用热合同》，原告向被告供应热力，因被告未按期支付足额热费，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4 月 10 日，开庭； 2. 2025 年 10 月 31 日，法院出具调解书。本案已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 1. 被告一次性向原告支付热费 1,720.2320 万元； 2. 被告就其中 304.1627 万元向原告支付利息。	被告已于 2025 年 11 月向原告支付本金及利息共 17,945,562 元。截至目前，已履行完毕全部付款义务。	2025 年 3 月 6 日	公告编号：2025-003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江苏锦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2,252.93	否	原告系案涉项目专业分包单位，被告一系总承包单位，被告二系建设单位。因被告一拖延结算及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3 月 4 日，收到缴费通知书； 2. 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3 月 27 日	公告编号：2025-006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新疆中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17,905.5	否	2023 年 8 月，原告承接被告一项目，后案涉项目因被告一原因停工，被告一拖延结算，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3 月 10 日，收到缴费通知书； 2. 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3 月 27 日	公告编号：2025-006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新疆中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4,992.56	否	2022 年 12 月 28 日，原告与被告签订《新疆中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硅基新材料产业一体化项目整理车间洁净厂房机电安装总承包合同》。2023 年 9 月 12 日，被告要求解除案涉合同关于后处理一线洁净装修工程部分内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3 月 27 日	公告编号：2025-006

			容，但被告并未进行结算。后原告完成二项工程的收尾施工事宜后，该工程通过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并投入使用。因被告拖延结算及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3 月，立案； 2. 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变形积木（成都）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思弈斐拓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仲裁案	1,061.03	否	本案案由为担保追偿权纠纷，中电四公司为项目总承包方，被申请人二为业主，被申请人一为业主指定供应商，三方签署采购协议，约定中电四公司与被申请人一签订采购合同，并支付预付款，若业主、中电四公司及第三方融资租赁公司未能签署融资租赁合同，被申请人一退还中电四公司预付款，业主对预付款退还承担连带责任。后中电四公司依约向被申请人一支付预付款，但前述融资租赁合同未能签署，中电四公司要求退还预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3 月 10 日，立案； 2. 2026 年 1 月 4 日，收到调解书。本案已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被申请人二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向申请人支付利息及仲裁费共计 250,000 元。	收回案款 10,650,000 元，本案已结。	2025 年 3 月 27 日	公告编号：2025-006
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本诉： 6,856.8 反诉： 7,539.04	否	原告系被告业主，主张被告设计、施工存在问题导致项目不能满产，要求承担修复费用，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3 月 11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2025 年 10 月 27 日，中电四公司提起反诉； 3. 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3 月 27 日	公告编号：2025-006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新疆中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8,307.17	否	2023 年 2 月，原告承接被告项目，后被告拖延结算，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3 月 17 日，收到缴费通知书。 2. 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3 月 27 日	公告编号：2025-006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仲裁案	1,487.14	否	2021 年 5 月，申请人承接被申请人项目，后案涉项目已移交，因被申请人拖延结算，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3 月 10 日，收到缴费通知书； 2. 目前，处于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3 月 27 日	公告编号：2025-006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淄博高新城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淄博高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20,691.14	否	2022 年 8 月 15 日，原告与被告一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后原告已按合同约定完成施工，案涉项目已投入使用，因被告一拖延结算及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3 月，立案。 2. 2025 年 4 月 28 日，法院出具调解书。本案已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1）针对无争议部分，被告欠付款项为 131,649,744.57 元。该部分款项双方同意采用保理或其他融资方式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原告支付，融资成本由被告一承担；（2）针对争议部分，双方同意共同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造价审计，并在 2025 年 8 月 30 日之前确认该部分应付款项，双方同意采用保理或其他融资方式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原告支付完毕，融资成本由被告一承担。（3）另就被告一逾期付款设置了违约条款；（4）被告二对被告一的上述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已收回全部案款，结案。	2025 年 3 月 27 日	公告编号：2025-006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杭州源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泰德医药(浙江)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2,745.67	否	2021年8月,原告承接被告项目,后案涉项目由于被告原因停工,被告拖延结算及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3月12日,收到受理通知书。 2. 2025年3月17日,申请撤诉,同日收到撤诉裁定书。 本案已结。	撤诉后,双方持续核对账目。	—	2025年3月27日	公告编号: 2025-006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浙江鑫柔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3,736.7	否	2020年3月,原告与被告签订施工合同。2020年6月,案涉项目完成验收。因被告拖延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3月24日,立案; 2. 2026年2月27日,收到一审判决; 3. 2026年3月,原告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1. 一审判决: (1) 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14,146,206.69元及逾期付款利息;(2) 原告在工程款14,146,206.69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2.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年5月22日	公告编号: 2025-030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江苏锦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3,417.79	否	被告一系案涉项目总包,被告二系建设单位,原告于2020年与被告一签订分包合同,因被告一拖延结算及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3月25日,收到缴费通知书。 2. 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年5月22日	公告编号: 2025-030
四川荣杰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诉讼案	1,315.33	否	原告与被告签订多份劳务分包合同。原告认为被告欠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3月,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年5月22日	公告编号: 2025-030
内蒙古陆海建设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2,792.52	否	2023年11月9日,原告与被告签订《土建二标段101#综合厂房A区及B区(西侧单晶车间及清洗车间)专业分包合同》,后案涉工程停工,原告主张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3月,收到案件材料。 3. 2025年7月12日,开庭; 4. 2025年12月5日,双方签署和解协议。 本案已结。	和解协议主要内容: 1. 双方就系列合作项目无争议部分确认双方债权债务,对于存在争议部分确认结算期限; 2. 被告分期履行,对于无争议部分,已于2026年3月25日前履行完毕付款义务。	履行和解协议中。	2025年5月22日	公告编号: 2025-030
江苏诚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仲裁案	1,148.45	否	2023年3月,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分包合同,申请人认为被申请人未足额给付其款项,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6月19日,开庭。 2. 目前,处于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年5月22日	公告编号: 2025-030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深圳市兆富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2,773.95	否	原告与被告签署施工合同,被告拖延支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3月31日,立案; 2. 2026年1月21日,开庭。 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年5月22日	公告编号: 2025-030
内蒙古陆海建设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1,661.28	否	2023年4月25日,原告与被告签订《配料站等土建专业分包合同》及《雨水收集池、生活污水站土建专业分包合同》。原告认为已履行施工义务,被告欠付款项,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2月,收到案件材料。 2. 2025年5月22日,收到一审判决。 3. 2025年6月,提起上诉。 4. 2025年8月29日,收到二审判决。本案已结。	1. 一审判决:中电建设向原告支付10,625,032.37元及利息。 2. 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1. 生效判决作出后,双方针对合作的多个合同的结算、款项支付已达成分期付款	2025年5月22日	公告编号: 2025-030

					款和解协议。 2. 本案涉及付款义务已履行完毕。		
无锡万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上海益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肥德瑞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1,492.65	否	被告一上海益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系中电建设分包单位，原告系被告一分包单位。因原告认为已履行施工义务，尚未足额收到款项，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4 月，收到案件材料； 2. 2025 年 7 月 22 日，收到一审裁定； 3. 2025 年 7 月 29 日，原告提起上诉； 4. 2025 年 9 月 28 日，收到二审裁定。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1. 一审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2. 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不涉及付款义务，已结案。	2025 年 5 月 22 日	公告编号： 2025-030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江苏瑞兆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6,173.22	否	原告与被告签订施工合同，原告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施工义务，案涉工程验收合格后，被告欠付原告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5 月 6 日，立案。 2. 2025 年 10 月 20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生效判决主要内容： 1. 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58,266,834.54 元及利息； 2. 原告对其施工的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在上述 58,266,834.54 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对方履行中，已回款 40,786,784.18 元。	2025 年 5 月 22 日	公告编号： 2025-030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上海传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4,293.41	否	原告与被告于 2021 年 9 月签订施工合同，原告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施工义务，被告欠付原告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4 月 24 日，收到缴费通知书。 2. 2025 年 7 月 3 日，开庭。 3. 2025 年 7 月 2 日收到传芯反诉状，后撤回反诉请求。 4. 2026 年 1 月 4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 5. 后，被告已提起上诉。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 1. 被告向原告支付土建及安装工程 27,537,707.43 元、机电安装及洁净室工程款 11,031,687.48 元、大宗气体标段工程款 1,861,800 元； 2. 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 原告在被告欠付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项目享有优先受偿权。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5 月 22 日	公告编号： 2025-030
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648.78	否	原告与被告陆续签订多份服务采购合同，原告认为已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被告欠付款项，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4 月 25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2025 年 10 月 22 日，收到调解书。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自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前，被告向原告分三期支付款项 34,429,410.71 元及诉讼费损失 106,973.53 元。	调解书履行中，目前前两期已经履行完毕。	2025 年 5 月 22 日	公告编号： 2025-03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诉大理华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安徽华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20,359.21	否	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就案涉工程签署一份《EPC 总承包工程合同》及补充协议。原告与被告二、第三人（中电二公司）共同作为联合体承包人。2024 年 3 月，案涉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原告认为未足额收到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5 月 8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2025 年 10 月 21 日，收到一审判决； 3. 2025 年 11 月 12 日，原告及被告一均提起上诉；	1. 一审判决：（1）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72028182.50 元及利息；（2）原告对案涉项目其施工工程部分享有优先受偿权。 2. 二审裁定：准许撤回上诉。	不涉及付款义务，已结案。	2025 年 5 月 22 日	公告编号： 2025-030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4. 2025 年 12 月 18 日, 上诉人撤回上诉, 法院作出撤诉裁定, 本案已结。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中建八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仲裁案	4,085.54	否	2022 年 1 月, 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专业分包合同》, 因被申请人拖欠付款,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5 月 12 日, 收到缴费通知。 2. 目前, 处于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 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5 月 22 日	公告编号: 2025-030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海科(嘉兴)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5,892.63	否	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原告与被告就海科(嘉兴)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000 万只电力电子装修项目签订《机电洁净安装工程总承包合同》《二次配安装工程合同》。后, 原告履行完毕施工义务。因被告长期拖延结算及付款,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5 月 16 日, 收到缴费通知书。 2. 目前, 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 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 2025-037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1,647.55	否	原告与被告于 2022 年 2 月签订《采购合同》。2022 年 8 月, 案涉项目完成竣工验收, 被告拖延结算与付款,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5 月 28 日, 收到受理通知书; 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收到一审判决; 3. 2026 年 1 月, 双方均提起上诉。 4. 目前, 处于二审审理中。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 被告向原告向其开具金额为 606,026.49 元的发票后五日内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606,026.49 元。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 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 2025-037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爱思开新能源(盐城)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7,507.22	否	2024 年 8 月 30 日, 原告与被告签订结算及支付协议。因被告欠付款项,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5 月 27 日, 正式立案。 2. 2025 年 10 月, 原告与被告、盐城东方公司(债务履行方)签订《三方债权转让协议》。 3. 2025 年 10 月 22 日, 原告撤诉。本案已结。		已收回《三方债权转让协议》涉及的全部案款 75,072,159.6 元。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 2025-037
中恒丰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2,007.37	否	原告与被告就弘元四期项目于 2023 年 8 月—9 月期间签订分包。原告认为被告欠付款项,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5 月 20 日, 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 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 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 2025-037
俞福根诉浙江宗创建设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1,602.43	否	被告一系被告二的分包单位, 原告认为其系实际施工人, 二被告未足额给付其款项,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5 月, 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 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 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 2025-037
上海碧州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诉中电智慧环境(四川)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1,359.66	否	原告系被告承建的长兴县煤山镇国康光电科技年产 6GWN 型 TOPCON 光伏电池项目的专业分包, 双方签订《专业分包工程合同》及《物资采购合同》。原告认为被告拖欠款项,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6 月, 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 处于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 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 2025-037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兰州重离子医学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兰州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1,736.08	否	2018 年 1 月, 原告与被告陆续签订三份《合同书》, 约定原告承接案涉项目施工。2022 年 8 月, 案涉项目完成竣工验收, 被告拖欠付款,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6 月 6 日, 立案。 2. 2025 年 10 月 29 日, 收到一审判决。本案已结。	判决书主要内容: 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6,403,938.87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已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申请强制执行, 暂无回款。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 2025-037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广西沐邦高科新能源有限公司、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5,928.59	否	2025 年 1 月 17 日，原告与被告一签订《广西沐邦高科 10GWN 型高效光伏电池项目合同》，签约价格为 2 亿元。2025 年 2 月 27 日，原告（债权人）、被告一（被担保人）、被告二（即保证人）签订《支付担保补充协议》，约定被告二对被告一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后原告已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施工义务。因被告一拒不付款并要求撤场，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6 月 11 日，案件受理。 2. 2025 年 12 月，收到一审判决书。 3. 后被告一提起上诉，案件处于二审审理中。	1.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 (1) 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43,400,000 元及利息；(2) 被告二承担连带责任；(3) 原告就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2.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2025-037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淮北市昱光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10,060.27	否	原告与被告签署施工合同，原告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内容，被告欠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6 月 24 日，立案。 2. 2025 年 11 月 26 日，收到民事调解书。本案已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1) 被告欠付原告工程款 78,395,319.02 元，并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前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前述款项。	对方履行中，已回款 55,530,729.9 元。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2025-037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诉齐河数字治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齐河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齐河县城市经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案	1,411.33	否	原告与被告一签订《齐河县方舱医院弱电信息化建设合同》，原告已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己方义务，后被告一未能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6 月 29 日，立案。 2. 2026 年 2 月 28 日，收到一审判决。目前，处于上诉期内。	1. 一审判决主要内容： (1) 被告向原告支付合同价款 11,861,692.91 元； (2) 被告二及被告三对本判决第一项确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2.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2025-037
深圳市正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仲裁案	1,330.38	否	2017 年，原告与被告签订分包合同，原告认为被告欠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6 月 30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2025 年 9 月 3 日，开庭； 3. 2025 年 12 月 1 日，收到判决书。本案已结。	判决书：(1) 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工程款 8,441,265.15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损失；(2) 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税金调差款 462,812.75 元。	被申请人已履行全部付款义务。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2025-037
南京华易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仲裁案	1,925.27	否	2022 年 7 月，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买卖合同，申请人认为被申请人未足额给付其款项，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7 月 3 日，收到仲裁申请材料。 2. 目前，处于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2025-037
南京华易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仲裁案	5,581.22	否	2022 年 10 月，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买卖合同，申请人认为被申请人未足额给付其款项，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7 月 3 日，收到仲裁申请材料。 2. 目前，处于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2025-037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诉江苏启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诉讼案	6,297.35	否	2017 年，原被告双方签订专业分包合同，后被告未及时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7 月 7 日，立案； 2. 2026 年 3 月，法院裁定按原告撤诉处理。	本案已回款 3,700 万元，诉讼目的已实现，故未在规定期限内预交案件受理费。	—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扬州阿特斯太阳能电池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7,375.36	否	2023 年原被告双方签订施工合同，原告履行施工义务后，后因被告拖延结算，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7 月 10 日，立案； 2. 2025 年 7 月 28 日，原被告签署备忘录。本案已结。	备忘录：被告于 2025 年 9 月底前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5%。	已回款 16,940,000 元。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中电辛集热力有限公司诉石家庄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1,502.81	否	2020 年 12 月 25 日，原被告签订《集中供热增容合同》，完工后被告欠付工程款、取暖费。后双方签订《房屋抵债合同》抵付被告债务，但被告未支付剩余款项及移交房产，故引发纠纷： 1. 2024 年 7 月 21 日，立案； 2. 2025 年 9 月 17 日，法院出具调解书。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1. 被告以其开发建设房产抵付原告 2,168,784 元工程费； 2. 被告分期向原告支付剩余 7,066,520.97 元。	已收回 120 万元。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江西科兴药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2,915.75	否	2021 年 4 月，原告与被告签订一份施工合同，原告与被告完成结算后被告不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7 月 31 日，立案； 2. 2025 年 7 月 31 日，收到调解书。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1）被告欠付原告工程款 27,657,521.87 元，自 2025 年 8 月 31 日前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分期支付前述款项。（2）原告就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1. 2025 年 9 月 8 日，原告申请强制执行； 2. 2025 年 12 月 31 日，法院出具终止执行裁定。后申请恢复执行，已回款 1135 万元。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仲裁案	6,306.33	否	2022 年 2 月，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分包合同，申请人认为被申请人欠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8 月 1 日，收到仲裁材料； 2. 目前，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上海传芯半导体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讼案	3,200.10	否	2021 年 9 月，原被告签订《施工合同》，案涉工程已完成结算，原告认为该工程存在质量问题，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8 月 1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2025 年 9 月 29 日，提交反诉状及反诉保全； 3. 目前，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5,500.01	否	2022 年 11 月，原告与被告签订合同，后案涉项目竣工，但被告拖延结算及付款，故引发纠纷： 2025 年 8 月 11 日，双方签署合作备忘录，后我司申请撤诉。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备忘录约定：被告先行支付我司部分款项。	已实现回款 2,196,371.45 元。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中电洲际诉邯郸荣盛地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仲裁案	1,100.24	否	2023 年 11 月 29 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供热入网合同》，后被申请人欠付工程建设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8 月 4 日，立案。 2. 目前，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中电洲际诉邯郸荣盛地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仲裁案	1,253.87	否	2023 年 11 月 29 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供热入网合同》，后被申请人欠付工程建设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8 月 4 日，立案。 2. 目前，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阳坤工业管道系统（上海）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仲裁案	2,023.02	否	2022 年 10 月，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工程施工分包合同》，申请人认为被申请人欠付其款项，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8 月 13 日，收到仲裁材料； 2. 目前，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顺和太和建材（北京）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	1,344.30	否	原告与第三人中航蓝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第三人欠付其材料款。因被告与第三人签订《施工合同》，被告欠付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	—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设有限公司、中航蓝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债权人代位权纠纷诉讼案			第三人工程款，且怠于行使债权，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8 月 21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2025 年 10 月 21 日，开庭。 3. 目前，一审审理中。	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5,183.85	否	2022 年 12 月，原告与被告签订施工合同。2024 年 9 月，案涉项目竣工，但被告一直拖延结算及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8 月 22 日，立案； 2. 目前，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陕西秦净源净化制品科技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案	1,694.54	否	原告与被告自 2022 年以来陆续签订多份《采购合同》，原告认为被告欠付其货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8 月 25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2025 年 9 月 25 日，收到调解书。本案已由调解书确认：被告欠付原告货款 11,868,467.37 元，并分期进行支付。本案已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被告欠付原告货款 11,868,467.37 元，并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前分期支付。	中电建设已履行全部付款义务。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浙江竹子制药有限公司诉讼案	4,373.81	否	2020 年 12 月，原告与被告签订合同。2022 年 2 月，案涉项目竣工，因被告拖延结算及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8 月 26 日，立案； 2. 2025 年 10 月 22 日，原被告签订备忘录； 3. 2025 年 10 月 23 日，申请撤诉。 4. 2025 年 10 月 28 日，收到撤诉裁定。本案已结。	备忘录内容： 双方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前完成结算工作，结算完成双方认可后于次月付清剩余款项。	双方尚在结算中。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江苏凯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建湖开发区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2,167.39	否	2020 年 10 月，原告与被告一签订《EPC 工程合同》，案涉工程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竣工验收合格，2024 年 10 月 21 日，原告与被告一就案涉项目结算金额达成一致。被告一拖欠原告工程款，被告二自愿加入前述合同与被告一共同承担债务，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8 月 28 日，立案； 2. 2025 年 11 月 3 日，撤诉。本案已结。		现已收回案款 1397 万元。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与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仲裁案	5,680.36	否	2022 年 5 月 20 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专业分包合同》，案涉工程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完工验收，被申请人拖延支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9 月 1 日，立案。 2. 目前，处于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腾冲市建安城乡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3,158.42	否	2023 年 5 月，原告与被告签订合同，原告进场施工。2024 年 8 月，因被告原因导致项目停工，被告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9 月 4 日，立案； 2. 2025 年 11 月 11 日，申请撤诉； 4. 2025 年 11 月 14 日，法院裁定撤诉。目前，本案已结。		—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诉信息产业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4,995.61	否	2021 年 6 月 30 日，原告与长鑫存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公司）签订保险合同，事故发生后，原告向长鑫公司支付保险赔款。原告认为案涉损失系电缆短路造成跳闸进而引发 DUPS 宕机事故，要求各被告连带向原告赔偿保险金损失，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9 月 8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公告编号：2025-044

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诉讼案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大理华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12,552.92	否	2022 年，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组成联合体，共同承接被告三发包的项目，因被告未依约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9 月 11 日，立案； 2. 目前，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公告编号：2025-057
建湖三龙混凝土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江苏淳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1,585.53	否	原告与江苏淳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淳佑）存在合法到期债权，江苏淳佑对被告存在债权，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9 月 11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2026 年 2 月 24 日，收到撤诉裁定。本案已结。	—	本案原告撤诉，不涉及付款。	首次披露	/
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案	3,179.76	否	2022 年 6 月 2 日，原告与被告签订《购销合同》，原告认为其履行交付义务后，被告欠付其货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9 月 16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后双方和解，2025 年 11 月 26 日，收到撤诉裁定书。本案已结。	和解协议主要内容：被告分两期支付原告货款 23,084,966.38 元。	中电四公司已履行全部付款共计 23,084,966.38 元。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公告编号：2025-057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江苏科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仲裁案	1,791.63	否	2023 年 6 月，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合同，原告履行合同义务后，被申请人拖延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9 月 16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2026 年 3 月 2 日，收到判决书。本案已结。	判决书：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工程进度款 9,771,191.66 元及利息。	被申请人履行中，暂未收到款项。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公告编号：2025-057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5,968.22	否	原告与被告签订《工程施工分包合同》，项目完成结算后，被告拖欠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9 月 23 日，立案； 2. 原被告双方达成《付款协议》； 3. 2025 年 9 月 22 日，提交撤诉申请。本案已结。	《付款协议》内容：（1）被告签订原告工程款 58,742,276.51 元；（2）被告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分期支付前述款项。	因被告未履行付款协议，故原告再次起诉。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公告编号：2025-057
衡水源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辛集市咨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诉讼案	3,421.61	否	2017 年 2 月 14 日，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原告认为被告欠付股权转让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9 月 26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公告编号：2025-057
中电洲际诉峰琳地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仲裁案	1,022.27	否	2023 年 1 月 23 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供热入网合同》，后被申请人欠付工程建设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9 月 25 日，立案； 2. 2026 年 2 月 28 日，仲裁委出具调解书。	调解书主要内容：（1）被申请人拖欠申请人供热管网工程建设费 8,990,053.5 元、利息 190,239.52 元及违约金。（2）申请人对被申请人名下部分房产享有优先受偿权。	申请人已申请强制执行。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公告编号：2025-057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宜宾英发德坤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24,928.32	否	2023 年 8 月，原告与被告签订《工程施工合同》，被告拖延结算，欠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9 月 28 日，立案； 2. 2025 年 11 月 27 日，收到反诉状；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公告编号：2025-057

			3. 目前, 一审审理中。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南昌兆和投资有限公司诉讼案	4,343.50	否	2016年3月,原告与被告签订合同,案涉项目于2017年竣工验收,结算完成后,被告拖欠原告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10月9日,立案; 2. 目前,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年10月29日	公告编号: 2025-057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诉益科德(上海)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仲裁案	2,809.30	否	2021年9月1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设备材料供应合同》,被申请人拖欠合同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10月15日,立案。 2. 目前,处于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年10月29日	公告编号: 2025-057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益科德(上海)有限公司仲裁案	2,909.86	否	2021年9月1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设备材料供应合同》,被申请人拖欠合同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10月15日,立案。 2. 目前,处于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年10月29日	公告编号: 2025-057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4,218.47	否	2020年6月16日,原告与被告签订《安装合同》,原告履行施工义务后,被告拖欠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10月15日,立案; 2. 目前,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年10月29日	公告编号: 2025-057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昆山龙灯瑞迪制药有限公司 Kunshan Rotam Reddy Pharmaceutical Co., Ltd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仲裁案	1,012.73	否	2020年9月,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施工合同》,项目结算完成后,被告拖欠原告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10月16日,立案; 2. 2025年11月10日,收到仲裁反请求申请书。 3. 目前,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年12月20日	公告编号: 2025-081
宜宾英发德坤科技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四川华西宜宾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2,580.00	否	2022年8月28日,原告与被告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原告认为被告工期延误,主张违约金,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10月21日,收到案件材料; 2. 2025年11月21日,收到撤诉裁定。本案已结。	—	本案原告撤诉,不涉及付款。	2025年10月29日	公告编号: 2025-057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安华数据(东莞)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仲裁案	3,431.08	否	2021年1月,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施工合同》,项目结算完成后,被申请人拖欠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11月18日,立案。 2. 目前,仲裁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年12月20日	公告编号: 2025-08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5,968.22	否	原告与被告签订《工程施工分包合同》,项目结算完成后,被告拖欠原告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10月27日,立案; 2. 2025年11月27日,收到调解书。本案调解结案。	调解书主要内容:(1)被告欠付原告工程款58,742,276.51元;(2)自2025年11月30日前至2026年9月30日前分期支付前述款项。	被告履行中,已回款2,500万元。	2025年12月20日	公告编号: 2025-081
南通华浔建设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诉讼案	1,258.26	否	2022年1月14日,原告与被告签订《机电专业分包合同》,项目结算完成后,原告认为被告欠付其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11月5日,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年12月20日	公告编号: 2025-08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17,213.44	否	2022年9月1日,原告与被告签订《EPC工程总承包合同》,项目竣工验收合格,被告拖欠原告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年11月10日,立案。 2. 目前,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年12月20日	公告编号: 2025-081
海南瑞电网建设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协佳电	2,308.03	否	2023年8月21日,原告与被告签订《专业分包合同》并完成结算,被告拖欠支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	—	2025年12月	公告编号: 2025-081

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1. 2025 年 11 月 10 日, 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 一审审理中。	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月 20 日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仲裁案	1,119.12	否	2021 年, 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施工合同》, 原告认为被告拖欠工程款,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1 月 17 日, 立案; 2. 2026 年 2 月 4 日, 双方签署和解协议; 3. 2026 年 1 月 30 日, 申请撤诉。 本案已结。	和解协议内容: 被申请人分期向申请人支付欠付工程款 8,004,417.48 元。	仲裁后回款 800 万元, 对方付款中。	2025 年 12 月 20 日	公告编号: 2025-081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2,451.77	否	2020 年至 2022 年期间, 原告与被告签订《工程合同》《物料质量保证协议》, 原告认为被告未按约进行施工, 采购物资不符合要求, 主张返还减少工程量款、违约金等,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1 月 12 日, 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 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 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12 月 20 日	公告编号: 2025-081
京安工程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诉讼案	2,266.68	否	2022 年 4 月 28 日, 原告与被告签订《消防专业分包合同》, 原告认为案涉工程已验收合格, 被告欠付其工程款,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1 月 12 日, 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 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 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首次披露	/
江苏科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诉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扬中分公司公司盈余分配纠纷诉讼案	1,069.38	否	原告系被告一的股东, 因为股东分红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1 月, 收到案件材料; 2. 后双方达成和解协议; 3. 2025 年 11 月 19 日, 收到撤诉裁定。本案已结。	—	—	2025 年 12 月 20 日	公告编号: 2025-08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安徽普利药业有限公司、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7,039.60	否	原告与被告一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竣工验收并完成结算后, 因被告欠付工程款,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1 月 18 日, 立案; 2. 2026 年 1 月 7 日, 收到调解书。 本案已结。	调解书主要内容: (1) 被告一欠付原告工程款 68,383,109.6 元, 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前分期支付; (2) 被告二就被告一前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3) 原告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等待对方履行中。	2025 年 12 月 20 日	公告编号: 2025-081
江苏淳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1,597.81	否	原告与被告签订合同, 约定原告提供工程项目材料。原告认为被告拖欠其材料款,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1 月 28 日, 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 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 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12 月 20 日	公告编号: 2025-08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	5362.38	否	2017 年 9 月 15 日, 原告与被告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案涉项目结算完成后, 被告拖欠工程款,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2 月 3 日, 立案。 2. 目前, 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 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5 年 12 月 20 日	公告编号: 2025-081
江苏中电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诉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1,992.15	否	2019 年 9 月, 原告与被告签订《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项目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后, 被告拖欠原告工程款, 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2 月 9 日, 立案; 2. 2026 年 2 月 9 日, 收到调解书。 本案调解结案。	调解书主要内容: (1) 原告尚欠付被告工程款 19,296,254.56 元; (2) 被告自 2026 年 2 月 14 日前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分期支付前述款项。	回款 307.06 万元。	2025 年 12 月 20 日	公告编号: 2025-081
爱思开新能源(盐城)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盐城忠	45,174.98	否	2022 年 6 月, 盐城东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总承包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将韩国动力电池项目二期标准厂房配套机电安装工程发包给被告 1, 被告 2 是被告 1 的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 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 按照企	—	2025 年 12 月 20 日	公告编号: 2025-081

瑾劳务有限公司、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员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恒工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常州天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侵权责任纠纷诉讼案			分包单位，被告 3 为该工程的监理人。原告将部分工程发包给被告 4，被告 4 将其中部分工程分包给被告 5。被告 5 在支管安装完工后委托被告 6 对管道对接焊缝进行检测。后在设备调试过程中发生火灾，原告要求六被告连带赔偿损失，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2 月 18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一审审理中。	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广东正德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诉讼案	3,412.09	否	2022 年 11 月 8 日，原告与被告签订《专业分包合同》，原告认为其已履行施工义务，被告拖延验收及付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2 月 22 日，收到案件材料； 2. 目前，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6 年 03 月 12 日	公告编号：2026-013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诉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诉讼案	3,171.71	否	2024 年 3 月 1 日，原告与被告签订《采购项目合同书》，原告按约提供货物及服务，被告已验收，拖欠原告合同款项，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2 月 24 日，立案。 2. 目前，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6 年 03 月 12 日	公告编号：2026-013
苏州制氧机股份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讼案	1,049.17	否	2022 年 11 月，原告和被告签订《买卖合同》，原告认为被告未足额支付货款，故引发纠纷： 1. 2025 年 12 月 25 日，立案； 2. 目前，一审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6 年 03 月 12 日	公告编号：2026-013
其他诉讼合计：1,176 件，标的额 1,497,890,849.33 元，已结 748 件，未结 428 件。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16.71	0.41%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 年 04 月 02 日	公告编号：2025-009

	他企业												
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云平台产品和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012.63	0.41%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900.07	3.16%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出租物业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17.73	0.41%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方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99.99	0.01%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757.72	0.04%	1,000.00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云平台产品和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17.15	0.29%	1,00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云平台产品和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31.22	0.05%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68.35	1.64%	1,00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2025-009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17.98	0.01%	2,00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2025-009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云平台产品和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74.35	0.07%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2025-009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08.32	0.01%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2025-009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云平台产品和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00.42	0.08%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2025-009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向关联人出租物业	向关联人出租物业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16.67	0.41%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2025-009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674.36	2.70%	8,00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2025-009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云平台产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043.93	0.42%	2,00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2025-009

	他企业		品和服务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云平台产品和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333.82	0.54%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云平台产品和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70.64	0.23%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云平台产品和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87.23	0.12%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706.23	0.04%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	接受关联人提供信息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29.65	0.08%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中电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	接受关联人提供信息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74.00	0.11%		是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587.38	0.04%	4,80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 2025-009

中国 中国 国际 信息服务 有限公司	控 股 股 东	租 用 关 联 人 物 业	租 用 关 联 人 物 业	市 场 价 格	市 场 价 格	585.1 7	2.37%	800.0 0	否	银 行 存 款/ 票 据	市 场 价 格	2025 年 04 月 02 日	公 告 编 号： 2025- 009
中国 瑞达 投资 发展 集团 有限 公司	受 同 一 实 际 控 制 方 控 制 的 其 他 企 业	租 用 关 联 人 物 业	租 用 关 联 人 物 业	市 场 价 格	市 场 价 格	405.3 1	0.25%		是	银 行 存 款/ 票 据	市 场 价 格	2025 年 04 月 02 日	公 告 编 号： 2025- 009
中国 长 城 科 技 集 团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受 同 一 实 际 控 制 方 控 制 的 其 他 企 业	向 关 联 人 采 购 原 材 料、 商 品	向 关 联 人 采 购 商 品	市 场 价 格	市 场 价 格	2,121 .68	1.32%	10,00 0.00	否	银 行 存 款/ 票 据	市 场 价 格	2025 年 04 月 02 日	公 告 编 号： 2025- 009
合计				--	--	23,55 8.71	--	30,60 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1）经 2025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宜。鉴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日常生产运营的需要，预计 2025 年将涉及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服务、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025-009 号）。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全年预计 21,100 万元，报告期实发金额 5,364.00 万元；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全年预计 22,250 万元，报告期实发金额 19,072.37 万元；上述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在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内进行，未超全年预计总金额。（2）上表列示的为报告期内累计金额较大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关于其他关联交易的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	1,500,000	0.1%-1.95%	845,429.98	4,091,039.58	4,191,574.81	744,894.75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	1,500,000	2.11%-3.85%	55,408	307,684	135,650	227,442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	授信	841,356.47	290,607.93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见下表。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5 年 04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部分物业用于对外出租，根据市场价格收取租金。公司之下属公司同时因业务发展需要租赁部分物业（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67）租赁；关联方租赁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十（5）2.关联交易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电（武汉）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5日	43,500	2023年10月07日	19,778.9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00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8,204.26				

(B1)		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3,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9,778.9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5日	8,000	2021年01月26日	3,8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0个月	否	否
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5日	35,000	2019年10月28日	16,38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68个月	否	否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5日	10,000	2021年08月26日	-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0个月	是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 (泰国) 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5日	40,000	2024年10月29日	33,109.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2个月	否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 (越南) 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5日	40,000	2025年10月20日	122.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个月	否	否
中电智维 (上海) 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5日	2,000								
桑达 (香港) 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5日	8,000	2025年06月19日	200.8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6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32,768.2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14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53,662.9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0,972.5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86,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73,441.91
全部担保余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84%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0,352.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43,789.4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64,141.91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为中电 (武汉) 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 发生额 8,204.26 万元, 期末余额 19,778.97 万元; 中国系统为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 发生额 0.00 万元, 期末余额 3,850.00 万元; 为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 发生额 0.00 万元, 期末余额 16,380.00 万元。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募集年	募集	证	募集	募集	本期	已累	报告	报告	累	累计	尚未	尚未使	闲置两
-----	----	---	----	----	----	----	----	----	---	----	----	-----	-----

份	方式	券上市日期	资金总额	资金净额(1)	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1)	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	2021年11月17日	100,999.99	99,983.24	0	86,744.88	86.76%	0	0	0.00%	14,560.93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合理使用	14,560.93
2025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6年01月30日	120,000	119,808.94	0	0	0.00%	0	0	0.00%	119,808.94	继续用于本次募投项目支出	0
合计	--	--	220,999.99	219,792.18	0	86,744.88	39.47%	0	0	0.00%	134,369.87	--	14,560.93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18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7,513,36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9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9,999,895.52 元。扣除发行费用（含增值税）以及截至 2021 年 10 月 19 日募集资金到账日尚未支付的发行登记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9,832,383.21 元。

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净额为 99,983.24 万元，低于拟募集的资金金额 200,000.00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详见公告：2021-109），对募集资金的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	70,031.33	70,000.00	70,000.00
2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50,000.00	50,000.00	29,983.24
3	高科技工程服务项目	115,321.93	80,000.00	-
	合计	235,353.26	200,000.00	99,983.24

注：调整后的拟投入募集资金暂未包含募集资金专户孳息，本次全部募集资金孳息将根据实际划转日的金额分配至“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项目。

因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中国系统，上述董事会还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告：2021-110），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及其孳息向中国系统提供有息借款，用于后续募投项目使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86,744.88 万元（含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38,102.65 万元、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30,259.81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4,560.93 万元（包含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净额 1,322.57 万元）。

### 二、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991 号文批复，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77,220,077 股，发行价格 15.5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99,999,996.58 元，扣除发行费用 1,910,584.97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8,089,411.61 元。由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金额的议案》（详见公告：2026-010），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公司拟对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金额作如下调整：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调整前拟投入的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的金额
1	运营型云项目	135,645.73	80,000.00	50,000.00
2	分布式存储研发项目	53,440.00	30,000.00	-
3	中国电子云研发基地一期项目	45,952.61	40,000.00	-
	单晶硅拉晶建设项目	84,079.20	18,000.00	-
4	中国埠传感谷二期 EPC 项目	75,261.01	14,000.00	14,000.00
	无锡国家软件园六期项目工程总承包	68,169.27	20,000.00	20,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	48,000.00	48,000.00	35,808.94
	合计	510,547.82	250,000.00	119,808.9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0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19,898.11 万元（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89.17 万元）。

##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	2021年11月17日	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否	70,000	70,000	0	56,485.07	80.6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2021年11月17日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还贷	否	29,983.24	29,983.24	0	30,259.81	100.9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运营型云项目	2026年01月30日	运营型云项目	生产建设	否	50,000	50,000	0	0	0.00%	2028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中国埠传感谷二期 EPC 项目	2026年01月30日	中国埠传感谷二期 EPC 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4,000	14,000	0	0	0.00%	2025年6月	88.29	5,892.33	是	否
无锡国家软件园六期项目	2026年01月30日	无锡国家软件园六期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0,000	20,000	0	0	0.00%	2025年8月	1,574.13	5,712.81	是	否

目工程总 承包项目		目工程总 承包项目												
补充 流动资金 或偿还 银行贷款	2026 年 01 月 30 日	补充 流动资金 或偿还 银行贷款	还贷	否	35,8 08.9 4	35,8 08.9 4	0	0	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9, 792. 18	219, 792. 18	0	86,7 44.8 8	--	--	1,66 2.42	11,6 05.1 4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0	0.00 %		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219, 792. 18	219, 792. 18	0	86,7 44.8 8	--	--	1,66 2.42	11,6 05.1 4	--	--
项目说明未 达到计划进 度、预计收 益的情况和 原因（含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选择“不适 用”的原 因）	1. 中国系统基于业务规划，在城市大脑、城市数字中台、信创新型基础设施等方向，以数据中台、大数据平台等产品为基础，为客户提供用于构建数据资源体系的数据工具及数据基础设施。结合数字城市、数字政府的发展趋势，以及党政及关键行业客户需求变化，中国系统不断迭代、完善自身产品，保证相关产品和技術能更好满足数字政府领域从电子政务向“数字政府 2.0”的提升，适应公司长期持续发展需要。因此，“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下各子研发项目均处于持续更新、迭代研发中，故未设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具体日期。如后续需根据技术迭代需求调整募投项目，将按照规定履行审议披露程序。 2. 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是依据实施主体中国系统发展规划和战略部署，在现有研发体系基础上建设专属的研发和测试环境，完善产品体系和技术研发创新探索，强化公司研发力量。本项目所形成的产品会通过中国系统及中国电子云公司承接的各类数字与信息服务项目共同对外销售，并交予党政及行业客户使用，一般不单独对外售卖或提供服务，因此未单独对本项目进行经济效益测算。													
项目可行性 发生重大变 化的情况说 明	无													
超募资金的 金额、用途 及使用进展 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 更募集资金 用途、违规 占用募集资 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实施 地点变更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实施 方式调整情 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中国系统的资产结构，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及《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议案》，将募投项目“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偿还金融机构贷款”的实施方式，由向中国系统提供借款的方式，变更为以部分借款本金 10 亿元向中国系统增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2021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中国系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36,490.41 万元，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增发登记费为人民币 6.75 万元。根据 2021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增发登记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6,497.1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计划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合理使用。 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继续用于本次募投项目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作为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经核查，平安证券认为：深桑达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中信建投证券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年审会计师，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鉴证意见，认为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9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为保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顺利进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对募集资金金额和募投项目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用于投资运营型云项目、分布式存储研发、中国电子云研发基地等项目。该事项已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获得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发行价格 15.54 元/股，发行对象共 9 家，发行股数 77,220,077 股，募集资金总额 1,199,999,996.58 元，扣除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198,089,411.61 元，相关新增股份已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上市。

2. 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国系统 96.7186%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中，因中国系统已完成相关业绩承诺且未发生减值，公司向中国电子、中电金投、陈士刚、宏德嘉业、宏图嘉业、宏达嘉业、宏伟嘉业、中国瑞达、宏景嘉业、宏寰嘉业等 10 名交易对方发行的 493,195,423 股股份已解除限售并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上市流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中电金投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科”）全资子公司中电太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太极”）、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中电太极转让持有的公司 22,679,527 股无限售流通普通股股份，每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71 元；向电科投资转让持有的公司 11,573,046 股无限售流通普通股股份，每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71 元。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已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的主要资质有：中电二公司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承装类三级、承修类三级、承试类三级等资质。中电三公司取得工程设计电子通信广电行业电子系统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等资质。中电四公司取得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证书（化工医药）等资质。中电建设取得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CS-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三级）等资质。中电智维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等资质。中电环境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资质。中国电子云公司取得 DTMM 数字化转型成熟度标准符合性证书（三级），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CS3，DSMM3 级资质证书，DCMM 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乙方）等级证书-稳健级 3 级以及 ISO42001 认证等资质。公司部分资质将于 2025 年有效期届满，公司符合相关资质续期的要求，办理续期不存在重大障碍。

公司按照“三管三必须”的总体要求，建立安全生产“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负其责”的责任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结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安全管理要求，更新完善了《安全生产管理手册》《境外机构和项目安全管理制度》《重要时段及法定节假日安全管理办法》等 3 项制度，确保安全生产工作有效管理与持续优化。公司结合生产业务运营管理实际情况，持续修订和完善各业务板块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一般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未发生职业健康损害及重大设备停运和非计划停运事件，预期完成了年度安全目标和工作计划，有效保障公司安全运营稳定发展。

##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11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控股子公司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提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终结该破产案件，现管理人正推进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工商登记注销工作。

2.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置自用研发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中国系统在石家庄市购置由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中电智慧广场房产，作为自用研发办公场地，购置面积约为 7,269 平方米，投资金额最高不超过 1 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按照约定分期缴纳部分款项，尚待该房产完工及交付。

3.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中电数创 100%股权及相关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数据创新业务布局，重点聚焦数据资源体系建设及数据运营两端，并提高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将所持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基于数据元件理念下形成的数据金库、数据金柜、数据要素加工与交易系统相关的无形资产，转让至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格合计 14,706.96 万元。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股权及无形资产的过户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正推进无形资产后续事项。

4.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股权结构调整的议案》。现持有其 16.67%股权的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拟减资退出，退出后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2,000 万元降为 1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相关工作正在按计划推进。

5.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12 月 1 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议案》《关于出售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关于出售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关于出售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关于出售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关于出售所持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提升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供热板块上述公司股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相关工作正在按计划推进。

6.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桑达（香港）投资设立马来西亚公司的议案》。为加快海外市场拓展，公司下属桑达（香港）有限公司拟投资 160 万令吉（约合 270 万元人民币）在马来西亚槟城设立子公司，以承接与经营当地高科技产业工程等业务。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中电桑达马来西亚技术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7.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电二公司增资中电二（越南）有限公司的议案》。为提升中电二（越南）有限公司在越南高科技产业工程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将其注册资本由 23 亿越南盾（约合 70 万元人民币）增至 700 亿越南盾（约合 2,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相关工作正在按计划推进。

8.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巴西子公司的议案》。为加快海外市场拓展，提升公司品牌国际影响力，公司拟投资 273 万雷亚尔（约合人民币 360 万元）在巴西设立全资子公司，以承接与经营当地高科技产业工程等业务。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中电桑达巴西创新技术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9.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为支持桑达无线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以满足其在 5G-R、新一代宽带集群系统、低空经济三大业务方向的研发投入、核心团队及能力建设需要，拟以桑达无线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为基准，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方式，将其注册资本由 6,660 万元增加至 1 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相关工作正在按计划推进。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93,195,423	43.34%	0	0	0	493,195,423	493,195,423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296,432,367	26.05%	0	0	0	296,432,367	296,432,367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96,763,056	17.29%	0	0	0	196,763,056	196,763,056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48,167,586	13.02%	0	0	0	148,167,586	148,167,586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595,470	4.27%	0	0	0	48,595,470	48,595,47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44,763,811	56.66%	0	0	0	493,195,423	493,195,423	1,137,959,234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644,763,811	56.66%	0	0	0	493,195,423	493,195,423	1,137,959,234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137,959,234	100.00%	0	0	0	0	0	1,137,959,23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493,195,423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相应增加 493,195,423 股，股份总数保持不变。原因如下：

(1)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国系统 96.7186% 股权事项中向部分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493,195,423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3.34%，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456,748,82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0.1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已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解除限售，导致股份结构发生变动。

(2) 高管锁定股份变动

2025 年 6 月，因公司原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陈士刚先生辞职，其持有的 48,595,470 股股份自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截至报告期末，该等股份已解除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新增的 77,220,077 股股份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上市。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股份总数 1,215,179,311 股。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士刚	48,595,470	0	48,595,470	0	期初限售股为增发新增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因辞去公司董事及高管职务，所持股份被全部锁定，报告期末锁定期已满	2025 年 06 月 13 日；2025 年 12 月 24 日
中国电子	199,241,427	0	199,241,427	0	增发新增限售股份	2025 年 06 月 13 日
中电金投	77,752,752	0	77,752,752	0	增发新增限售股份	2025 年 06 月 13 日
宏达嘉业	30,697,758	0	30,697,758	0	增发新增限售股份	2025 年 06 月 13 日
宏寰嘉业	7,240,725	0	7,240,725	0	增发新增限售股份	2025 年 06 月 13 日
宏景嘉业	11,162,379	0	11,162,379	0	增发新增限售股份	2025 年 06 月 13 日
宏伟嘉业	27,903,518	0	27,903,518	0	增发新增限售股份	2025 年 06 月 13 日
宏图嘉业	35,581,603	0	35,581,603	0	增发新增限售股份	2025 年 06 月 13 日
宏德嘉业	35,581,603	0	35,581,603	0	增发新增限售股份	2025 年 06 月 13 日
中国瑞达	19,438,188	0	19,438,188	0	增发新增限售股份	2025 年 06 月 13 日
合计	493,195,423	0	493,195,423	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4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4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电信息	国有法人	17.81%	202,650,154	0	0	202,650,154	不适用	0
中国电子	国有法人	17.51%	199,241,427	0	0	199,241,427	不适用	0
陈士刚	境内自然人	4.27%	48,585,470	-10,000	0	48,585,470	质押	14,650,000
中电金投	国有法人	3.82%	43,500,179	-34,252,573	0	43,500,179	不适用	0
中电进出口	国有法人	3.37%	38,391,238	0	0	38,391,238	不适用	0
宏达嘉业	其他	1.99%	22,697,758	-8,000,000	0	22,697,758	不适用	0
中电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9%	22,679,527	22,679,527	0	22,679,527	不适用	0
宏图嘉业	其他	1.75%	19,886,203	-15,695,400	0	19,886,203	质押	4,800,000
中国瑞达	国有法人	1.71%	19,438,188	0	0	19,438,188	不适用	0
宏德嘉业	其他	1.63%	18,603,272	-16,978,331	0	18,603,272	质押	2,85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金投、中电进出口、中国瑞达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电信息	202,650,154	人民币普通股	202,650,154
中国电子	199,241,427	人民币普通股	199,241,427
陈士刚	48,585,470	人民币普通股	48,585,470
中电金投	43,500,179	人民币普通股	43,500,179
中电进出口	38,391,238	人民币普通股	38,391,238
宏达嘉业	22,697,758	人民币普通股	22,697,758
中电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22,679,527	人民币普通股	22,679,527
宏图嘉业	19,886,203	人民币普通股	19,886,203
中国瑞达	19,438,188	人民币普通股	19,438,188
宏德嘉业	18,603,272	人民币普通股	18,603,27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金投、中电进出口、中国瑞达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郭昭平	1985 年 05 月 24 日	91440300192174995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一般经营项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网络信息产品、软件、通信产品、消费电子产品、电子仪器与设备、电子元器件及其他电子产品；资产经营管理；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经营）；酒店管理；进出口业务（凭进出口资格证经营）；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国家限制项目）；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研发和技术服务、咨询服务；建筑工程承包、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网络信息产品、软件、通信产品、消费电子产品、电子仪器与设备、电子元器件及其他电子产品。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序号	股票名称	股票代码	持股比例(%)
	1	中电光谷	00798HK	33.94%
	2	中电港	001287	31.34%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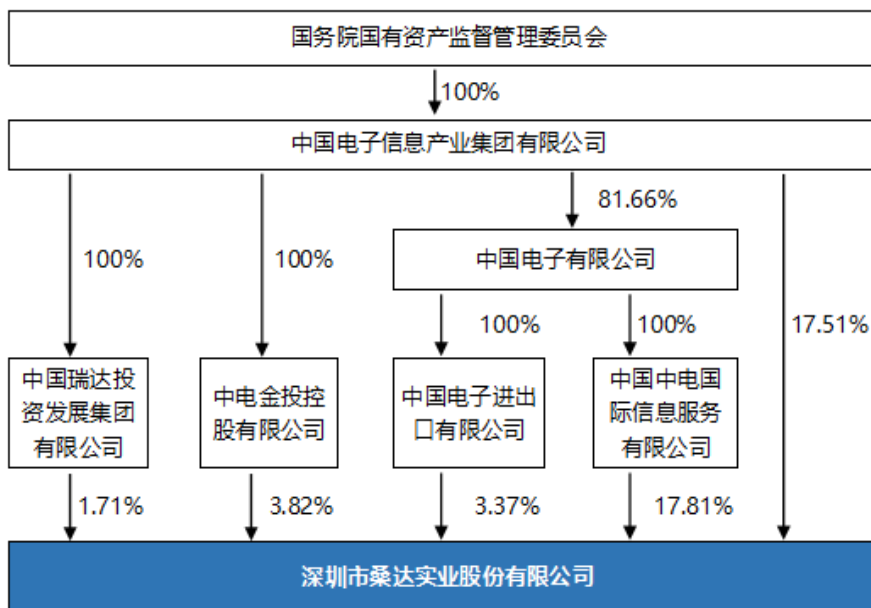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李立功	1989年05月26日	91110000100010249W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直接持股，及通过一致行动人持股：			
	序号	股票名称	股票代码	持股比例 (%)
	1	深科技	000021	34.27%
	2	上海贝岭	600171	25.14%
	3	中国长城	000066	40.32%
	4	中国软件	600536	42.58%
	5	冠捷科技	000727	28.13%
	6	南京熊猫	600775/00553HK	29.98%
	7	振华科技	000733	31.01%
	8	彩虹股份	600707	21.06%
	9	中电华大科技	00085HK	59.42%
	10	彩虹新能源	00438HK	74.91%
	11	中电光谷	00798HK	34.42%
	12	晶门半导体	02878HK	28.27%
	13	振华新材	688707	31.41%
	14	奇安信	688561	23.19%
	15	澜起科技	688008	4.19%
	16	振华风光	688439	43.04%
	17	华大九天	301269	33.90%
	18	安路科技	688561	29.11%
	19	盛科通信	688702	30.14%
	20	中电港	001287	35.65%
	21	成都华微	688709	65.18%
	22	达梦数据	688692	23.00%
	23	开发科技	920029	50.40%
	24	太极股份	002368	4.64%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申海洋、王宝成

审计报告正文

### 二、财务报表（附后）

### 三、财务报表附注（附后）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书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邮编：100073

电话：(010)51423818 传真：(010)51423816

# 目录

一、审计报告	1-6
二、审计报告附送	
1.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3.合并利润表	5
4.母公司利润表	6
5.合并现金流量表	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7.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9.财务报表附注	13-168
三、审计报告附件	
1.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C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06740 号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桑达”）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桑达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桑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洁净室服务收入的确认

## 1、事项描述

关于收入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27，关于收入的披露详见附注五、49。

深桑达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洁净室服务收入，本年度洁净室服务收入为445.53亿元，占深桑达营业收入比重为90.61%。

深桑达对所提供的洁净室服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主要根据项目的性质，以投入法为计算方法，按照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管理层需要在项目初始阶段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当初始估计条件发生变化时，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并根据修订后的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调整履约进度和确认收入的金额。

由于洁净室服务收入是深桑达关键财务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的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此外洁净室服务收入还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洁净室服务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洁净室服务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工程承包合同预算编制和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洁净室服务项目承包合同样本，对合同进行识别，确认合同具有权利和义务的法律约束力，具有商业实质。识别合同后，根据合同订立的商业目的和履约情况，通过合同合并、合同变更，来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的构成；

（3）选取洁净室服务项目工程承包合同样本，检查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工程承包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估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依据是否充分；

（4）对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或毛利率发生异常波动的大额项目实施询问、分析性复核等相关程序，检查工程项目是否异常，并对异常执行进一步检查程序；

（5）选取洁净室服务项目工程承包合同样本，对本年度发生的合同履约成本进行测试；执行重新计算程序，复核工程承包合同履约进度的准确性；



(6) 向客户函证与洁净室服务收入相关的事项，如项目名称、合同金额、项目实施进度及项目结算情况等；

(7) 选取洁净室服务项目工程承包合同样本，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与工程管理部门讨论确认工程完工进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

(8) 检查与洁净室服务项目工程承包合同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二)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 1、事项描述

关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1；关于应收账款的披露详见附注五、4；合同资产的披露详见附注五、9。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深桑达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40.73 亿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20.98 亿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19.75 亿元；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 333.02 亿元，减值准备余额为 6.84 亿元，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 326.18 亿元。

深桑达管理层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单项计提且已发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深桑达管理层基于已发生信用损失的客观证据，通过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单独确定信用损失。除单独确定信用损失之外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管理层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采用账龄分析法或其他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其对于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将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坏账计提后转回或实际发生损失的情



况，判断管理层对历史数据预期的准确性；

（3）对于单项计提单独确定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所作评估的依据及假设的合理性；

（4）对于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采用组合计提的方法确定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抽样检查组合分类重点是账龄分类的适当性，同时，结合历史发生的损失率和前瞻性信息，评价管理层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

（5）检查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四、其他信息

深桑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桑达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桑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桑达、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桑达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桑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桑达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深桑达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



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申海洋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宝成

2026年4月24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五、1	12,426,491,868.89	12,000,998,339.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247,333,005.72	251,773,986.02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五、3	345,184,724.67	262,307,755.65
应收账款	五、4	11,975,347,468.03	13,699,289,469.79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408,576,145.44	532,848,214.31
预付款项	五、6	1,041,795,725.52	1,151,828,202.12
其他应收款	五、7	691,722,763.63	636,369,016.63
存货	五、8	1,139,399,427.69	1,077,124,945.62
合同资产	五、9	32,617,531,391.37	28,193,183,662.96
持有待售资产	五、10	1,936,865.01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11	974,408,521.25	1,012,011,433.94
<b>流动资产合计</b>		<b>61,869,727,907.22</b>	<b>58,817,735,026.27</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五、12	1,297,466,551.80	1,396,726,913.65
长期股权投资	五、13	1,578,559,702.59	1,561,240,493.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4	51,202,302.02	64,868,527.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五、15	349,976,214.10	357,593,883.97
固定资产	五、16	4,989,463,291.44	5,238,106,726.32
在建工程	五、17	383,349,820.18	536,803,233.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五、18	382,233,076.36	161,900,234.48
无形资产	五、19	1,066,617,660.88	1,077,377,693.67
开发支出	五、20	49,641,782.61	32,863,035.38
商誉	五、21	157,614,256.20	157,614,256.20
长期待摊费用	五、22	303,251,629.34	183,646,723.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3	502,781,008.37	444,582,499.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4	63,565,424.57	275,915,518.4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1,175,722,720.46</b>	<b>11,489,239,740.42</b>
<b>资产合计</b>		<b>73,045,450,627.68</b>	<b>70,306,974,766.69</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五、26	1,176,374,111.33	1,187,127,979.2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五、27	5,313,374,774.73	5,787,196,872.15
应付账款	五、28	35,281,063,300.55	32,811,383,139.04
预收款项	五、29	1,991,306.23	803,514.13
合同负债	五、30	3,056,514,328.24	3,331,065,143.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31	729,635,530.92	873,729,992.68
应交税费	五、32	382,825,424.78	502,462,488.41
其他应付款	五、33	570,442,826.28	1,094,833,875.47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4	2,649,481,507.84	2,914,809,594.24
其他流动负债	五、35	401,356,976.96	252,154,975.34
<b>流动负债合计</b>		<b>49,563,060,087.86</b>	<b>48,755,567,573.6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五、36	8,317,554,814.16	6,915,712,349.03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五、37	314,708,315.39	119,712,502.88
长期应付款	五、38	72,791,734.22	171,021,826.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39	102,310,000.00	104,940,000.00
预计负债	五、40	66,489,696.36	89,789,922.26
递延收益	五、41	163,274,665.77	155,655,415.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42	91,236,869.04	100,892,559.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42	1,014,818,597.71	1,499,520,477.39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0,143,184,692.65</b>	<b>9,157,245,053.13</b>
<b>负债合计</b>		<b>59,706,244,780.51</b>	<b>57,912,812,626.79</b>
<b>股东权益：</b>			
股本	五、43	1,215,179,311.00	1,137,959,234.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44	4,540,642,039.20	3,420,415,672.8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五、45	-46,955,871.19	-46,218,732.53
专项储备	五、46	24,932,231.03	43,006,281.51
盈余公积	五、47	307,518,063.18	307,518,063.18
未分配利润	五、48	1,420,847,390.75	1,632,082,086.62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7,462,163,163.97</b>	<b>6,494,762,605.59</b>
少数股东权益		5,877,042,683.20	5,899,399,534.31
<b>股东权益合计</b>		<b>13,339,205,847.17</b>	<b>12,394,162,139.90</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73,045,450,627.68</b>	<b>70,306,974,766.69</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244,300,514.56	89,067,306.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7,333,005.72	251,773,986.02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四、（一）	34,216,273.81	17,825,000.3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965,988.00	245,412.54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409,689,158.14	336,966,406.39
存货		4,551,905.05	4,551,905.05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46,583.30	16,800,105.17
<b>流动资产合计</b>		<b>1,941,303,428.58</b>	<b>717,230,121.57</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380,336,614.67	326,883,416.78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9,946,996,412.40	9,874,839,712.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289,891,960.95	298,472,586.27
固定资产		9,612,038.30	12,050,722.14
在建工程		14,303,186.29	10,146,240.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29,988,620.29	31,264,683.8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7,106,457.80	9,872,22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62,924.69	9,465,540.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6,463.15	117,215,183.57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688,564,678.54</b>	<b>10,690,210,306.99</b>
<b>资产合计</b>		<b>12,629,868,107.12</b>	<b>11,407,440,428.56</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59,622,495.74	302,367,646.4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589,748.96	3,005,753.02
应付职工薪酬		10,133,115.25	8,760,645.24
应交税费		4,395,196.46	2,718,587.12
其他应付款		316,409,702.03	532,390,885.97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6,877,692.68	185,365,540.00
其他流动负债		6,990,659.37	1,949,147.73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45,018,610.49</b>	<b>1,036,558,205.5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359,520,000.00	2,371,209,999.98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234,873.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49,918.09	28,360,163.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386,769,918.09</b>	<b>2,399,805,037.06</b>
<b>负债合计</b>		<b>3,731,788,528.58</b>	<b>3,436,363,242.60</b>
<b>股东权益：</b>			
股本		1,215,179,311.00	1,137,959,234.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7,255,704,703.29	6,134,835,368.6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84,304,744.85	284,304,744.85
未分配利润		142,890,819.40	413,977,838.43
<b>股东权益合计</b>		<b>8,898,079,578.54</b>	<b>7,971,077,185.96</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2,629,868,107.12</b>	<b>11,407,440,428.56</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



##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五、49	<b>49,170,356,917.15</b>	<b>67,389,424,494.27</b>
减：营业成本	五、49	44,397,126,178.09	60,531,585,176.67
税金及附加	五、50	114,429,082.39	139,342,093.24
销售费用	五、51	843,684,005.59	1,032,436,301.82
管理费用	五、52	1,212,852,624.17	1,861,654,375.83
研发费用	五、53	1,405,446,274.15	2,070,871,982.85
财务费用	五、54	308,792,456.17	337,536,051.18
其中：利息费用	五、54	391,820,151.54	484,646,819.98
利息收入	五、54	139,379,231.19	205,497,352.88
加：其他收益	五、55	123,109,990.29	172,086,595.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6	58,902,502.43	144,926,562.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56	5,768,322.27	-1,908,420.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五、56	-91,416.72	-1,420,810.1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7	-4,440,980.30	7,734,169.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8	-265,884,570.79	-520,826,451.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9	-289,018,259.77	-148,340,392.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60	20,202,317.78	154,721,156.47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30,897,296.23</b>	<b>1,226,300,152.28</b>
加：营业外收入	五、61	15,972,835.40	42,902,974.80
减：营业外支出	五、62	38,493,495.99	25,580,511.58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508,376,635.64</b>	<b>1,243,622,615.50</b>
减：所得税费用	五、63	379,891,950.60	423,579,861.48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28,484,685.04</b>	<b>820,042,754.02</b>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484,685.04	820,042,754.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069,431.40	329,726,273.7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554,116.44	490,316,480.31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5,728,343.00</b>	<b>2,764,220.85</b>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59,918.98	4,898,896.4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9,379.04	3,304,247.4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960,300.00	-7,927,340.76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40,920.96	11,231,588.22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40,539.94	1,594,649.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40,539.94	1,594,649.0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68,424.02	-2,134,675.61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34,213,028.04</b>	<b>822,806,974.87</b>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009,512.42	334,625,170.1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7,222,540.46	488,181,804.70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十五、2	-0.1117	0.289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十五、2	-0.1117	0.28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



##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收入</b>	<b>十四、 (四)</b>	<b>31,771,509.97</b>	<b>75,925,099.07</b>
减：营业成本	十四、 (四)	3,872,453.55	34,040,401.95
税金及附加		3,400,267.46	3,176,240.33
销售费用		-	329,696.73
管理费用		114,969,907.28	126,023,051.13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59,161,932.18	50,209,481.94
其中：利息费用		80,247,491.08	75,238,602.51
利息收入		21,074,804.20	25,077,576.62
加：其他收益		508,288.03	1,090,569.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十四、 (五)</b>	17,931,201.22	161,996,124.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40,980.30	7,734,169.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41,265.24	450,616.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51,729.28	1,802,563.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36,824,077.51</b>	<b>35,220,269.18</b>
加：营业外收入		3,150,236.66	210,295.68
其中：政府补助		-	-
减：营业外支出		2,247,261.59	1,607,989.65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35,921,102.44</b>	<b>33,822,575.21</b>
减：所得税费用		-1,389,191.49	5,402,548.71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34,531,910.95</b>	<b>28,420,026.50</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34,531,910.95	28,420,026.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34,531,910.95</b>	<b>28,420,026.50</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



##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533,325,840.87	48,709,204,155.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8,615,815.37	148,195,751.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4	1,730,003,493.77	1,828,824,786.5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7,441,945,150.01</b>	<b>50,686,224,693.1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554,078,381.68	39,971,448,543.7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87,316,222.87	6,375,555,190.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0,713,805.12	1,346,929,216.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4	2,316,394,153.05	2,171,500,382.4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7,738,502,562.72</b>	<b>49,865,433,332.6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6,557,412.71</b>	<b>820,791,360.4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8,984.28	230,847,694.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70,577.64	42,501,397.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398,224.77	98,027,495.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65	129,275,621.33	48,974,725.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4	72,109,500.00	160,809,651.4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73,672,908.02</b>	<b>581,160,964.06</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2,666,118.17	534,734,136.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209,579.33	34,054,325.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6,264,327.0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4	94,785,722.75	28,195,891.6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06,661,420.25</b>	<b>623,248,681.0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2,988,512.23</b>	<b>-42,087,716.9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8,981,128.66	341,0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341,0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78,335,828.21	8,805,942,332.1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4	164,395,338.88	429,467,680.7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441,712,295.75</b>	<b>9,576,470,012.93</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39,296,835.18	7,185,050,254.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6,999,956.88	579,775,338.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2,258,245.26	42,506,136.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4	371,586,271.81	262,948,905.9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717,883,063.87</b>	<b>8,027,774,498.7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23,829,231.88</b>	<b>1,548,695,514.2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4,368,639.27</b>	<b>5,180,714.9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五、65	<b>189,914,667.67</b>	<b>2,332,579,872.6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65	10,298,756,893.95	7,966,177,021.3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五、65	<b>10,488,671,561.62</b>	<b>10,298,756,893.95</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508,583.03	117,858,747.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797,261.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667,946.30	1,032,632,126.2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04,176,529.33</b>	<b>1,154,288,134.9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95,153.11	67,893,615.3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991,624.86	45,635,310.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30,539.95	13,570,163.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213,241.53	1,031,129,917.2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50,930,559.45</b>	<b>1,158,229,007.3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3,245,969.88</b>	<b>-3,940,872.3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2,156,666.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6,124.03	16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065,822.40	277,403,967.7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31,061,946.43</b>	<b>549,560,634.4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87,612.43	10,498,174.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7,160,097.50	832,003,397.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650,000.00	254,15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40,097,709.93</b>	<b>1,096,651,572.1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9,035,763.50</b>	<b>-547,090,937.7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8,981,128.66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1,840,000.00	1,44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340,821,128.66</b>	<b>1,444,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2,230,000.00	741,5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576,568.72	198,065,168.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29,806,568.72</b>	<b>939,575,168.6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11,014,559.94</b>	<b>504,424,831.3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8,442.18</b>	<b>409,908.31</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155,233,208.50</b>	<b>-46,197,070.4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67,306.06	135,264,376.4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244,300,514.56</b>	<b>89,067,306.06</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37,959,234.00	-	-	-	3,420,415,672.81	-	-46,218,732.53	43,006,281.51	307,518,063.18	1,632,082,086.62	6,494,762,605.59	5,899,399,534.31	12,394,162,139.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137,959,234.00	-	-	-	3,420,415,672.81	-	-46,218,732.53	43,006,281.51	307,518,063.18	1,632,082,086.62	6,494,762,605.59	5,899,399,534.31	12,394,162,139.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220,077.00	-	-	-	1,120,226,366.39	-	-737,138.66	-18,074,050.48	-	-211,234,695.87	967,400,558.38	-22,356,851.11	945,043,707.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059,918.98	-	-	-127,069,431.40	-123,009,512.42	257,222,540.46	134,213,028.0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7,220,077.00	-	-	-	1,120,226,366.39	-	-	-	-	-	1,197,446,443.39	-22,841,105.70	1,174,605,337.6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7,220,077.00	-	-	-	1,120,869,334.61	-	-	-	-	-	1,198,089,411.61	-	1,198,089,411.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642,968.22	-	-	-	-	-	-642,968.22	-22,841,105.70	-23,484,073.92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88,962,322.11	-88,962,322.11	-247,548,417.71	-336,510,739.8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36,555,108.08	-136,555,108.08	-293,274,819.92	-429,829,928.00
4. 其他	-	-	-	-	-	-	-	-	-	47,592,785.97	47,592,785.97	45,726,402.21	93,319,188.18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4,797,057.64	-	-	4,797,057.64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3. 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4,797,057.64	-	-	4,797,057.64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18,074,050.48	-	-	-18,074,050.48	-9,189,868.16	-27,263,918.64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20,169,166.88	-	-	120,169,166.88	102,047,502.83	222,216,669.71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138,243,217.36	-	-	-138,243,217.36	-111,237,370.99	-249,480,588.35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15,179,311.00	-	-	-	4,540,642,039.20	-	-46,955,871.19	24,932,231.03	307,518,063.18	1,420,847,390.75	7,462,163,163.97	5,877,042,683.20	13,339,205,847.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37,959,234.00	-	-	-	3,566,176,152.17	-	-16,295,198.78	100,750,899.96	304,676,060.53	1,395,550,901.09	6,488,818,048.97	5,386,155,989.18	11,874,974,038.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137,959,234.00	-	-	-	3,566,176,152.17	-	-16,295,198.78	100,750,899.96	304,676,060.53	1,395,550,901.09	6,488,818,048.97	5,386,155,989.18	11,874,974,038.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45,760,479.36	-	-29,923,533.75	-57,744,618.45	2,842,002.65	236,531,185.53	5,944,556.62	513,243,545.13	519,188,101.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898,896.46	-	-	329,726,273.71	334,625,170.17	488,181,804.70	822,806,974.8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45,760,479.36	-	-	-	-	-	-145,760,479.36	117,804,428.76	-27,956,050.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341,060,000.00	341,0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45,760,479.36	-	-	-	-	-	-145,760,479.36	-223,255,571.24	-369,016,050.6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842,002.65	-128,017,518.39	-125,175,515.74	-44,506,136.72	-169,681,652.4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842,002.65	-2,842,002.65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25,175,515.74	-125,175,515.74	-44,506,136.72	-169,681,652.46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34,822,430.21	-	-	34,822,430.21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3. 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34,822,430.21	-	-	34,822,430.21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57,744,618.45	-	-	-57,744,618.45	-48,236,551.61	-105,981,170.06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37,564,841.74	-	-	137,564,841.74	129,453,218.74	267,018,060.48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195,309,460.19	-	-	-195,309,460.19	-177,689,770.35	-372,999,230.54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37,959,234.00	-	-	-	3,420,415,672.81	-	-46,218,732.53	43,006,281.51	307,518,063.18	1,632,082,086.62	6,494,762,605.59	5,899,399,534.31	12,394,162,139.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1,137,959,234.00	-	-	-	6,134,835,368.68	-	-	-	284,304,744.85	413,977,838.43	7,971,077,185.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b>二、本年初余额</b>	1,137,959,234.00	-	-	-	6,134,835,368.68	-	-	-	284,304,744.85	413,977,838.43	7,971,077,185.96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77,220,077.00	-	-	-	1,120,869,334.61	-	-	-	-	-271,087,019.03	927,002,392.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34,531,910.95	-134,531,910.9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7,220,077.00	-	-	-	1,120,869,334.61	-	-	-	-	-	1,198,089,411.6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7,220,077.00	-	-	-	1,120,869,334.61	-	-	-	-	-	1,198,089,411.6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36,555,108.08	-136,555,108.08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36,555,108.08	-136,555,108.08
3.其他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3.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1,215,179,311.00	-	-	-	7,255,704,703.29	-	-	-	284,304,744.85	142,890,819.40	8,898,079,578.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37,959,234.00	-	-	-	6,134,835,368.68	-	-	-	281,462,742.20	513,575,330.32	8,067,832,675.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137,959,234.00	-	-	-	6,134,835,368.68	-	-	-	281,462,742.20	513,575,330.32	8,067,832,675.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842,002.65	-99,597,491.89	-96,755,489.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8,420,026.50	28,420,026.5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842,002.65	-128,017,518.39	-125,175,515.74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842,002.65	-2,842,002.65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25,175,515.74	-125,175,515.74
3.其他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37,959,234.00	-	-	-	6,134,835,368.68	-	-	-	284,304,744.85	413,977,838.43	7,971,077,185.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鹏

#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复[1993]52号文批准，于1993年12月4日由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信息”）、深圳市鑫德莱实业有限公司（原名：龙岗区工业发展总公司）、无锡市尧龙无线电变压器有限公司（原名：无锡市无线电变压器厂）三方共同发起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募集方式分别向公司内部职工发行250万股A股股票及向社会公众发行2,500万股A股股票，总股本为13,081.20万元。根据本公司2002年5月10日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2年8月28日证监发行字（2002）9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2年10月向社会公开增加发行1,846.00万股股票。

根据本公司2003年5月20日召开的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以200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基准，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10股转增3股。转增股本合计人民币4,478.16万元，实施转增后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9,405.36万元。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1月23日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流通股股东按流通股数每10股获得3.2股的对价；2006年2月6日为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方案实施后本公司的股份总数不变，为19,405.36万股。

根据本公司2008年6月10日通过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10股转增2股。转增股份总数为38,810,720股，每股面值1元，转增股本合计人民币38,810,720.00元，实施转增后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232,864,320.00元。

根据本公司2014年11月13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15年5月1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5年6月16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以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5】2763号）核准，本公司向中电信息及何兵等 26 名自然人股东发行 78,838,028 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向中电信息及郎建国等 28 名自然人股东发行 8,183,399 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彩物流”）100% 股权；向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原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进出口”）发行 31,992,698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1,878,445.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351,878,445.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16 日通过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 10 股转增 2 股。转增股份总数为 70,375,689 股，每股面值 1 元，转增股本合计人民币 70,375,689.00 元，实施转增后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422,254,134.00 元。

因神彩物流未能完成业绩承诺，2018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原股东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提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股份后注销相关事宜的提案》等本次回购方案的相关提案，对神彩物流原 29 名股东所持有的股份进行回购及注销。2018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原股东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公告》等本次回购方案的相关提案。由于未能与神彩物流原股东文超先生取得联系，本公司将分两批办理回购注销事宜。本公司以 0.92 元总价回购了除文超先生以外的 28 名神彩物流原股东所持有的 9,034,473 股股份，并完成了注销。本次回购的股票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本公司股份总数由 422,254,134 股减少至 413,219,661 股。为尽快完成回购注销、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2019 年 11 月 1 日，公司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山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以 0.08 元回购文超先生所持公司 785,606 股股份，并要求返还分红收益及支付逾期利息。南山法院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作出（2019）粤 0305 民初 27319 号民事判决，支持了公司的诉讼请求。2021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向南山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标的资产“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的 15 名股东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18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持有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共计 96.7186% 的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 658,011,817.00 股股票，发行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11.29 元/股，用于支付 96.7186% 股

权的购买价款。截至 2021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已取得各交易对方用以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资产。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71,231,478.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071,231,478.00 元。

2021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7,513,362 股，发行价格为 14.96 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9,999,895.52 元，扣除承销费、本次发行股权登记等发行费用共计 9,591,992.75 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00,407,902.77 元，其中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67,513,362.00 元，资本溢价 932,894,540.77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2 年 7 月 14 日，公司通过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以 0.08 元回购了神彩物流原股东文超先生所持有的公司 785,606 股股份，经公司申请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该等股份已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予以注销。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7,220,077 股，发行价格为 15.54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199,999,996.58 元，扣除中介机构和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910,584.97 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8,089,411.61 元，其中计入股本 77,220,07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1,120,869,334.61 元。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1,215,179,311.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7,959,234 股，占总股本的 93.65%；本次定向增发的股份为限售条件股份 77,220,077 股，占总股本的 6.35%。

本公司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51743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15,179,311.00 元，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 号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本公司股票代码为 000032；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本公司属建筑安装业，经营范围主要为：一般经营项目是：研发、生产、销售通信设备、交通通讯设备（生产场地营业执照另行办理）、计算机及软件、办公自动化设备、机械、光机电一体化设备、电子检测设备、税控设备、税控收款机（不含限制项目）、半导体照明产品；电子信息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变配电工程的规划、设计、安装、调试、集成及技术咨询服务；智能交通设备及产品、通信设备及产品、安防监控系统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制造、调试、销售；软件及网络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监控系统项目的设计、开发、咨询；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 523 号外贸企业审定证书规定办理；物业管理及自有物业租赁；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仓储服务、国内外货物运输及代理服务（需许可经营项目另行办理申请）；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

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为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及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和投资性房地产，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其中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越南）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越南盾，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泰铢，桑达（香港）有限公司（2026 年更名为桑达国际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

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

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

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11、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以银行承兑汇票中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中承兑公司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国补电价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其他应收款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押金、备用金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上述组合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0-10	0-10
1—2年	10-30	10-30
2—3年	20-50	20-50
3—4年	30-100	30-100
4—5年	50-100	50-1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按照单项认定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对于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12、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工程承包及设计服务原材料领用和发出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

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3、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营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并在附注披露终止经营的影响。

###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

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16、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3-10	1.80-4.85
机器设备	5-20	3-10	4.50-19.40
运输设备	4-10	3-10	9.00-24.50
电子设备	3-10	3-10	9.00-32.33
办公设备	3-10	3-10	9.00-32.33
管网资产	20	5	4.75
其他	3-10	3-10	9.00-32.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

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19、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有限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软件	3-10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	20-70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	5-10	年限平均法
特许权	3-20	年限平均法
客户关系	5-8	年限平均法
非专利技术	10	年限平均法
其他	3-20	年限平均法

注：其他包含锅炉燃煤指标、软件著作权等。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包括研发领用的材料、人工及劳务成本、研发设备摊销、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的摊销、水电等费用。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2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4、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结合所获得的法律意见，对未决诉讼等或有事项可能导致的经济利益流出进行审慎评估。当管理层能够对诉讼结果形成合理估计，且认为很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现时义务时，则就预计损失金额计提预计负债。若诉讼结果无法合理估计，或管理层判断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较低，则不确认预计负债，仅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或有事项披露。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5、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 2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8“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27、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按照公司业务板块区分具体的收入确认政策：

#### （1）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

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主要包括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服务收入。收入确认主要根据合同条款判断是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还是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验收环节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 （2）高科技产业服务业务

产业服务板块收入主要包括洁净室服务业务、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及其他业务，具体如下：

##### a. 洁净室服务

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本公司履约进度按照投入法确定。具体为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 b.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收入主要是供热和生物质发电收入。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收入确认在供热季开始到结束的时间段内，按照收取的供热费用，平均分摊到每月确认收入。生物质发电收入在月末根据与电网公司结算单上载明的发电量和发电单价确认收入。

#### c.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电子商贸业务收入、电子物流业务收入、自有产品销售收入和房屋租赁收入等：

①电子商贸收入：国内贸易，根据合同约定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国际贸易，在已经办理完毕货物出口报关手续且取得货运提单后确认收入；

②电子物流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完成相应的物流服务，与客户完成对账且取得结算单后确认收入；

③自有产品销售收入：根据客户的订单需求，完成产品出库，取得客户确认的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④房屋租赁收入：根据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应付租金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 2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

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1、租赁

####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价值低于 2000 元）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 136 号）的有关规定，按建筑安装工程造价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4、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认定为合同资产、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或当期发生额超过1000万元认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占比超过4%的子公司认定为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一年以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一年以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的一年以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付款项
重要的承诺事项和或有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重大承诺事项和或有事项认定为重要的承诺事项和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本化开发项目	累计资本化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资本化开发项目

### 35、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 四、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1%、5%、6%、9%、13%
	本公司亦有业务按简易方式征收增值税，不抵扣进项税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8.25%、15%、16.5%、20%、25%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缴	2%
教育费附加	按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缴	1.5%、2%、3%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5%
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中电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25%
中电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25%
广东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25%
上海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20%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5%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1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越南）有限公司	20%
北京中瑞高科技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5%
江苏中电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苏中电安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
江苏中电创达建设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诚达工程设计（河北）有限公司	1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	20%
中电智维（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苏中电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中电慧峰邯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河北中电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25%
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25%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5%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5%
协多利洁净系统（常州）有限公司	25%
中电科工环境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25%
北京中电凯尔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15%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中电惠特热力设计技术服务邯郸有限公司	25%
邯郸云汉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5%
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25%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辛集热力有限公司	25%
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25%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15%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京安安平热力有限公司	25%
中系建筑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25%
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5%
中电（浙江）数字产业有限公司	25%
中电（武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陕西）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遂宁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国泰（江苏）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5%
中电（天津）大数据有限公司	20%
安徽中电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0%
湖南中电现代数字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中电智广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0%
中电（武汉）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25%
桑达（香港）有限公司（2026 年更名为桑达国际有限公司）	8.25%、16.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5%
四川中电新创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金瑞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重庆）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5%
中电浦智数字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5%
中系数字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5%
中电万维(合肥)科技有限公司	5%
长江云通有限公司	25%
长江云通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
深圳云智数慧科技有限公司	5%
中电信息系统（河北）有限公司	5%
中电（北京）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中电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在报告期间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1.子公司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1]10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供热企业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中电京安安平热力有限公司、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关于延续实施供热企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6 号）

第一条，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以下称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第二条，对向居民供热收取采暖费的供热企业，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执行至 2027 年供暖期结束。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21〕40 号）第一条，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满足税收优惠政策，对满足条件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第 156 号文）规定，江苏中电创达建设装备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金属面岩棉夹芯板的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公司在报告期间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1.下列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获得年份	有效期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GR202444202614	2024 年	2024 年至 2026 年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GR202432015271	2024 年	2024 年至 2026 年
中电诚达工程设计（河北）有限公司	GR202413001562	2024 年	2024 年至 2026 年
北京中电凯尔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GR202411004437	2024 年	2024 年至 2026 年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GR202451003309	2024 年	2024 年至 2026 年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GR202313001470	2023 年	2023 年至 2026 年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GR202532003687	2025 年	2025 年至 2028 年
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GR202511000213	2025 年	2025 年至 2028 年
江苏中电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GR202332003782	2023 年	2023 年至 2026 年
四川中电新创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GR202451002468	2025 年	2025 年至 2028 年
中电智维（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GR202531001671	2025 年	2025 年至 2028 年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GR202342009759	2023 年	2023 年至 2026 年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GR202432007913	2024 年	2024 年至 2026 年
中电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GR202411003052	2024 年	2024 年至 2027 年

注：1.桑达（香港）有限公司（2026 年更名为桑达国际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最新税收优惠政策，利润在 200 万港元以内的部分，按照 8.25%的税率进行征收，超过 200 万港元部分的利润，按照 16.5%的税率全额征收。

2.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企业生产属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及《中华人民共和

《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规定范围内，相关收入减按 9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该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4. 湖南中电现代数字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中电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中电（天津）大数据有限公司、中电智广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等适用小型微利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

##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0,285,939,048.79	10,013,925,701.08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7,448,947,561.95	8,454,299,848.09
其他货币资金	2,140,552,820.10	1,987,072,638.15
合计	<b>12,426,491,868.89</b>	<b>12,000,998,339.23</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2,858,689.92	166,838,703.25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2,579,095.60	227,212,720.61
履约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	80,194,579.98	239,621,100.77
保函保证金	141,141,107.37	250,730,111.52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483,838,455.12	478,402,745.31
银行冻结资金	571,327,977.98	268,800,893.46
三方监管资金	328,370,595.40	120,000,000.00
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及应计利息	140,368,495.82	117,473,873.61
合计	<b>1,937,820,307.27</b>	<b>1,702,241,445.28</b>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7,333,005.72	251,773,986.02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247,333,005.72	251,773,986.02
合计	247,333,005.72	251,773,986.02

### 3.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3,981,516.87	243,298,811.46
商业承兑汇票	101,203,207.80	19,008,944.19
小计	<b>345,184,724.67</b>	<b>262,307,755.65</b>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b>345,184,724.67</b>	<b>262,307,755.65</b>

####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75,586,922.08
合计	-	<b>175,586,922.08</b>

#### (4)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 (5)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5,184,724.67	100.00	-	-	345,184,724.67
合计	<b>345,184,724.67</b>	<b>100.00</b>	-	-	<b>345,184,724.67</b>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2,307,755.65	100.00	-	-	262,307,755.65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计	262,307,755.65	100.00	-	-	262,307,755.65

①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无。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承兑人名称	期末数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101,203,207.80	-	---
银行承兑汇票小计	243,981,516.87	-	---
合计	345,184,724.67	-	

(续上表)

承兑人名称	期初数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19,008,944.19	-	---
银行承兑汇票小计	243,298,811.46	-	---
合计	262,307,755.65	-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466,543,416.47	10,510,461,503.02
1至2年	2,973,846,040.20	2,800,397,204.23
2至3年	1,109,854,563.46	932,807,968.99
3至4年	567,723,833.13	458,094,507.54
4至5年	223,178,653.32	432,131,770.81
5年以上	731,825,800.27	473,327,835.06
小计	14,072,972,306.85	15,607,220,789.65
减: 坏账准备	2,097,624,838.82	1,907,931,319.86
合计	11,975,347,468.03	13,699,289,469.7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3,294,385.35	8.41	707,577,558.98	59.80	475,716,826.3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89,677,921.50	91.59	1,390,047,279.84	10.78	11,499,630,641.66
其中：账龄组合	12,408,513,993.36	88.17	1,390,047,279.84	11.20	11,018,466,713.52
应收国补电价组合	481,163,928.14	3.42	-	-	481,163,928.14
<b>合计</b>	<b>14,072,972,306.85</b>	<b>100.00</b>	<b>2,097,624,838.82</b>	<b>14.91</b>	<b>11,975,347,468.03</b>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9,347,918.81	5.57	589,328,435.68	67.79	280,019,483.1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37,872,870.84	94.43	1,318,602,884.18	8.95	13,419,269,986.66
其中：账龄组合	14,181,917,611.57	90.87	1,318,602,884.18	9.30	12,863,314,727.39
应收国补电价组合	555,955,259.27	3.56	-	-	555,955,259.27
<b>合计</b>	<b>15,607,220,789.65</b>	<b>100.00</b>	<b>1,907,931,319.86</b>	<b>12.22</b>	<b>13,699,289,469.79</b>

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	230,326,476.91	69,097,943.08	3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江苏锦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6,572,018.92	45,840,581.28	52.95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深圳建业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1,894,513.21	54,905,839.74	76.37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安徽普利药业有限公司	63,917,162.97	15,979,290.74	25.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二连浩特北控宏晖能源有限公司	52,940,000.00	37,058,000.00	7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其他	677,644,213.34	484,695,904.14	71.53	
<b>合计</b>	<b>1,183,294,385.35</b>	<b>707,577,558.98</b>	<b>59.80</b>	—

(续上表)

债务人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	230,326,476.91	69,097,943.09	3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债务人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建业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1,894,513.21	54,905,839.74	76.37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江苏锦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034,578.77	33,017,289.39	5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二连浩特北控宏晖能源有限公司	60,454,458.00	42,318,120.60	7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恒大新能源汽车（天津）有限公司	41,373,604.29	41,373,604.2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	399,264,287.63	348,615,638.57	87.31	
<b>合计</b>	<b>869,347,918.81</b>	<b>589,328,435.68</b>	<b>67.79</b>	

②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7,896,466,999.48	63.64	121,784,857.06	10,129,455,855.22	71.43	179,184,095.83
1至2年	2,663,182,634.56	21.46	398,985,941.45	2,433,100,463.94	17.16	364,596,141.67
2至3年	977,723,704.19	7.88	293,889,960.74	881,380,111.92	6.21	264,732,651.06
3至4年	528,401,197.60	4.26	264,370,337.02	388,545,471.21	2.74	194,988,409.38
4至5年	158,616,369.79	1.28	126,893,095.84	171,670,615.25	1.21	137,336,492.21
5年以上	184,123,087.74	1.48	184,123,087.73	177,765,094.03	1.25	177,765,094.03
<b>合计</b>	<b>12,408,513,993.36</b>	<b>100.00</b>	<b>1,390,047,279.84</b>	<b>14,181,917,611.57</b>	<b>100.00</b>	<b>1,318,602,884.18</b>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国补电价组合	481,163,928.14	-	-	555,955,259.27	-	-
<b>合计</b>	<b>481,163,928.14</b>	<b>-</b>	<b>-</b>	<b>555,955,259.27</b>	<b>-</b>	<b>-</b>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收购子公司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89,328,435.68	190,099,902.47	34,813,567.26	37,037,211.91	-	-	707,577,558.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8,602,884.18	74,542,729.91	-	-	-	-3,098,334.25	1,390,047,279.84

合计	1,907,931,319.86	264,642,632.38	34,813,567.26	37,037,211.91	--	-3,098,334.25	2,097,624,838.82
----	------------------	----------------	---------------	---------------	----	---------------	------------------

注：其他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① 因与客户签订分期付款协议由应收账款坏账重分类至长期应收款坏账影响的金额为-3,092,118.39 元；

② 因外币坏账准备余额汇率变动的影响的金额为 1,980.23 元；

③ 因合并范围变动影响的金额为-8,196.09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重要的坏账准备。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德科码（南京）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25,311,444.57	业主破产清算，按比例清偿债务，已清算完成，单位已注销，现申请核销	董事会决议	否
华夏易能投资（浙江）有限公司	工程款	6,178,445.14	业主破产清算，单位已注销，现申请核销	董事会决议	否
迈科锂电（江苏）有限公司	工程款	2,116,513.76	无可执行财产，目前公司处于停业状态，款项无法追回，现申请核销	董事会决议	否
君泰创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78,000.00	业主破产清算，已清算完成，无可分配财产	董事会决议	否
其他	工程款	2,152,808.44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b>合计</b>	—	<b>37,037,211.91</b>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39,564,177.58	1,503,767,602.02	1,843,331,779.60	3.89	40,223,271.95
第二名	-	970,312,471.91	970,312,471.91	2.05	14,069,530.84
第三名	815,418,665.57	-	815,418,665.57	1.72	144,951,957.17
第四名	-	748,581,025.86	748,581,025.86	1.58	10,854,424.87
第五名	27,865.10	609,680,923.60	609,708,788.70	1.29	8,840,373.39
<b>合计</b>	<b>1,155,010,708.25</b>	<b>3,832,342,023.39</b>	<b>4,987,352,731.64</b>	<b>10.53</b>	<b>218,939,558.22</b>

(6)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情况见附注八、3、金融资产转移

## 5. 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08,576,145.44	532,848,214.31
应收账款	-	-
合计	<b>408,576,145.44</b>	<b>532,848,214.31</b>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532,848,214.31	-	-124,272,068.87	-	408,576,145.44	-
合计	<b>532,848,214.31</b>	-	<b>-124,272,068.87</b>	-	<b>408,576,145.44</b>	-

(3)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无。

(4)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86,931,497.11	-
合计	<b>1,386,931,497.11</b>	-

##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802,261,200.86	77.01	834,390,075.08	72.44
1 至 2 年	72,650,701.82	6.97	161,872,354.05	14.05
2 至 3 年	69,038,968.45	6.63	97,753,308.22	8.49
3 年以上	97,844,854.39	9.39	57,812,464.77	5.02
合计	<b>1,041,795,725.52</b>	<b>100.00</b>	<b>1,151,828,202.12</b>	<b>100.00</b>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第一名	46,599,541.29	4.47
第二名	41,081,784.96	3.94
第三名	33,050,000.14	3.17
第四名	30,000,000.00	2.88
第五名	22,895,347.57	2.20
合计	<b>173,626,673.96</b>	<b>16.66</b>

## 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5,931,201.22	1,996,124.03
其他应收款项	685,791,562.41	634,372,892.60
<b>合计</b>	<b>691,722,763.63</b>	<b>636,369,016.63</b>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① 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电聚信股权投资（珠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7,868.22	1,996,124.03
中电信创控股（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33,333.00	-
<b>合计</b>	<b>5,931,201.22</b>	<b>1,996,124.03</b>

② 期末无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80,385,727.56	361,454,762.89
1 至 2 年	147,680,424.28	127,567,097.28
2 至 3 年	90,139,369.74	113,517,213.43
3 至 4 年	58,536,330.73	40,079,171.05
4 至 5 年	38,622,663.43	72,800,867.15
5 年以上	134,078,625.00	61,489,324.37
小计	849,443,140.74	776,908,436.17
减：坏账准备	163,651,578.33	142,535,543.57
<b>合计</b>	<b>685,791,562.41</b>	<b>634,372,892.60</b>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意向金	264,200,794.44	297,373,654.91
其他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安全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	10,896,954.98	10,071,796.83
投标保证金	99,143,314.02	52,265,008.63
其他单位往来	359,686,966.12	323,359,475.25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备用金	93,660,458.88	76,162,710.31
代扣代缴	21,854,652.30	17,675,790.24
小计	849,443,140.74	776,908,436.17
减：坏账准备	163,651,578.33	142,535,543.57
<b>合计</b>	<b>685,791,562.41</b>	<b>634,372,892.60</b>

③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1,475,922.36	11.95	82,707,922.36	81.50	18,768,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47,967,218.38	88.05	80,943,655.97	10.82	667,023,562.41
其中：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组合	325,123,287.15	38.27	-	-	325,123,287.15
押金、备用金组合	96,378,161.59	11.35	-	-	96,378,161.59
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326,465,769.64	38.43	80,943,655.97	24.79	245,522,113.67
<b>合计</b>	<b>849,443,140.74</b>	<b>100.00</b>	<b>163,651,578.33</b>	<b>19.27</b>	<b>685,791,562.41</b>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96,903,460.56	12.47	78,126,008.56	80.62	18,777,452.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680,004,975.61	87.53	64,409,535.01	9.47	615,595,440.60
其中：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组合	294,390,482.54	37.89	-	-	294,390,482.54
押金、备用金组合	91,049,138.29	11.72	-	-	91,049,138.29
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294,565,354.78	37.92	64,409,535.01	21.87	230,155,819.77
<b>合计</b>	<b>776,908,436.17</b>	<b>100.00</b>	<b>142,535,543.57</b>	<b>18.35</b>	<b>634,372,892.60</b>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二连浩特北控宏晖能源有限公司	62,560,000.00	43,792,000.00	7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32,365.87	24,032,365.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潍坊市热力有限公司	3,874,092.62	3,874,092.6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山西鑫能物贸有限公司	3,303,274.14	3,303,274.1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上海紫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	6,106,189.73	6,106,189.7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b>合计</b>	<b>101,475,922.36</b>	<b>82,707,922.36</b>	<b>81.50</b>	—

(续上表)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二连浩特北控宏晖能源有限公司	62,560,000.00	43,792,000.00	7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32,365.87	24,032,365.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鑫能物贸有限公司	3,303,274.14	3,303,274.1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上海紫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联合创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	4,607,820.55	4,598,368.55	99.79	
<b>合计</b>	<b>96,903,460.56</b>	<b>78,126,008.56</b>	<b>80.62</b>	

④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4,409,535.01	-	78,126,008.56	142,535,543.57
期初余额在本期	64,409,535.01	-	78,126,008.56	142,535,543.57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6,534,120.96	-	6,698,733.12	23,232,854.08
本期转回	-	-	741,724.00	741,724.0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1,375,095.32	1,375,095.32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80,943,655.97	-	82,707,922.36	163,651,578.33

⑤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126,008.56	6,698,733.12	741,724.00	1,375,095.32	-	82,707,922.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409,535.01	16,534,120.96	-	-	-	80,943,655.97
<b>合计</b>	<b>142,535,543.57</b>	<b>23,232,854.08</b>	<b>741,724.00</b>	<b>1,375,095.32</b>	<b>-</b>	<b>163,651,578.33</b>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⑥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东营恒力威管件有限公司	往来款	855,724.20	破产并终结裁定	总经办会议	否
山东省发展集团商务总公司	往来款	124,656.63	工商注销	总经办会议	否
潍坊捷锦创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6,740.00	工商注销	总经办会议	否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0,000.00	确定无法收回	董事会议案	否
潍坊诗琴轩建筑有限公司	往来款	57,647.69	工商注销	总经办会议	否
其他	押金及往来款	160,326.80	确定无法收回	董事会议案、总经办会议	否
<b>合计</b>		<b>1,375,095.32</b>			

⑦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二连浩特北控宏晖能源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62,560,000.00	5 年以上	7.36	43,792,000.00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032,365.87	5 年以上	2.83	24,032,365.87
辛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政府补助	22,035,898.00	1 年以内、1-2 年	2.59	736,500.00
中电信息用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0	5 年以上	2.35	20,000,000.00
武汉光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224,925.1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	2.15	8,272,851.78
<b>合计</b>		<b>146,853,189.05</b>		<b>17.29</b>	<b>96,833,717.65</b>

⑧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供暖补贴款	54,429,399.74	1年以内、1-2年	款项将于一年内收回
增值税退税	3,678,353.59	1年以内	报告日前已收回
<b>合计</b>	<b>58,107,753.33</b>		

## 8.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1,113,282.92	15,485,283.75	275,627,999.17
库存商品	74,000,955.61	1,808,512.12	72,192,443.49
周转材料	15,289,537.79	-	15,289,537.79
合同履约成本	735,073,240.58	27,439,233.80	707,634,006.78
发出商品	68,546,876.27	-	68,546,876.27
委托加工物资	108,564.19	-	108,564.19
<b>合计</b>	<b>1,184,132,457.36</b>	<b>44,733,029.67</b>	<b>1,139,399,427.69</b>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8,703,613.38	2,515,920.59	256,187,692.79
库存商品	80,308,122.76	5,808,867.28	74,499,255.48
周转材料	12,994,178.77	-	12,994,178.77
合同履约成本	675,442,485.57	27,439,233.80	648,003,251.77
发出商品	85,440,566.81	-	85,440,566.81
<b>合计</b>	<b>1,112,888,967.29</b>	<b>35,764,021.67</b>	<b>1,077,124,945.62</b>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15,920.59	14,054,066.48	-	1,084,703.32	-	15,485,283.75
库存商品	5,808,867.28	9,361.38	-	4,009,716.54	-	1,808,512.12
合同履约成本	27,439,233.80	-	-	-	-	27,439,233.80
<b>合计</b>	<b>35,764,021.67</b>	<b>14,063,427.86</b>	<b>-</b>	<b>5,094,419.86</b>	<b>-</b>	<b>44,733,029.67</b>

## 9.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洁净室服务	31,596,144,219.59	652,367,429.61	30,943,776,789.98
数字与信息服务	1,705,446,693.02	31,692,091.63	1,673,754,601.39
合计	<b>33,301,590,912.61</b>	<b>684,059,521.24</b>	<b>32,617,531,391.37</b>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洁净室服务	26,959,201,031.68	393,090,144.32	26,566,110,887.36
数字与信息服务	1,652,508,516.39	25,435,740.79	1,627,072,775.60
合计	<b>28,611,709,548.07</b>	<b>418,525,885.11</b>	<b>28,193,183,662.96</b>

(2) 本期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洁净室服务	4,377,665,902.62	结算周期延长所致导致合同资产增加
合计	<b>4,377,665,902.62</b>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420,505,324.85	1.26	206,059,970.00	49.00	214,445,354.8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32,881,085,587.76	98.74	477,999,551.24	1.45	32,403,086,036.52
合计	<b>33,301,590,912.61</b>	<b>100.00</b>	<b>684,059,521.24</b>	<b>2.05</b>	<b>32,617,531,391.37</b>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36,879,508.93	0.48	110,572,981.58	80.78	26,306,527.3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28,474,830,039.14	99.52	307,952,903.53	1.08	28,166,877,135.61
合计	<b>28,611,709,548.07</b>	<b>100.00</b>	<b>418,525,885.11</b>	<b>1.46</b>	<b>28,193,183,662.96</b>

①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浙江国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5,220,490.93	31,305,122.73	25.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四川远大蜀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8,039,777.01	46,431,821.60	8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海科（嘉兴）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6,409,591.75	14,102,397.94	25.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江苏威蜂动力工业有限公司	42,864,232.12	10,716,058.03	25.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33,210,117.76	33,210,117.7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	104,761,115.28	70,294,451.94	67.10	
<b>合计</b>	<b>420,505,324.85</b>	<b>206,059,970.00</b>	<b>49.00</b>	

(续上表)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苏锦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711,525.86	20,355,762.94	5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德科码（南京）半导体有限公司	25,311,444.57	25,311,444.57	10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恒大国能新能源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15,043,653.34	15,043,653.3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重庆市瀚德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11,349,688.56	11,349,688.56	10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成都青羊兴光明眼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9,897,768.11	4,948,884.06	5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高
其他	34,565,428.49	33,563,548.11	97.10	
<b>合计</b>	<b>136,879,508.93</b>	<b>110,572,981.58</b>	<b>80.78</b>	

②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洁净室服务	31,180,930,144.34	451,598,709.21	1.45
数字与信息服务	1,700,155,443.42	26,400,842.03	1.55
<b>合计</b>	<b>32,881,085,587.76</b>	<b>477,999,551.24</b>	

(续上表)

名称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洁净室服务	26,827,612,772.35	287,808,412.34	1.07
数字与信息服务	1,647,217,266.79	20,144,491.19	1.22
<b>合计</b>	<b>28,474,830,039.14</b>	<b>307,952,903.53</b>	

(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10,572,981.58	95,486,988.42	-	-	-	206,059,970.0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07,952,903.53	169,969,490.03	-	-	77,157.68	477,999,551.24
<b>合计</b>	<b>418,525,885.11</b>	<b>265,456,478.45</b>	<b>-</b>	<b>-</b>	<b>77,157.68</b>	<b>684,059,521.24</b>

### 10. 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时间安排
对外投资长期股权投资转入 (teco)	1,936,865.01	1,936,865.01	-	2026 年 4 月 30 日
<b>合计</b>	<b>1,936,865.01</b>	<b>1,936,865.01</b>	<b>-</b>	<b>—</b>

### 11.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32,998,679.93	186,410,117.66
预缴税金	743,929,396.98	727,565,263.69
其他	97,480,444.34	98,036,052.59
<b>合计</b>	<b>974,408,521.25</b>	<b>1,012,011,433.94</b>

### 12.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57,597,416.27	5,857,561.07	551,739,855.20	2.5-6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762,829,076.87	17,102,380.27	745,726,696.60	3.25-4.99
<b>合计</b>	<b>1,320,426,493.14</b>	<b>22,959,941.34</b>	<b>1,297,466,551.80</b>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617,911,054.60	-	617,911,054.60	2.5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785,119,306.41	6,303,447.36	778,815,859.05	4.99
<b>合计</b>	<b>1,403,030,361.01</b>	<b>6,303,447.36</b>	<b>1,396,726,913.65</b>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6,303,447.36	-	-	6,303,447.36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6,303,447.36	-	-	6,303,447.36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3,564,375.59	-	-	13,564,375.59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3,092,118.39	-	-	3,092,118.39
<b>期末余额</b>	<b>22,959,941.34</b>	<b>-</b>	<b>-</b>	<b>22,959,941.34</b>

注：其他变动中，因与客户签订分期付款协议由应收账款坏账重分类至长期应收款坏账影响的金额为 3,092,118.39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 1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6,120,000.00	6,345,783.47	-	-	271,102.19	-	-	-	-	-	6,616,885.66	-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	6,477,789.41	-	-	657,977.54	-	-	360,000.00	-	-	6,775,766.95	-
山东智城云享大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89,359.00	-	221,284.00	-	-221,284.00	-	-	-	-	-	-	-
商丘市慧城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0	50,757,004.19	-	-	591,571.76	-	-	-	-	-	51,348,575.95	-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20,580,000.00	21,595,937.62	-	-	650,993.94	-	-	-	-	-	22,246,931.56	-
智慧（山东）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5,635,000.00	7,557,134.11	-	-	260,092.16	-	-	-	-	-	7,817,226.27	-
湖北省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51,000,000.00	41,783,288.32	15,300,000.00	-	463,116.98	-	-	-	-	-	57,546,405.30	-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4,500,000.00	10,329,495.10	-	-	7,137,226.16	-	-	-	-	-	17,466,721.26	-
中电（济南）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900,000.00	-	-	-	-	-	-	-	-	-	-	-
凉山绿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800,000.00	10,247,889.05	-	-	1,349,978.67	-	-	-	-	-	11,597,867.72	-
T.E.CO CLEAM ROOM SA	18,583,493.09	5,533,900.05	-	5,533,900.05	-	-	-	-	-	-	-	-
西咸新区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1,960,000.00	2,391,221.51	-	-	-119,199.80	-	-	-	-	-	2,272,021.71	-
四川圣洁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4,900,000.00	6,172,826.93	-	-	791,711.81	-	-	-	-	-	6,964,538.74	-
<b>小计</b>	<b>201,567,852.09</b>	<b>169,192,269.76</b>	<b>15,521,284.00</b>	<b>5,533,900.05</b>	<b>11,833,287.41</b>	-	-	<b>360,000.00</b>	-	-	<b>190,652,941.12</b>	-
二、联营企业							-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武汉碳普惠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00	7,738,406.79	-	-	399,464.24	-	-	-	-	-	8,137,871.03	-
上海晶宇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392,000.00	27,831,916.36	-	-	4,323,032.64	-	74,612.90	1,541,370.51	-	-	30,688,191.39	7,394,741.61
潍坊创源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1,624,762.68	-	-	-1,023,928.28	-	-	-	-	-	10,600,834.40	139,874.51
湖北兴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8,316,578.86	-	-	-2,620,505.73	-	-	-	-	-	15,696,073.13	-
常州仁晟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0	16,610,890.74	-	-	-614,661.19	-	-	-	-	-	15,996,229.55	-
山东问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	-	32,225.00	-	-	-	-	-	-	-	32,225.00	-
临沧市大数据有限公司	1,160,280.00	-	1,160,280.00	-	-930,590.57	-	-	-	-	-	229,689.43	-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940,000.00	9,495,195.57	-	-	46,507.48	-	-	-	-	-	9,541,703.05	-
四川嘉陵江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812,000.00	-	6,812,000.00	-	-29,974.75	-	-	-	-	-	6,782,025.25	-
芜湖信泽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40,883.46	-	6,040,883.46	-	-151,026.50	-	-	-	-	-	5,889,856.96	-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1,000,000.00	270,725,354.20	-	-	-4,650,506.47	-	-	-	-	-	266,074,847.73	-
武汉城市一卡通支付有限公司	154,221,063.75	136,877,292.61	-	-	44,217.16	-	-	-	-	-	136,921,509.77	-
河北工大科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69,751,384.97	-	-	-2,274,309.30	-	-	1,270,500.00	-	-	166,206,575.67	-
中电黄陵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	-	-	-	-	-	-	-	400,000.00	-
安徽中电数城科技有限公司	2,156,000.00	3,868,828.28	-	-	-739,974.79	-	-	-	-	-	3,128,853.49	-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32,000,000.00	14,793,723.63	-	-	-966,484.47	-	-	-	-	-	13,827,239.16	-
海南蔚亦科技有限公司	22,050,000.00	13,026,596.28	-	-	-80,641.65	-	-	-	-	-	12,945,954.63	-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中泰嘉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998,678.85	2,054,003.23	-	998,678.85	-320,774.66	-	-	1,335,334.91	-	-	600,785.19	-	-
北创环保(北京)有限公司	12,500,000.00	9,109,945.81	-	-	2,758,143.09	-	-	-	7,481,382.74	-	4,386,706.16	9,299,060.58	-
武汉光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682,280.00	5,502,950.50	-	-	-1,255,470.37	-	-	-	-	-	4,247,480.13	9,511,255.04	-
楚客云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有限公司	2,104,311.00	241,676.32	-	197,429.03	-44,247.29	-	-	-	-	-	-	-	-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363,550,000.00	416,614,683.29	-	-	3,923,233.11	-	-	-	-	-	420,537,916.40	-	-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50,897,195.23	226,094,406.60	-	-	-6,302,476.00	-	-	-	-	-	219,791,930.60	-	-
西双版纳州大数据有限公司	4,383,128.39	2,147,747.39	-	-	1,460,905.03	-	-	-	-	-	3,608,652.42	-	-
扬州云电数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17,249.84	1,086,477.84	27,411.87	-	-73,159.15	-	-	-	-	-	1,040,730.56	-	-
大连市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9,980,000.00	-	-	28,752.99	-	-	-	-	-	10,008,752.99	-	-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550,000.00	8,522,653.87	-	-	2,846,474.86	-	-	-	-	-	11,369,128.73	-	-
中天智航(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799,943.00	9,632,748.41	-	-	183,035.43	-	-	-	-	-	9,815,783.84	-	-
<b>小计</b>	<b>1,467,355,013.52</b>	<b>1,392,048,224.23</b>	<b>14,072,800.33</b>	<b>1,196,107.88</b>	<b>-6,064,965.14</b>	<b>-</b>	<b>1,260,722.01</b>	<b>2,811,870.51</b>	<b>7,481,382.74</b>	<b>600,785.19</b>	<b>1,387,906,761.47</b>	<b>26,344,931.74</b>	<b>-</b>
<b>合计</b>	<b>1,668,922,865.61</b>	<b>1,561,240,493.99</b>	<b>29,594,084.33</b>	<b>6,730,007.93</b>	<b>5,768,322.27</b>	<b>-</b>	<b>1,260,722.01</b>	<b>3,171,870.51</b>	<b>7,481,382.74</b>	<b>600,785.19</b>	<b>1,578,559,702.59</b>	<b>26,344,931.74</b>	<b>-</b>

## 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股票投资</b>	<b>7,410,715.30</b>	<b>14,780,862.00</b>
其中：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4,900.00	1,877,400.00
北京华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905,815.30	12,903,462.00
<b>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b>	<b>43,791,586.72</b>	<b>50,087,665.55</b>
其中：		
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25,882.57	1,312,912.19
喜利得（邯郸）制造有限公司	-	2,740,000.00
嘉兴中电艾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9,405.21	4,870,428.51
内蒙古中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543,298.94	11,542,725.24
云上陕西科技运营有限公司	29,193,000.00	29,621,599.61
<b>合计</b>	<b>51,202,302.02</b>	<b>64,868,527.55</b>

###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为“-”）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为“-”）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2,500.00	-1,487,020.00	22,794.59	计划长期持有并非用于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投资
北京华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997,646.70	3,668,462.30	-	
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7,029.62	225,882.57	-	
喜利得（邯郸）制造有限公司	4,265,719.00	2,655,719.00	-	
嘉兴中电艾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3,422.80	2,970,743.85	-	
内蒙古中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73.70	-5,456,701.06	-	
云上陕西科技运营有限公司	-504,234.84	-807,000.00	-	
<b>合计</b>	<b>-5,528,541.26</b>	<b>1,770,086.66</b>	<b>22,794.59</b>	

### (3) 本期终止确认情况

项目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损失为“-”）	终止确认的原因
喜利得（邯郸）制造有限公司	2,655,719.00	处置全部股份，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嘉兴中电艾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1,338.64	投资单位取得南芯退出款
<b>合计</b>	<b>4,797,057.64</b>	

## 15. 投资性房地产

## (1) 以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4,993,975.77	12,645,152.10	467,639,127.87
(2) 本期增加金额	9,168,325.69	-	9,168,325.69
—固定资产转入	9,168,325.69	-	9,168,325.69
—外购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2,844,095.16	-	2,844,095.16
—处置	-	-	-
—处置子公司	-	-	-
—转入固定资产	2,690,255.50	-	2,690,255.50
-其他	153,839.66	-	153,839.66
(4) 期末余额	461,318,206.30	12,645,152.10	473,963,358.40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7,449,408.06	2,595,835.84	110,045,243.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13,917.76	249,322.91	15,663,240.67
—计提或摊销	11,313,074.28	249,322.91	11,562,397.19
—固定资产转入	4,100,843.48	-	4,100,843.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721,340.27	-	1,721,340.27
—处置	-	-	-
—处置子公司	-	-	-
—转入固定资产	1,721,340.27	-	1,721,340.27
(4) 期末余额	121,141,985.55	2,845,158.75	123,987,144.30
3. 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4. 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340,176,220.75	9,799,993.35	349,976,214.10
(2) 期初账面价值	347,544,567.71	10,049,316.26	357,593,883.9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及原因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安居高新花园	227,204,882.52	正在办理中
414 栋一层二层	290,069.50	该房产证在中电信息名下，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变更
415 栋五层	184,932.00	该房产证在中电信息名下，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变更
415 栋三层东侧	99,578.40	该房产证在中电信息名下，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变更
415 栋厂房西三层	85,353.60	该房产证在中电信息名下，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变更
桑达新村裙楼	188,650.00	因历史原因，不满足办理房产证的条件，未办妥产权证
<b>合计</b>	<b>228,053,466.02</b>	

**16.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5,143,062,688.00	5,388,237,422.88
固定资产清理	-	-
减：减值准备	153,599,396.56	150,130,696.56
<b>合计</b>	<b>4,989,463,291.44</b>	<b>5,238,106,726.32</b>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管网资产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36,681,205.33	1,610,527,711.38	172,030,019.93	703,654,844.46	88,369,813.57	3,916,742,260.09	46,966,654.64	7,974,972,509.40
(2) 本期增加金额	24,026,724.03	29,130,911.72	14,464,933.60	108,467,224.49	12,459,797.92	374,966,085.20	2,201,255.10	565,716,932.06
—购置	7,636,857.14	12,087,205.83	14,392,767.51	55,255,198.09	12,459,797.92	2,278,573.62	2,201,255.10	106,311,655.21
—在建工程转入	13,699,611.39	15,905,454.00	-	50,981,429.06	-	372,687,511.58	-	453,274,006.0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690,255.50	-	-	-	-	-	-	2,690,255.50
—重分类	-	1,138,251.89	72,166.09	2,230,597.34	-	-	-	3,441,015.3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其他变动	-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20,025,946.71	7,755,645.98	14,622,065.15	19,416,215.69	13,081,925.58	379,215,849.86	2,419,934.21	456,537,583.18
—处置或报废	10,409,844.86	7,683,479.89	13,948,073.99	15,971,465.37	10,980,068.42	-	1,141,720.94	60,134,653.47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168,325.69	-	-	-	-	-	-	9,168,325.69
—转入在建工程	-	-	-	3,407,902.34	-	-	-	3,407,902.34
—重分类	447,776.16	72,166.09	157,116.11	-	1,485,743.69	-	1,278,213.27	3,441,015.32
—处置子公司	-	-	516,875.05	36,847.98	616,113.47	379,215,849.86	-	380,385,686.3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管网资产	其他	合计
—其他变动	-	-	-	-	-	-	-	-
(4) 期末余额	1,440,681,982.65	1,631,902,977.12	171,872,888.38	792,705,853.26	87,747,685.91	3,912,492,495.43	46,747,975.53	8,084,151,858.28
2. 累计折旧	-	-	-	-	-	-	-	-
(1) 期初余额	413,826,398.56	658,586,066.61	105,927,240.62	342,118,119.05	63,740,454.23	979,558,022.45	22,978,785.00	2,586,735,086.52
(2) 本期增加金额	47,727,079.44	82,479,418.93	12,298,584.03	128,187,154.19	14,925,772.11	206,465,620.57	2,155,069.33	494,238,698.60
—计提	46,005,739.17	82,218,882.77	12,248,268.41	126,163,944.61	14,925,772.11	206,465,620.57	2,155,069.33	490,183,296.97
—重分类		260,536.16	50,315.62	2,023,209.58	-	-	-	2,334,061.36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721,340.27	-	-	-	-	-	-	1,721,340.27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其他变动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7,109,262.77	5,277,800.57	13,146,971.01	7,889,620.31	10,393,483.56	94,417,060.29	1,650,416.33	139,884,614.84
—处置或报废	2,931,254.28	5,229,651.16	12,863,767.23	6,214,067.42	8,411,890.60	-	903,623.20	36,554,253.89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100,843.48	-	-	-	-	-	-	4,100,843.48
—转入在建工程				1,650,754.33				1,650,754.33
—重分类	77,165.01	48,149.41	2,813.95	-	1,459,139.86	-	746,793.13	2,334,061.36
—处置子公司	-	-	280,389.83	24,798.56	522,453.10	94,417,060.29	-	95,244,701.78
—其他变动	-	-	-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管网资产	其他	合计
(4) 期末余额	454,444,215.23	735,787,684.97	105,078,853.64	462,415,652.93	68,272,742.78	1,091,606,582.73	23,483,438.00	2,941,089,170.28
3. 减值准备	-	-	-	-	-	-	-	-
(1) 期初余额	7,001,942.82	125,872,084.25	150,063.38	52,837.31	25,396.36	17,028,372.44	-	150,130,696.56
(2) 本期增加金额	3,468,700.00	-	-	-	-	-	-	3,468,700.00
—计提	3,468,700.00	-	-	-	-	-	-	3,468,7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
—处置子公司	-	-	-	-	-	-	-	-
(4) 期末余额	10,470,642.82	125,872,084.25	150,063.38	52,837.31	25,396.36	17,028,372.44	-	153,599,396.56
4. 账面价值	-	-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975,767,124.60	770,243,207.90	66,643,971.36	330,237,363.02	19,449,546.77	2,803,857,540.26	23,264,537.53	4,989,463,291.44
(2) 期初账面价值	1,015,852,863.95	826,069,560.52	65,952,715.93	361,483,888.10	24,603,962.98	2,920,155,865.20	23,987,869.64	5,238,106,726.3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69,444,873.56
<b>合计</b>	<b>69,444,873.56</b>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邱县分公司锅炉主厂房	8,988,315.00	正在办理中
辛集市京州幸福城小区 3#-1、3#-2、3#-3、3#-5、3#-6 五套商铺	3,872,768.68	开发商原因，无法办理下来产权证书，等小区统一办理中
振华路 402 栋第 4 层	670,647.00	该房产登记在原子公司深圳环球电容器有限公司名下，但该公司已注销，无法办理产权过户手续
中电二公司园区 8 号楼	64,388,121.62	正在办理中
集控附跨间、上料配电室、汽机主厂房、综合水泵房及配电室	10,532,621.80	坐落在工业用地与公用用地的两种类型上，不允许办理产权证
<b>合计</b>	<b>88,452,474.10</b>	

17.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95,047,159.54	548,500,572.42
工程物资	-	-
减：减值准备	11,697,339.36	11,697,339.36
<b>合计</b>	<b>383,349,820.18</b>	<b>536,803,233.06</b>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电武汉电子云研发基地项目	239,068,543.89	-	239,068,543.89	135,061,522.90	-	135,061,522.90
云计算金融云	37,577,230.62	-	37,577,230.62	48,622,111.57	-	48,622,111.57
中电万滩热力管道	24,191,642.96	-	24,191,642.96	25,292,028.37	-	25,292,028.37
石家庄人工智能智算平台	18,700,247.92	-	18,700,247.92	18,700,247.92	-	18,700,247.92
桑达园区 2、3 号厂房升级改造项目	12,443,210.07	-	12,443,210.07	10,146,240.07	-	10,146,240.07
中电柏乡县环保科	11,697,339.36	11,697,339.36	-	11,697,339.36	11,697,339.36	-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技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云行业云平台	7,697,669.84	-	7,697,669.84	29,860,361.18	-	29,860,361.18
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技术支持基座工程实施云资源租用（系统-云）	5,512,370.25	-	5,512,370.25	2,306,934.79	-	2,306,934.79
中电万潍高温水管网	5,380,149.81	-	5,380,149.81	5,967,567.47	-	5,967,567.47
中电洲际热力管网工程汇总	482,013.43	-	482,013.43	32,748,095.53	-	32,748,095.53
中电洲际东热西输热力管线工程	-	-	-	132,066,128.65	-	132,066,128.65
中电洲际邯郸市主城区集中供热管网配改项目	-	-	-	56,035,033.44	-	56,035,033.44
中原银行智算一体机项目	-	-	-	6,291,539.23	-	6,291,539.23
办公区专项-北京锐创	-	-	-	5,138,357.28	-	5,138,357.28
灰渣综合利用钢架构、天然气、炉渣项目	-	-	-	4,365,656.38	-	4,365,656.38
秦皇大街（建安路-响堂路）热力管线工程	-	-	-	3,828,246.47	-	3,828,246.47
2023 年昆明市政务云服务项目	-	-	-	2,129,094.54	-	2,129,094.54
李牧大街（北仓路-建安路）热力管线工程	-	-	-	2,039,105.97	-	2,039,105.97
粉末喷涂线设备安装	-	-	-	1,306,194.69	-	1,306,194.69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电万维 换热站改造	-	-	-	259,816.50	-	259,816.50
中电二工 公司项目 管理系统 集成开发	-	-	-	181,132.08	-	181,132.08
小额工程 项目汇总	32,296,741.39	-	32,296,741.39	14,457,818.03	-	14,457,818.03
合计	395,047,159.54	11,697,339.36	383,349,820.18	548,500,572.42	11,697,339.36	536,803,233.0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中电武汉电子云研发基地项目	459,000,000.00	135,061,522.90	104,007,020.99	-	-	239,068,543.89	59.00	59.00	6,714,087.33	4,362,986.71	2.65	自有资金+ 银行贷款
云计算金电金融云	85,890,000.00	48,622,111.57	-	11,044,880.95	-	37,577,230.62	56.77	60.00	-	-	-	自有资金
中电万潍热力管道	60,658,250.48	25,292,028.37	7,046,623.29	8,147,008.70	-	24,191,642.96	51.00	51.00	915,829.48	915,829.48	5.51	自有资 金、银行 贷款
石家庄人工智能智算平台	87,928,850.00	18,700,247.92	-	-	-	18,700,247.92	90.02	90.02	-	-	-	自有资金
桑达园区 2、3 号厂房升级改造 项目	70,000,000.00	10,146,240.07	2,296,970.00	-	-	12,443,210.07	17.78	17.78	-	-	-	自有资金
中电洲际东热西输热力管线工 程	289,937,300.00	132,066,128.65	20,475,216.35	152,541,345.00	-	-	100.00	100.00	6,854,821.93	1,985,377.30	2.85	银行贷款
中电洲际邯郸市主城区集中供 热管网配改项目	410,000,000.00	56,035,033.44	7,008,366.91	63,043,400.35	-	-	100.00	100.00	33,903,870.01	3,672,471.08	2.85	自有资金
<b>合计</b>	<b>1,463,414,400.48</b>	<b>425,923,312.92</b>	<b>140,834,197.54</b>	<b>234,776,635.00</b>	<b>-</b>	<b>331,980,875.46</b>			<b>48,388,608.75</b>	<b>10,936,664.57</b>		

## 18.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土地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81,862,344.79	1,988,271.28	295,486.64	4,692,303.68	1,875,203.20	290,713,609.59
(2) 本期增加金额	68,021,032.35	266,307,703.07	-	-	-	334,328,735.42
—新增租赁	68,021,032.35	266,307,703.07	-	-	-	334,328,735.42
(3) 本期减少金额	51,864,050.58	-	-	4,692,303.68	-	56,556,354.26
—合同终止确认转出	51,864,050.58	-	-	4,692,303.68	-	56,556,354.26
(4) 期末余额	298,019,326.56	268,295,974.35	295,486.64	-	1,875,203.20	568,485,990.75
2. 累计折旧	-	-	-	-	-	-
(1) 年初余额	123,225,115.48	1,193,026.88	104,651.49	3,312,214.38	978,366.88	128,813,375.11
(2) 本期增加金额	71,755,752.55	24,879,708.51	73,871.64	1,380,089.30	244,591.72	98,334,013.72
—计提	71,755,752.55	24,879,708.51	73,871.64	1,380,089.30	244,591.72	98,334,013.72
(3) 本期减少金额	36,202,170.76	-	-	4,692,303.68	-	40,894,474.44
—合同终止确认转出	36,202,170.76	-	-	4,692,303.68	-	40,894,474.44
(4) 期末余额	158,778,697.27	26,072,735.39	178,523.13	-	1,222,958.60	186,252,914.39
3. 减值准备	-	-	-	-	-	-
(1) 年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4. 账面价值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139,240,629.29	242,223,238.96	116,963.51	-	652,244.60	382,233,076.36
(2) 年初账面价值	158,637,229.31	795,244.40	190,835.15	1,380,089.30	896,836.32	161,900,234.48

19.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权	客户关系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1,501,501.78	1,035,540,637.54	23,543,959.97	20,541,833.42	347,842,593.40	25,900,000.00	8,520,417.92	1,743,390,944.03
(2) 本期增加金额	93,934,906.22	-	217,078.44	-	1,871,978.76	-	-	96,023,963.42
—购置	13,506,572.71	-	217,078.44	-	-	-	-	13,723,651.15
—在建工程转入	425,786.66	-	-	-	1,871,978.76	-	-	2,297,765.42
—重分类	-	-	-	-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开发支出转入	80,002,546.85	-	-	-	-	-	-	80,002,546.85
(3) 本期减少金额	486,650.74	848,978.00	-	-	-	-	-	1,335,628.74
—处置	423,836.58	848,978.00	-	-	-	-	-	1,272,814.58
—重分类	-	-	-	-	-	-	-	-
—合并范围减少	62,814.16	-	-	-	-	-	-	62,814.16
(4) 期末余额	374,949,757.26	1,034,691,659.54	23,761,038.41	20,541,833.42	349,714,572.16	25,900,000.00	8,520,417.92	1,838,079,278.71
2. 累计摊销	-	-	-	-	-	-	-	-
(1) 期初余额	104,380,073.98	255,900,337.36	23,265,793.12	19,651,387.91	199,239,921.76	25,900,000.00	6,946,406.54	635,283,920.67
(2) 本期增加金额	57,811,325.51	25,951,553.31	11,617.96	52,637.16	22,202,901.36	-	95,495.24	106,125,530.54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权	客户关系	其他	合计
—计提	57,811,325.51	25,951,553.31	11,617.96	52,637.16	22,202,901.36	-	95,495.24	106,125,530.54
—重分类	-	-	-	-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266,825.07	410,338.00	-	-	-	-	-	677,163.07
—处置	204,010.91	410,338.00	-	-	-	-	-	614,348.91
—重分类	-	-	-	-	-	-	-	-
—合并范围减少	62,814.16	-	-	-	-	-	-	62,814.16
(4) 期末余额	161,924,574.42	281,441,552.67	23,277,411.08	19,704,025.07	221,442,823.12	25,900,000.00	7,041,901.78	740,732,288.14
3. 减值准备	-	-	-	-	-	-	-	-
(1) 期初余额	-	9,296,859.00	-	-	21,432,470.69	-	-	30,729,329.69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处置	-	-	-	-	-	-	-	-
(4) 期末余额	-	9,296,859.00	-	-	21,432,470.69	-	-	30,729,329.69
4. 账面价值	-	-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213,025,182.84	743,953,247.87	483,627.33	837,808.35	106,839,278.35	-	1,478,516.14	1,066,617,660.88
(2) 期初账面价值	177,121,427.80	770,343,441.18	278,166.85	890,445.51	127,170,200.95	-	1,574,011.38	1,077,377,693.67

## 20. 开发支出

本公司开发支出情况详见附注六、研发支出。

## 21. 商誉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 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福维工程科技有 限公司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昆山协多利洁净 系统股份有限公 司	146,830.13	-	-	-	-	146,830.13
中电易水环境投 资有限公司	12,354,067.00	-	-	-	-	12,354,067.00
河北煜泰热能科 技有限责任公司	3,668,050.61	-	-	-	-	3,668,050.61
中电惠特热力设 计技术服务邯郸 有限公司	723,289.56	-	-	-	-	723,289.56
邯郸云汉未来科 技有限公司	2,365,619.91	-	-	-	-	2,365,619.91
中电洲际环保科 技发展有限公司	34,296,473.56	-	-	-	-	34,296,473.56
山东中电富伦新 能源投资有限公 司	52,246,826.59	-	-	-	-	52,246,826.59
中电通途（北 京）科技有限公 司	16,514,328.37	-	-	-	-	16,514,328.37
中电诚达工程设 计（河北）有限 公司	6,160,133.53	-	-	-	-	6,160,133.53
长江云通有限公 司	53,995,986.04	-	-	-	-	53,995,986.04
中电空间（北 京）科技有限公 司	16,883,732.63	-	-	-	-	16,883,732.63
<b>合计</b>	<b>204,355,337.93</b>	-	-	-	-	<b>204,355,337.93</b>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4,496,600.00	-	-	-	-	4,496,600.00
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12,354,067.00	-	-	-	-	12,354,067.00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668,050.61	-	-	-	-	3,668,050.61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222,364.12	-	-	-	-	26,222,364.12
<b>合计</b>	<b>46,741,081.73</b>	-	-	-	-	<b>46,741,081.73</b>

## 注 1：公司商誉的形成：

(1) 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购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收购价为 51,000,0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12,354,067.00 元。

(2) 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购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70% 股权，收购价为 185,300,0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3,668,050.61 元。

(3) 子公司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收购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为 54,860,4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26,222,364.12 元；收购中电惠特热力设计技术服务邯郸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为 4,588,8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723,289.56 元；收购邯郸云汉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为 3,978,9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2,365,619.91 元；购买邯郸市热力公司资产构成业务合并，合并对价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商誉为 8,074,109.44 元。2022 年度，中电洲际完成对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的吸收合并，其收购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股权所形成的商誉及减值准备金额调整至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 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购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80% 股权，收购价为 200,000,0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52,246,826.59 元。

(5) 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2 月收购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8.14% 股权，收购价为 50,000,0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16,514,328.37 元。

(6) 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收购中电诚达工程设计（河北）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为 12,462,15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6,160,133.53 元。

(7) 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对联营企业长江云通非等比例减资，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 38.88% 提升至 80%，按照购买日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53,995,986.04 元。

(8) 子公司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收购中电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收购价为 54,050,000.00 元，按照被收购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商誉为 16,883,732.63

元。

注 2：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基于管理层的经营计划和调整后的折现率计算。在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按照稳定的增长率和终值推算。

(1) 子公司邯郸云汉未来科技有限公司所处管道和设备安装行业，在 2025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0.14%，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0.14%。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0.00%，稳定期增长率为 0.00%。

(2) 子公司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处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在 2025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9.06%，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9.06%。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1.51%，稳定期增长率为 0.00%。

(3) 子公司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所处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在 2025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8.12%，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8.12%。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1.02%，稳定期增长率为 0.00%。

(4) 子公司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所处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在 2025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4.27%，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4.27%。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区间为 9.24%，稳定期增长率为 0.00%。

(5) 子公司中电诚达工程设计（河北）有限公司所处医药设计行业，在 2025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8.41%，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8.41%。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2.60%，稳定期增长率为 0.00%。

(6) 子公司长江云通有限公司所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 2025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2.34%，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2.34%。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0.00%，稳定期增长率为 0.00%。

(7) 子公司中电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所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 2025 年度及预测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1.17%，稳定期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1.17%。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平均 4.32%，稳定期增长率为 0.00%。

(8) 子公司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和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商誉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商誉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

计算各公司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了关键假设。以下详述了管理层为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增长率—确定基础是在历史经营成果的平均增长率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期基础上制定。

折现率—所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各公司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分配至上述资产组的关键假设的金额与公司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一致。

管理层本年度根据上述假设分析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2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改造费	171,773,777.96	33,532,242.50	48,095,519.23	-	157,210,501.23	
项目运营费	6,380,163.95	148,581,028.00	14,365,298.77	-	140,595,893.18	
构筑物及临时设施	1,402,555.71	1,418,490.97	1,521,173.36	-	1,299,873.32	
脱硫脱硝系统发电机组升级改造	2,446,422.68	532,057.34	658,306.01	-	2,320,174.01	
检修费	261,614.78		116,273.24	-	145,341.54	
其他	1,382,188.71	852,569.13	554,911.78	-	1,679,846.06	
合计	183,646,723.79	184,916,387.94	65,311,482.39	-	303,251,629.34	—

##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b>一、递延所得税资产</b>	<b>3,023,031,140.74</b>	<b>593,332,125.03</b>	<b>2,476,567,660.61</b>	<b>479,091,747.82</b>
资产减值准备	2,487,191,859.69	472,819,977.23	2,143,556,901.40	412,500,345.64
租赁负债	413,425,616.38	99,280,700.18	191,566,740.87	41,858,483.75
递延收益	1,820,703.67	450,402.03	1,521,315.20	316,157.18
未实现融资收益	45,832,597.55	6,874,889.63	45,832,597.55	6,874,889.63
应付职工薪酬	10,810,000.00	2,702,500.00	11,590,000.00	2,897,50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29,133.73	507,283.43	1,767,027.12	441,756.78
预计负债	61,921,229.72	10,696,372.53	80,733,078.47	14,202,614.84
<b>二、递延所得税负债</b>	<b>760,973,582.75</b>	<b>181,787,985.70</b>	<b>585,718,000.14</b>	<b>135,401,807.67</b>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08,999,672.38	27,249,918.09	113,440,652.68	28,360,163.17
使用权资产	382,233,076.36	90,874,422.87	161,900,234.48	34,761,124.4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3,552,836.61	39,790,935.12	196,692,387.19	45,071,020.64
改制评估增值	90,494,658.76	22,623,664.68	92,077,794.64	23,019,448.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50,441.47	987,610.36	16,627,224.84	3,443,094.81
拟出售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1,742,897.17	261,434.58	4,979,706.31	746,955.95

##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		期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90,551,116.66	502,781,008.37	34,509,247.88	444,582,499.94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90,551,116.66	91,236,869.04	34,509,247.88	100,892,559.79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86,689,765.47	641,927,043.43
可抵扣亏损	5,884,938,819.50	4,923,830,751.89
<b>合计</b>	<b>6,671,628,584.97</b>	<b>5,565,757,795.32</b>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5 年		513,732,328.82	
2026 年	250,086,328.42	250,444,389.96	
2027 年	1,347,747,238.88	1,457,592,081.45	
2028 年	1,255,456,081.45	952,620,131.69	
2029 年	1,456,939,504.00	1,684,547,051.44	
2030 年末及以后年末	1,574,709,666.75	64,894,768.53	
<b>合计</b>	<b>5,884,938,819.50</b>	<b>4,923,830,751.89</b>	

##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56,881,525.79	47,500,000.00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6,683,898.78	228,415,518.42
<b>合计</b>	<b>63,565,424.57</b>	<b>275,915,518.42</b>

**25.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37,820,307.2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准备持有到期的定期存款等
应收票据	175,586,922.08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26,097,245.25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91,448,396.1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2,528,265.55	抵押借款
<b>合计</b>	<b>3,583,481,136.31</b>	

**26. 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10,370,733.80	100,145,290.31
抵押借款	110,081,944.45	80,066,380.56
信用借款	755,921,433.08	1,006,916,308.33
<b>合 计</b>	<b>1,176,374,111.33</b>	<b>1,187,127,979.20</b>

注 1：质押借款

① 2025 年 12 月，子公司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健康街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137010370251203588366 的借款合同，以本公司在景苑等区域的供热收益权质押取得借款 3,0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质押借款期末余额 3,001.75 万元。

② 2025 年 5 月 29 日，子公司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与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中电惠融[2025]线下保理第(008)号的应收账款保理合同，应收账款转让金额 5,0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质押借款期末余额 5,000.00 万元。

③ 2025 年 8 月 8 日，子公司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与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中电惠融[2025]线下保理第(019)号的应收账款保理合同，应收账款转让金额 3,0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质押借款期末余额 3,000.00 万元。

④ 2025 年 8 月 22 日，子公司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与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中电惠融[2025]线下保理第(020)号的应收账款

保理合同，应收账款转让金额 3,0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质押借款期末余额 3,000.00 万元。

⑤ 2025 年 9 月 8 日，子公司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与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中电惠融[2025]线下保理第(022)号的应收账款保理合同，应收账款转让金额 2,0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质押借款期末余额 2,000.00 万元。

⑥ 2025 年 12 月 5 日，子公司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2501731310014 的应收账款保理合同，应收账款转让金额 5,0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质押借款期末余额 5,000.00 万元。

⑦ 2025 年 9 月 12 日，子公司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与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中电惠融[2025]线下保理第(023)号的应收账款保理合同，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以 10,000.00 万元作价转让应收账款 10,223.95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10,000.00 万元。

⑧ 质押借款中存在不能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贴现款 35.32 万元。

注 2：抵押借款

① 2025 年 12 月，子公司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建设南大街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Z2551LN15665782 的借款合同，以市南区沧辛过境路南段西侧、富源大街北侧及工业路西侧的不动产作为抵押标的取得借款 1,0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1,000.00 万元。

② 2025 年 11 月，子公司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JN3210120250012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本公司部分供热管网作为抵押标的取得借款 1,5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1,500.00 万元。

③ 2025 年 11 月，子公司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奎文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HTC370678900ZGDB2025N012 的借款合同，以本公司部分供热管网作为抵押标的取得借款 5,0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5,007.70 万元。

④ 2025 年 7 月，子公司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潍坊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奎文支行签订编号为(潍农商奎文)流借字(2025)年第 0124-1 号的借款合同，以本公司部分供热管网作为抵押标的取得借款 5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500.00 万元。

⑤ 2025 年 7 月，子公司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潍坊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奎文支行签订编号为(潍农商奎文)流借字(2025)年第 0124-1 号的借款合同，以本公司部分供热管网作为抵押标的取得借款 5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500.00 万元。

⑥ 2025 年 9 月，子公司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潍坊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奎文支行签订编号为(潍农商奎文)流借字(2025)年第 0142 号的借款合同，以本公司部分供热管网作为抵押标的取得借款 1,0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1,000.00 万元。

⑦ 2025 年 3 月，子公司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JN3210120250002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本公司部分供热管网作为抵押标的取得借款 5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500.00 万元。

⑧ 2024 年 11 月，子公司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C241122MG1315874 的抵押合同，以市南区沧辛过境路南段西侧等处的不动产取得抵押借款额度，最高债权额 7,800 万元。2025 年 12 月，子公司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基于该抵押合同签订编号为 Z2549TD15612431 的应收账款转让暨保理合同额度申请书，申请金额 1,0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质押借款期末余额 1,000.50 万元。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27.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77,172,048.37	242,992,971.40
银行承兑汇票	4,836,202,726.36	5,544,203,900.75
合计	5,313,374,774.73	5,787,196,872.15

## 28.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785,394,013.57	25,425,866,670.01
1至2年（含2年）	9,628,797,306.85	4,938,864,568.42
2至3年（含3年）	2,498,696,866.23	1,250,435,482.80
3年以上	1,368,175,113.90	1,196,216,417.81
<b>合计</b>	<b>35,281,063,300.55</b>	<b>32,811,383,139.04</b>

报告期末，本公司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余额合计 2,125,900,766.86 元，由于相关工程进度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上述款项尚未结清。

## 29. 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991,306.23	801,565.51
1年以上	-	1,948.62
<b>合计</b>	<b>1,991,306.23</b>	<b>803,514.13</b>

## 30.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洁净室服务	2,207,576,196.91	2,379,099,783.86
数字与信息服务	157,144,994.02	101,062,946.48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683,988,209.75	845,281,306.47
其他产业服务	7,804,927.56	5,621,106.19
<b>合计</b>	<b>3,056,514,328.24</b>	<b>3,331,065,143.00</b>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洁净室服务	-171,523,586.95	收到合同预付款及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
数字与信息服务	56,082,047.54	收到合同预付款及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61,293,096.72	收到合同预付款及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
<b>合计</b>	<b>-276,734,636.13</b>	

###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本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 31. 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62,931,589.21	5,087,582,953.63	5,229,786,004.37	720,728,538.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018,675.62	515,488,985.96	516,687,072.13	8,820,589.45
三、辞退福利	779,727.85	92,283,342.67	92,976,667.52	86,403.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五、其他	-	-	-	-
<b>合计</b>	<b>873,729,992.68</b>	<b>5,695,355,282.26</b>	<b>5,839,449,744.02</b>	<b>729,635,530.92</b>

## (2) 短期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3,680,434.12	4,223,539,087.36	4,372,103,147.43	645,116,374.05
二、职工福利费	103,496.49	53,319,094.21	52,607,361.81	815,228.89
三、社会保险费	6,030,372.69	278,137,355.03	277,464,475.32	6,703,252.40
其中：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5,618,488.67	254,443,775.97	253,970,834.89	6,091,429.75
工伤保险费	411,884.02	23,693,579.06	23,493,640.43	611,822.65
其他	-	-	-	-
四、住房公积金	5,513,862.75	331,112,048.51	331,763,442.94	4,862,468.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043,528.79	49,250,965.51	43,664,991.15	62,629,503.15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559,894.37	152,224,403.01	152,182,585.72	601,711.66
<b>合计</b>	<b>862,931,589.21</b>	<b>5,087,582,953.63</b>	<b>5,229,786,004.37</b>	<b>720,728,538.47</b>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9,262,077.53	490,847,350.55	492,028,541.13	8,080,886.95
二、失业保险费	756,598.09	18,373,295.06	18,390,190.65	739,702.50
三、企业年金缴费	-	6,268,340.35	6,268,340.35	-
<b>合计</b>	<b>10,018,675.62</b>	<b>515,488,985.96</b>	<b>516,687,072.13</b>	<b>8,820,589.45</b>

## 32.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3,658,911.33	268,904,441.16
资源税	210,000.00	-
企业所得税	163,649,273.56	204,802,054.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3,954.36	1,634,190.62
房产税	1,169,602.34	350,917.86
土地使用税	163,544.37	201,197.88
个人所得税	30,559,101.21	23,879,771.93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976,913.12	1,404,167.8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税费	1,204,124.49	1,285,746.43
<b>合计</b>	<b>382,825,424.78</b>	<b>502,462,488.41</b>

### 33.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70,551,061.63	109,389,000.00
其他应付款项	499,891,764.65	985,444,875.47
<b>合计</b>	<b>570,442,826.28</b>	<b>1,094,833,875.47</b>

#### (1)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0,551,061.63	109,389,000.00
<b>合计</b>	<b>70,551,061.63</b>	<b>109,389,000.00</b>

#### (2) 其他应付款项

#####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283,244,738.34	558,431,243.98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119,988,803.38	129,305,262.67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	44,198,372.03	40,548,286.40
其他	52,459,850.90	257,160,082.42
<b>合计</b>	<b>499,891,764.65</b>	<b>985,444,875.47</b>

##### ②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未偿还原因
武汉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7,313,206.00	未到支付节点
<b>合计</b>	<b>37,313,206.00</b>	—

### 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34,485,086.73	2,802,708,272.1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279,120.12	40,247,084.12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8,717,300.99	71,854,237.99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保理款项	396,000,000.00	-
<b>合计</b>	<b>2,649,481,507.84</b>	<b>2,914,809,594.24</b>

### 35.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80,141,326.46	46,372,820.21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75,233,688.28	193,475,598.46
未到期已转让供应链账单	27,981,962.22	12,306,556.67
未到期保理	118,000,000.00	-
<b>合计</b>	<b>401,356,976.96</b>	<b>252,154,975.34</b>

### 36.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57,645,512.95	1,288,981,444.26
抵押借款	29,958,000.00	49,938,934.00
信用借款	9,064,436,387.94	8,379,500,242.90
<b>小计</b>	<b>10,452,039,900.89</b>	<b>9,718,420,621.16</b>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34,485,086.73	2,802,708,272.13
<b>合计</b>	<b>8,317,554,814.16</b>	<b>6,915,712,349.03</b>

#### 注 1：质押借款

(1) 2025 年，子公司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分别签订了编号为 HTZ420250000LDZJ2025N008 和 HTZ420250000LDZJ2025N00X 的长期借款合同，以专利权质押，借款金额分别为 20,000.00 万元、3,700.00 万元，借款时间分别为 2025 年 3 月 28 日至 2028 年 3 月 27 日、2025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7 月 6 日。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本余额为 23,700.00 万元。

2024 年，子公司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320200087-2024 年(沌口)字 00752 号的长期借款合同，以专利权质押，借款金额为 80,000.00 万元，借款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8 日至 2029 年 4 月 9 日。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余额为 70,000.00 万元，其中 20,00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2019 年，子公司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招远支行签订编号为 HTZ370666200GDZC201900003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以招远市“智慧金都”一期建设项目应收政府付费质押取得借款 20,0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余额为 13,930.00 万元，其中 1,50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 年，子公司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招远支行签订编号为 HTZ370666200GDZC202100003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以招远市“智慧金都”一期建设项目应收

政府付费质押取得借款 12,0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余额为 9,470.00 万元，其中 80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2022 年，子公司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HTZ130717700GDZC2022N002 的长期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 23,785.00 万元，实际借款额为 23,783.19 万元。本次借款以持有的自 2017 年 5 月 10 日至 2030 年 8 月 18 日售电给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付款人）而产生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贴部分”收款权作为质押保证。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4,810.32 万元，其中 1,412.13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 2021 年，子公司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强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13110600-2021 年(衡强)字 0005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8,000.00 万元。本次借款以集中供热特许经营协议项下应收账款进行质押，同时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854.24 万元，其中 704.24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注 2：抵押借款

2025 年，子公司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与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DK24121000003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993.00 万元。本次借款以行唐经济开发区光明路东侧、新合街北侧等 8 处不动产作为抵押，同时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截止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995.80 万元，其中 1,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7.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50,458,617.61	210,194,846.50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7,033,001.23	18,628,105.63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717,300.99	71,854,237.99
租赁负债净额	314,708,315.39	119,712,502.88

### 38.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53,975,907.91	140,912,316.61
专项应付款	18,815,826.31	30,109,509.90
合计	72,791,734.22	171,021,826.51

## (1) 长期应付款项期末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7,569,468.44	146,076,199.75
其中：未实现融资费用	-1,500,541.04	-11,430,256.84
其他长期应付款	48,186,100.63	46,513,457.8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279,120.12	40,247,084.12
<b>合计</b>	<b>53,975,907.91</b>	<b>140,912,316.61</b>

## (2) 专项应付款项期末余额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三供一业补助资金	2,739,401.19	-	234,873.91	2,504,527.28	-
职工安置费	27,370,108.71	-	11,058,809.68	16,311,299.03	-
<b>合计</b>	<b>30,109,509.90</b>	<b>-</b>	<b>11,293,683.59</b>	<b>18,815,826.31</b>	<b>-</b>

注：职工安置费，是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及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企业改制过程中形成，其中：

(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改制前为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公司），于 2003 年经中国电子批准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中电资[2003]89 号），根据相关政策于 2003 年将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公司的净资产提留 1,124.27 万元用于安置职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541.86 万元尚未支付完毕。

(2)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公司与邯郸市热力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共同设立的公司。2018 年，根据邯郸市政府批准的事业单位改制方案，邯郸市热力公司由事业单位转企改制，将其机器设备、管网等资产以 131,856.85 万元出售给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并根据《市热力公司转企改制职工安置方案》将上述资产转让款中的 18,894.60 万元转给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用于职工安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1,089.27 万元尚未支付完毕。

**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84,190,000.00	3,170,183.29	4,730,183.29	82,630,000.00
二、辞退福利	20,750,000.00	3,025,267.91	4,095,267.91	19,680,000.00
三、其他长期福利	-	-	-	-
<b>合计</b>	<b>104,940,000.00</b>	<b>6,195,451.20</b>	<b>8,825,451.20</b>	<b>102,310,000.00</b>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上年年末余额	84,190,000.00	74,440,000.0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5,530,000.00	5,799,420.00
(1) 当期服务成本	680,000.00	529,420.00
(2) 过去服务成本	3,410,000.00	3,300,000.00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	-
(4) 利息净额	1,440,000.00	1,970,000.00
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2,960,000.00	-7,620,000.00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2,960,000.00	-7,620,000.00
4. 其他变动	-4,130,000.00	-3,669,420.00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	-340,000.00
(2) 已支付的福利	-4,130,000.00	-3,329,420.00
(3) 处置子公司	-	-
(4) 新增人员的影响	-	-
5. 期末余额	82,630,000.00	84,190,000.00

#### 40.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决诉讼	10,000,000.00	12,135,397.82
产品质量保证	5,068,611.53	7,518,269.25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50,681,084.83	69,246,255.19
其他	740,000.00	890,000.00
<b>合计</b>	<b>66,489,696.36</b>	<b>89,789,922.26</b>

#### 41.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55,655,415.27	38,413,824.05	30,794,573.55	163,274,665.77
<b>合计</b>	<b>155,655,415.27</b>	<b>38,413,824.05</b>	<b>30,794,573.55</b>	<b>163,274,665.77</b>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培育基金	31,470,546.98	811,424.05	2,195,675.25	30,086,295.78	与收益相关
锅炉关停补贴	18,050,000.00			18,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数字经济创新中心项目	14,117,647.04	17,000,000.00	1,436,140.82	29,681,506.22	与资产相关
13号项目	8,700,000.00	-	-	8,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通适配中心装修项目补贴	8,014,483.87	-	5,342,989.20	2,671,494.67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	6,915,345.21	-	488,142.02	6,427,203.19	与收益相关
供热前期工作补贴	4,637,499.73	-	350,000.04	4,287,499.69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共建中国-南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园合作项目	3,666,666.64	-	3,666,666.64	-	与资产相关
优势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热电联产项目	3,187,500.29	-	249,999.96	2,937,500.33	与资产相关
发改委某项目	3,030,000.00	-	3,030,000.00	-	与资产相关
人工智能专题基于生成式 AI 技术的自主专利服务创新平台项目补贴	1,787,500.00	-	1,270,555.93	516,944.07	与收益相关
中电浙江宁波网安创新基地项目	1,666,666.67	-	1,666,666.67	-	与资产相关
工信部恶意代码分析项目的国拨资金	1,498,000.00	-	599,200.00	898,8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锅炉补贴）	1,469,700.00	-	248,400.00	1,221,3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高性能图计算的生物学信息增强智能技术及可信应用系统开发	1,116,000.00	-	-	1,116,000.00	与资产相关
供暖设备补贴	1,003,333.56	-	69,999.96	933,333.60	与收益相关
解聚再造过程数字孪生优化及智慧工厂构建技术	803,647.58	1,113,600.00	762,000.00	1,155,247.58	与资产相关
2021 溧阳市先进制造专项资金项目补贴	607,079.35	-	75,102.60	531,976.75	与收益相关
秸秆倒料机补贴摊销、秸秆收储补贴款	338,333.50	-	57,999.96	280,333.54	与资产相关
武汉市科技局专项资金	300,000.00	-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9 溧阳市先进制造专项资金项目补贴	272,520.00	-	45,420.00	227,1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作物秸秆还田利用项目-装载机补贴	226,502.12	-	75,500.04	151,002.08	与资产相关
洁净室系统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研发购置补助	153,573.83	-	105,835.80	47,738.03	与资产相关
农作物秸秆还田利用项目-自卸车、皮带机补贴	130,938.32	-	43,638.24	87,300.08	与资产相关
农林局补贴-安平县 2018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项目	67,461.36	-	17,224.08	50,237.28	与资产相关
智慧医疗心血管类多模态大模型的技术攻关及示范应用项目	-	8,500,000.00	-	8,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研发项目补贴资金	-	1,500,000.00	486,111.11	1,013,888.89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某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	4,900,000.00	-	4,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某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	3,838,800.00	1,499,000.00	2,339,8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信部某项目	-	750,000.00	-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石家庄市行唐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36,606,969.27	-	894,805.28	35,712,163.99	与资产相关
保障性安居工程	5,817,499.95	-	5,817,499.95	-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155,655,415.27</b>	<b>38,413,824.05</b>	<b>30,794,573.55</b>	<b>163,274,665.77</b>	

## 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管网建设费	948,147,595.38	1,033,448,277.32
待转销项税额	66,671,002.33	70,072,200.07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保理款项	-	396,000,000.00
<b>合计</b>	<b>1,014,818,597.71</b>	<b>1,499,520,477.39</b>

## 43. 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股份总数	1,137,959,234.00	100.00	77,220,077.00	-	1,215,179,311.00	100.00
<b>合计</b>	<b>1,137,959,234.00</b>	<b>100.00</b>	<b>77,220,077.00</b>	<b>-</b>	<b>1,215,179,311.00</b>	<b>100.00</b>

根据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2023 年 11 月 21 日、2023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宜的相关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意见告知函》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91 号)同意注册,同意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7,220,077 股。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分别向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徐岱群、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田新铭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148,005 股、6,435,006 股、5,791,505 股、4,774,774 股、24,388,674 股、21,036,036 股、2,863,577 股、4,382,239 股、2,400,261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5.54 元,募集金额分别为 79,999,997.70 元、99,999,993.24 元、89,999,987.70 元、74,199,987.96 元、378,999,993.96 元、326,899,999.44 元、44,499,986.58 元、68,099,994.06 元、37,300,055.94 元,共计

募集资金人民币 1,199,999,996.58 元，其中计入股本 77,220,077.00 元，中介机构和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910,584.97 元，计入资本公积 1,120,869,334.61 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215,179,311.00 元。

#### 44.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2,203,577,105.10	1,120,869,334.61	-	3,324,446,439.71
二、其他资本公积	1,216,838,567.71	38,052.58	681,020.80	1,216,195,599.49
<b>合计</b>	<b>3,420,415,672.81</b>	<b>1,120,907,387.19</b>	<b>681,020.80</b>	<b>4,540,642,039.20</b>

注：（1）本公司股本溢价增减变动情况见附注五、43.股本中关于资本公积相关描述；

（2）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根据持股比例计算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38,052.58 元；

（3）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根据持股比例计算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681,020.80 元。

#### 45.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金额						其他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762,981.28	-2,568,541.26	-	4,797,057.64	-2,531,119.67	-3,677,678.60	-1,156,800.63	-	-52,440,659.88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083,589.75	2,960,000.00	-	-	-	3,960,300.00	-1,000,300.00	-	-5,123,289.75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679,391.53	-5,528,541.26	-	4,797,057.64	-2,531,119.67	-7,637,978.60	-156,500.63	-	-47,317,370.13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44,248.75	5,765,764.59	-	-	-	2,940,539.94	2,825,224.65	-	5,484,788.6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44,248.75	5,765,764.59	-	-	-	2,940,539.94	2,825,224.65	-	5,484,788.69
<b>合计</b>	<b>-46,218,732.53</b>	<b>3,197,223.33</b>	<b>-</b>	<b>4,797,057.64</b>	<b>-2,531,119.67</b>	<b>-737,138.66</b>	<b>1,668,424.02</b>	<b>-</b>	<b>-46,955,871.19</b>

注：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4,797,057.64 元，其中本期处置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的喜利得（邯郸）制造有限公司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655,719.00、在其他权益工具核算的嘉兴中电艾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投资标的部分退出亦将其他综合收益结转至留存收益 2,141,338.64 元。

注

**46.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43,006,281.51	120,169,166.88	138,243,217.36	24,932,231.03	
<b>合计</b>	<b>43,006,281.51</b>	<b>120,169,166.88</b>	<b>138,243,217.36</b>	<b>24,932,231.03</b>	

**47.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9,888,757.16	-	-	159,888,757.16
任意盈余公积	147,629,306.02	-	-	147,629,306.02
<b>合计</b>	<b>307,518,063.18</b>	<b>-</b>	<b>-</b>	<b>307,518,063.18</b>

**4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632,082,086.62	1,395,550,901.09
期初调整金额	-	-
本期期初余额	1,632,082,086.62	1,395,550,901.09
本期增加额	-74,679,587.79	364,548,703.92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27,069,431.40	329,726,273.71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转入	-	-
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转入	-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797,057.64	34,822,430.21
其他调整因素	47,592,785.97	-
本期减少额	136,555,108.08	128,017,518.39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	2,842,002.65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36,555,108.08	125,175,515.74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本期期末余额	1,420,847,390.75	1,632,082,086.62

注：其他调整因素系子公司部分少数股东退回以前年度分红。

**4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084,700,464.88	44,354,339,613.31	67,202,994,059.37	60,419,084,076.87
其他业务	85,656,452.27	42,786,564.78	186,430,434.90	112,501,099.80

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计	49,170,356,917.15	44,397,126,178.09	67,389,424,494.27	60,531,585,176.67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洁净室服务	44,552,863,418.03	40,938,554,979.59	62,969,154,054.55	57,240,703,811.98
数字与信息服务	2,469,985,564.29	1,612,133,408.59	2,059,020,072.45	1,345,829,271.17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862,455,525.14	1,599,100,548.97	2,020,993,007.07	1,700,032,617.02
其他产业服务	285,052,409.69	247,337,240.94	340,257,360.20	245,019,476.50
合计	49,170,356,917.15	44,397,126,178.09	67,389,424,494.27	60,531,585,176.67

## 50.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959,619.20	44,093,339.8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5,089,273.64	34,495,773.75
印花税	35,892,581.02	36,484,507.80
房产税	14,514,502.79	15,239,866.32
土地使用税	3,236,647.69	3,508,976.12
环境保护税	2,336,332.88	1,402,979.43
车船税	217,687.33	236,837.40
其他	1,182,437.84	3,879,812.60
合计	114,429,082.39	139,342,093.24

## 5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25,640,175.74	786,815,419.58
差旅费	77,229,411.54	74,684,321.26
业务招待费	33,445,043.72	45,111,695.05
广告费	1,290,233.73	6,128,365.51
招投标费用	10,705,631.43	14,178,765.65
租赁及物业费	16,348,581.02	14,563,383.35
服务费	28,423,080.77	25,220,971.01
折旧费	4,596,908.58	6,471,732.53
摊销费	2,498,912.64	9,055,806.60
办公费	3,178,838.50	7,542,769.92
修理费	3,138,993.13	6,393,616.02
代理费	1,741,770.13	7,190,694.94
其他	35,446,424.66	29,078,760.40

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b>843,684,005.59</b>	<b>1,032,436,301.82</b>

**5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7,641,813.86	1,245,535,554.77
折旧费	47,773,186.62	64,546,603.47
差旅费	42,378,970.09	72,851,448.81
租赁及物业费	45,482,705.31	119,752,822.30
无形资产摊销	39,209,082.76	34,326,678.38
咨询费	23,243,962.01	3,094,861.43
业务招待费	28,691,848.02	39,715,729.95
中介机构费	41,471,984.27	79,074,871.47
办公费	10,684,084.29	22,625,849.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949,273.54	26,607,967.28
修理费	5,028,867.90	2,591,190.67
会议费	4,865,887.54	7,568,808.42
能源费	2,587,891.60	6,934,806.01
车辆使用费	4,341,952.42	10,236,715.71
劳动保护费	53,730.76	13,228,725.18
通讯费	4,739,225.82	7,946,132.50
诉讼费	4,435,051.80	4,760,189.00
其他	87,273,105.56	100,255,420.94
合计	<b>1,212,852,624.17</b>	<b>1,861,654,375.83</b>

**53.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94,738,228.97	1,104,245,647.94
材料费	376,096,503.19	821,229,277.99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2,689,810.88	14,281,859.49
折旧与摊销	54,417,737.18	49,043,890.81
其他	77,503,993.93	82,071,306.62
合计	<b>1,405,446,274.15</b>	<b>2,070,871,982.85</b>

**5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91,820,151.54	484,646,819.98
减：利息收入	139,379,231.19	205,497,352.88
汇兑损失	15,452,828.40	2,721,297.03
减：汇兑收益	600,003.37	501,374.20

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36,853,835.91	46,999,425.63
其他	4,644,874.88	9,167,235.62
<b>合计</b>	<b>308,792,456.17</b>	<b>337,536,051.18</b>

## 55. 其他收益

###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4,923,952.84	160,068,808.32
进项税加计抵减	1,977,856.25	5,567,521.1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208,181.20	6,450,265.65
<b>合计</b>	<b>123,109,990.29</b>	<b>172,086,595.13</b>

###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类型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供热运营补贴	16,658,131.72	54,144,870.31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31,926,055.42	40,854,643.69	与收益相关
研发经费补贴	6,521,091.09	9,706,552.96	与收益相关
研发设备补贴	599,200.00	350,000.04	与收益相关
稳岗就业补贴	4,592,322.07	4,843,793.74	与收益相关
税收补贴	8,498,063.10	9,247,670.83	与收益相关
产业园区补贴	20,722,862.68	11,009,655.88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人才补贴	4,429,260.00	3,803,839.44	与收益相关
生产设备补贴	3,105,834.31	3,774,805.28	与资产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补贴	5,028,000.00	5,542,32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基金补贴	1,879,251.16	458,629.26	与资产相关
政府奖励补贴	4,159,661.00	7,542,795.68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贴	6,804,220.29	8,789,231.2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114,923,952.84</b>	<b>160,068,808.32</b>	

## 56.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68,322.27	-1,908,420.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271,601.07	144,439,232.07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31,201.22	1,996,124.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794.59	1,820,436.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91,416.72	-1,420,810.11
<b>合计</b>	<b>58,902,502.43</b>	<b>144,926,562.24</b>

## 5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40,980.30	7,734,169.41
<b>合计</b>	<b>-4,440,980.30</b>	<b>7,734,169.41</b>

**5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9,829,065.12	-506,229,215.2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491,130.08	-14,597,236.18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3,564,375.59	
<b>合计</b>	<b>-265,884,570.79</b>	<b>-520,826,451.44</b>

**5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4,063,427.86	-15,124,232.8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5,456,478.45	-134,094,692.3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481,382.74	-924,030.0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468,700.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451,729.28	1,802,563.07
<b>合计</b>	<b>-289,018,259.77</b>	<b>-148,340,392.21</b>

**6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9,038,188.65	62,609,799.9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	92,129,921.29
租赁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164,129.13	-18,564.76
<b>合计</b>	<b>20,202,317.78</b>	<b>154,721,156.47</b>

**6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157,504.00	307,627.12	1,157,504.00
违约金及理赔款收入	816,217.49	9,223,238.51	816,217.49
罚款收入	383,195.00	51,733.98	383,195.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9,256,965.88	25,388,141.75	9,256,965.88
其他	4,358,953.03	7,932,233.44	4,358,953.03
<b>合计</b>	<b>15,972,835.40</b>	<b>42,902,974.80</b>	<b>15,972,835.40</b>

**6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34,689.46	468,868.90	934,689.46

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1,945,000.00	1,920,599.99	1,945,00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31,218,349.50	658,023.15	31,218,349.50
预计诉讼损失	-	12,146,499.98	-
违约赔偿支出	2,212,438.16	1,342,867.78	2,212,438.16
其他	2,183,018.87	9,043,651.78	2,183,018.85
<b>合计</b>	<b>38,493,495.99</b>	<b>25,580,511.58</b>	<b>38,493,495.97</b>

### 63. 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5,267,459.49	525,509,745.90
递延所得税调整	-65,375,508.89	-101,929,884.42
<b>合计</b>	<b>379,891,950.60</b>	<b>423,579,861.48</b>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508,376,635.64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7,094,158.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570,518.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9,339,285.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991,502.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774,245.9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194,301.8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4,210,876.24
环保节能项目减免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17,770,292.95
<b>所得税费用</b>	<b>379,891,950.60</b>

### 64.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9,379,231.19	205,497,352.88
收到的政府补助	108,098,882.01	112,959,840.83
收回保证金押金等	490,594,129.68	496,169,309.57
其他	991,931,250.89	1,014,198,283.26
<b>合计</b>	<b>1,730,003,493.77</b>	<b>1,828,824,786.54</b>

注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889,133,185.76	860,724,549.05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577,438,540.44	674,029,163.74
往来款	849,822,426.85	636,746,669.62
<b>合计</b>	<b>2,316,394,153.05</b>	<b>2,171,500,382.41</b>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定期存款及利息	72,109,500.00	100,809,651.40
收回借款	-	60,000,000.00
<b>合计</b>	<b>72,109,500.00</b>	<b>160,809,651.40</b>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准备持有到期的定期存款	93,000,000.00	26,126,297.1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重分类	1,785,722.75	2,069,594.44
<b>合计</b>	<b>94,785,722.75</b>	<b>28,195,891.61</b>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保理融资款	118,000,000.00	396,000,000.00
票据及供应链贴现	46,395,338.88	33,467,680.79
<b>合计</b>	<b>164,395,338.88</b>	<b>429,467,680.79</b>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中国系统少数股权	185,003,397.50	185,003,397.50
融资租赁还款及手续费	151,169,974.31	77,945,508.41
担保费支出	529,900.00	-
退少数股东减资款	34,883,000.00	-
<b>合计</b>	<b>371,586,271.81</b>	<b>262,948,905.91</b>

**6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28,484,685.04	820,042,754.02
加：资产减值损失	289,018,259.77	148,340,392.21
信用减值损失	265,884,570.79	520,826,451.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1,745,694.16	473,150,771.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98,334,013.72	85,385,838.56
无形资产摊销	106,125,530.54	91,227,641.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311,482.39	59,121,314.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202,317.78	-154,721,156.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2,814.54	161,241.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40,980.30	-7,734,169.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1,820,151.54	484,646,819.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902,502.43	-144,926,562.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198,508.43	-101,293,399.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77,000.46	-7,693,778.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243,490.07	-165,757,972.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71,528,696.52	-12,342,718,110.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9,752,549.27	11,062,733,284.6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557,412.71	820,791,360.4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488,671,561.62	10,298,756,893.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98,756,893.95	7,966,177,021.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914,667.67	2,332,579,872.64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0,304,720.00

注

项 目	金 额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14,821.42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加：处置收到现金小于被处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重分类到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5,722.75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29,275,621.33

##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488,671,561.62	10,298,756,893.95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770,467,703.51	9,827,670,907.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18,203,858.11	471,085,986.8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88,671,561.62	10,298,756,893.9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 66.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16,480,301.20
其中：美元	29,707,788.23	7.0288	208,810,101.91
港币	60,648.21	0.9032	54,777.46
林吉特	1,924,895.10	1.7319	3,333,725.82
越南盾	119,856,614,266.67	0.0003	35,956,984.28
泰铢	307,077,356.08	0.2225	68,324,711.73
应收账款			105,357,426.86
其中：美元	9,493,994.04	7.0288	66,731,385.31
越南盾	67,663,352,833.00	0.0003	20,299,005.85
泰铢	53,990,213.59	0.2225	12,012,822.52
林吉特	3,645,830.12	1.7319	6,314,213.18
短期借款			13,855,200.00
林吉特	8,000,000.00	1.7319	13,855,200.00

## 67. 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注

①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附注五、18\附注五、37。

② 计入本年损益的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12,088,672.83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	36,822,461.83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

注：上表中“短期租赁费用”不包含租赁期在 1 个月以内的租赁相关费用；“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不包含包括在“短期租赁费用”中的低价值资产短期租赁费用。

③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 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05,451,637.17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7,378,074.21
支付的未纳入租赁负债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
<b>合 计</b>		<b>142,829,711.38</b>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与融资租赁有关的信息

无。

②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A、计入本年损益的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收入	营业收入	81,494,977.35
与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
<b>合 计</b>		<b>81,494,977.35</b>

B、租赁收款额的收款情况

期 间	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51,914,219.5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28,576,170.0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22,900,429.1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4年	12,201,561.0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5年	12,102,619.94
剩余年度	54,026,326.35
<b>合 计</b>	<b>181,721,325.98</b>

## 2. PPP 项目合同

2017 年 12 月 15 日，由于本公司子公司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招远公司）还未成立，招远市财政局暂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签订项目编号为“XYCG-ZY2017-003”的《山东省招远市“智慧金都”PPP 项目合同》。

合同规定合作期限为 20 年，包括总建设期 3 年和运营期 17 年。项目计划建设内容包括 6 个领域 32 个子项目，估计总投资 11.98 亿元，项目资本金暂定为总投资的 20%，约 23,960.00 万元。根据《招远市“智慧金都”顶层规划》把项目初步划分为：数据资源体系、融合窗口和共性平台、惠民服务、城市管理、产业服务和基础设施。

年度折现率为 5.88%，运营合理利润率为 5.9%。

非经营性项目：

1、采用“政府付费”的回报方式，运营期第 n 年政府付费额计算公式为：

$$A_n = P_1 * (1+i)^n / \text{财政运营补贴周期 (17)} + \text{年度运营成本} * (1+r) - \text{运维绩效罚款}$$

说明：

(1)  $P_1$  为非经营性项目的全部建设成本=项目建设费用(包含工程费、软硬件设备费、系统集成费)+项目建设其他费+建设期利息-建设期绩效考核罚款；

(2) 项目政府补贴周期为运营期 17 年， $n=1、\dots、16、17$ ；

(3)  $i$  为年度折现率，以乙方中标折现率计取，并根据调价机制调整；

(4)  $r$  为运营合理利润率，以乙方中标利润率计取；

(5) 年度运营成本以政府方审计结果为准(其中硬件设备更新和软件系统升级的外购费用单独据实核算，不计算合理利润率)；

(6) 后期项目运营过程中，若非经营性项目产生其他使用者付费收入，则该收入全部用于冲抵政府付费数额。

2、回报机制：准经营性项目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的回报方式。运营期内第 n 年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额计算公式为：

$$B_n = P_2 * (1+i)^n / \text{财政运营补贴周期 (17)} + \text{年度运营成本} * (1+r) - \text{当年使用者付费数额} - \text{运维绩效罚款}$$

说明：

(1)  $P_2$  为准经营性项目的全部建设成本=项目建设费用(包含工程费、软硬件设备费、系统集成费)+项目建设其他费+建设期利息-建设期绩效考核罚款。

(2) 项目政府补贴周期为运营期 17 年， $n=1、\dots、16、17$ 。

注

(3)  $i$  为年度折现率，以方中标折现率计取，根据调价机制调整。

(4)  $r$  为运营合理利润率，以乙方中标利润率计取。

(5) 年度运营成本以政府方审计结果为准(其中硬件设备更新和软件系统升级的外购费用单独据实核算，不计算合理利润率)。

(6) 当年使用者付费数额最终以政府方审计结果为准。

(7) 若运营期内某一年度核算  $B_n$  为负值时，政府方当年不再向项目公司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该金额的绝对值可用于冲抵非经营性项目的政府付费金额。

### 3. 激励与超额收益分配机制

对于准经营性项目，根据运营期内核算出的运营净收益情况，采用不同的激励与超额收益分配机制，各子项目单独核算。

运营期第  $n$  年运营净收益=当年运营成本-当年使用者付费数额

运营期第  $n$  年运营净收益累计净现值

$$= \sum_{n=1}^n (\text{运营期第 } n \text{ 年运营净收益} / (1+i)^n)$$

(1) 运营期第  $n$  年运营净收益累计净现值+经审计的项目建设投资额 $\leq 1$  时，按上述“可行性缺口补助”的计算方式向项目公司支付运营补贴。

(2) 运营期第  $n$  年运营净收益累计净现值+经审计的项目建设投资额 $> 1$  时，从运营期第  $n+1$  年起，政府方将不再向项目公司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费用，并在剩余运营期对项目公司每年予以一定奖励，具体奖励机制如下：

① 剩余运营年政府按照上述回报机制中核算出的当年应付建设投资补贴额(不含运营成本)的 30% 支付给本公司作为奖励。

② 剩余运营年运营净收益政府方和本公司按照 60%:40% 的比例进行分成。

③ 若由于设备更新重置或软件升级等原因导致某一年度项目运营净收益小于 0，则政府方向本公司支付相应运营补贴。

经营性项目：

1. 经营性项目采用“使用者付费”的回报方式，由本公司承担项目的建设投资并对项目进行市场化运营，通过使用者付费获取项目投资收益。

如运营期内某年度实际的使用者付费额小于“项目年均建设成本(折算成各年度现值)+项目运营成本\*(1+运营合理利润率  $r$ )”之和时，该部分金额计入亏损资金池，亏损资金池未弥补的部分，按照年度折现率  $i$  复利计息，通过以后年度使用者付费额进行弥补，直至亏损资金池全部得到弥补。

注

如运营期结束时，亏损资金池累计余额依然大于 0，则政府方不再为亏损资金池额外向本公司支付任何补贴。

说明：

(1) 年度折现率  $i$  以乙方中标折现率计取。

(2) 运营合理利润率  $r$  以乙方中标利润率计取。

(3) 项目年均建设成本(折算成各年度现值)=审定的项目投资/运营期年限  $(17) * (1+i)^{-n}$

(4) 年度运营成本以政府方审计结果为准(其中硬件设备更新和软件系统升级的外购费用单独据实核算，不计算合理利润率)。

(5) 当年使用者付费数额最终以政府方审计结果为准。

## 2. 超额收益分配机制

运营期内各年度使用者付费额优先用于弥补项目年均建设成本(按年度折现率  $i$  折算成各年度现值)、项目运营成本(考虑合理利润率  $r$ ) 以及以前年度经营性项目的亏损资金池，若弥补完成后仍有剩余  $(Q)$ ，则剩余的使用者付费额  $(Q)$  按照如下原则进行分配：

(1) 若运营期第  $n$  年剩余的使用者付费额  $(Q)$  满足条件：

$Q / (\text{年均建设成本} * (1+i)^{-n} + \text{项目运营成本} * (1+r)) \leq 10\%$  时，则运营期第  $n$  年剩余的使用者付费额  $(Q)$  全部归本公司所有；

(2) 若运营期第  $n$  年剩余的使用者付费额  $(Q)$  满足条件：

$10\% < Q / (\text{年均建设成本} * (1+i)^{-n} + \text{项目运营成本} * (1+r)) \leq 20\%$  时，则运营期第  $n$  年超出 10% 部分的使用者付费额  $(Q_1)$  的 80% 归本公司所有，20% 归政府方所有。

(3) 若运营期第  $n$  年剩余的使用者付费额  $(Q)$  满足条件：

$20\% < Q / (\text{年均建设成本} * (1+i)^{-n} + \text{项目运营成本} * (1+r)) \leq 40\%$  时，则运营期第  $n$  年超出 20% 部分的使用者付费额  $(Q_2)$  的 50% 归本公司所有，50% 归政府方所有。10% 至 20% 的部分按照本条第(2)款分配。

若运营期第  $n$  年剩余的使用者付费额  $(Q)$  满足条件： $Q / (\text{年均建设成本} * (1+i)^{-n} + \text{项目运营成本} * (1+r)) > 40\%$  时，则运营期第  $n$  年超出 40% 部分的使用者付费额  $(Q_3)$  的 20% 归本公司所有，80% 归政府方所有。10% 至 20% 的部分按照本条第(2)款分配。20% 至 40% 的部分按照本条第(3)款分配。

本项目采用 DBFOT (设计-建设-融资-运营-移交) 的方式运作。合作期内，政府方负责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设计文件的审批，项目建设运营相关手续的协调，

注

以及项目建设运营的监管、绩效考核、公共产品及服务定价和质量的监管、财政补贴费用的拨付、相关优惠政策的落实等工作。本公司负责项目的设计、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全生命周期工作。建设期内本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投融资、建设，后续项目建设手续的办理，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相关软件系统的开发、购置等。运营期内本公司负责项目的整体运营和管理，包括项目设施及数据库的维护、设备更新重置、软件系统的更新等，保证项目设施的正常使用和运行：在满足国家、地方政策法规及政府安全、保密要求的前提下，经过政府方许可，对可经营项目进行市场化运营，并通过数据开发和提供增值服务获取部分运营收益。合作期满，本公司将项目设施和运营权全部无偿移交给政府方：运营期内项目公司自主开发经营形成的无形资产由政府方和项目公司另行协商处理。

本公司子公司招远公司享有本项目经营权并获取利益，有权要求招远市财政局按照约定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费用。在本合同提前终止可根据合同约定获得赔偿。合同期满后如招远市财政局继续选择社会资本参与项目经营本公司享有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权。

待招远公司 2018 年 01 月 30 日成立后，于 2018 年 04 月 18 日签订了《山东省招远市“智慧金都”PPP 项目合同补充协议》（简称“补充协议（一）”），由招远公司承继 PPP 项目合同项下中选社会资本方的各项权利义务，负责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等全部工作。

2019 年 08 月 09 日，出于双方合作细节角度考虑，在“补充协议（一）”的基础上变更部分条款，签订《山东省招远市“智慧金都”PPP 项目合同补充协议（二）》。

2022 年 10 月 08 日，招远市财政局、招远公司、招远市大数据服务中心签订了《山东省招远市“智慧金都”PPP 项目合同补充协议(三)》。根据协议：本项目建设结束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项目整体正式进入运营期，运营期限 17 年。

招远市“智慧金都”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建设完毕，完工项目 24 个，项目决算审定金额 59,880 万元，其中：工程款 54,828 万元、其他费用 5052 万元。

根据以上新规定，2023 年为项目进入运营期第一年，按照财务决算报告决算值 59,880 万元计算。按照招远市政府要求，统一按“智慧金都”一个整体项目付费，而以前年度不同时间段完成的项目政府部分预付款，截至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政府付费 7,422.70 万元，其中项目建设成本回款 7,122.70 万元，运维付费 300.00 万元。

## 六、研发支出

### 1. 研发支出本期发生额情况

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研发支出	1,405,446,274.15	2,070,871,982.85
资本化研发支出	96,781,294.08	66,457,787.45
<b>合计</b>	<b>1,502,227,568.23</b>	<b>2,137,329,770.30</b>

## (1) 费用化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94,738,228.97	1,104,245,647.94
材料费	376,096,503.19	821,229,277.99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2,689,810.88	14,281,859.49
折旧与摊销	54,417,737.18	49,043,890.81
其他	77,503,993.93	82,071,306.62
<b>合计</b>	<b>1,405,446,274.15</b>	<b>2,070,871,982.85</b>

## (2) 资本化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5,947,743.98	65,022,826.68
折旧与摊销	194,210.32	62,925.55
其他	639,339.78	1,372,035.22
<b>合计</b>	<b>96,781,294.08</b>	<b>66,457,787.45</b>

## 2. 资本化开发项目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智算云平台项目	20,829,688.49	27,011,574.36	47,841,262.85	
一体化 AI 原生安全平台 AISP 项目	-	22,227,586.88	-	22,227,586.88
基于多要素融合智能算法的异构算力基础设施协同调度系统	-	20,964,664.78	-	20,964,664.78
组装式开发平台-V5	-	12,745,833.76	12,745,833.76	-
交通仿真软件	3,594,231.86	5,952.38	3,600,184.24	-
AI 建筑产品	174,925.68	5,694,173.00	5,869,098.68	-
TVM-R1 视觉大模型		3,076,123.13	3,076,123.13	-
行业大模型研发项目	864,096.05	1,482,994.66	2,347,090.71	-
其他	7,400,093.30	357,239.13	452,295.48	6,449,530.95
<b>合计</b>	<b>32,863,035.38</b>	<b>96,781,294.08</b>	<b>80,002,546.85</b>	<b>49,641,782.61</b>

## 重要的资本化开发项目情况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智算云平台项目	已完成	已完成	销售	2024 年 10 月	tr4 阶段评审
一体化 AI 原生安全平台 AISP 项目	开发阶段	2026 年 12 月	销售	2025 年 1 月	tr4 阶段评审
基于多要素融合智能算法的异构算力	开发阶段	2026 年 12 月	销售	2025 年 1 月	tr4 阶段评审

注

项 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基础设施协同调度系统					
组装式开发平台-V5	已完成	已完成	销售	2025 年 1 月	tr4 阶段评审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子产品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房屋租赁	72.00		投资设立
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智慧照明系统集成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物流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省	南京市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省	武汉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60.00		投资设立
中电（武汉）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省	武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智广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省	石家庄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信息系统（河北）有限公司	河北省	唐山市	信息系统集成	51.00		投资设立
桑达（香港）有限公司 （2026 年更名为桑达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 4.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注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四川嘉陵江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76,000.00	17.00	出售	2025/4/30	工商变更日	-2,526.29
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0,128,300.00	80.00	出售	2025/8/31	工商变更日	45,652,945.58
临沧市大数据有限公司	420.00	60.00	出售	2025/1/10	工商变更日	12.69
山东问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128,900.00	80.00	出售	2025/12/31	工商变更日	-4,720.48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四川嘉陵江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4.00	357,052.58	352,000.00	-5,052.58	/	/
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临沧市大数据有限公司	40.00	2,147,747.39	2,147,747.39	-	/	/
山东问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20.00	33,405.12	32,225.00	-1,180.12	/	/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 6. 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

### (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40.00	-193,867,998.09	-	182,979,963.32

###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2,658,022,653.88	1,240,649,492.18	3,898,672,146.06	1,889,076,106.85	1,501,470,179.12	3,390,546,285.97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2,148,989,087.92	1,217,100,643.93	3,366,089,731.85	1,451,247,194.79	879,588,605.35	2,330,835,800.14

注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1,677,296,510.57	-526,699,472.01	-527,128,071.62	-518,178,336.37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1,345,425,425.14	-965,438,323.88	-966,262,224.27	-1,122,127,011.71

## 7.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开发	26.00	-	权益法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州市	软件开发	29.92	-	权益法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21,557,811.65	3,647,913,266.17
非流动资产	34,228,233.04	218,246,696.98
资产合计	155,786,044.69	3,866,159,963.15
流动负债	102,303,381.84	3,103,661,045.32
非流动负债	3,074,020.09	45,610,508.90
负债合计	105,377,401.93	3,149,271,554.22
少数股东权益	-	2,124,831.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0,408,642.76	714,763,577.5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106,247.12	214,505,915.94
调整事项	252,968,600.61	206,032,000.46
其中：商誉	250,474,587.75	21,404,324.71
其他	2,494,012.86	184,627,675.7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66,074,847.73	420,537,916.4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注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86,120,929.37	1,929,298,888.75
净利润	-17,886,563.34	13,195,621.37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7,886,563.34	13,195,621.37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金额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70,587,664.50	4,294,000,921.86
非流动资产	23,223,542.73	242,411,566.48
资产合计	193,811,207.23	4,536,412,488.34
流动负债	109,884,392.90	3,775,166,957.24
非流动负债	19,723,442.40	57,552,743.54
负债合计	129,607,835.30	3,832,719,700.78
少数股东权益		2,040,831.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4,203,371.93	701,651,956.2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692,876.70	204,821,049.82
调整事项	254,032,477.50	211,793,633.47
—商誉	250,474,587.75	21,404,324.71
—其他	3,557,889.75	190,389,308.7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70,725,354.20	416,614,683.29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111,163,360.50	2,649,535,350.30
净利润	2,424,541.57	32,306,922.67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424,541.57	32,306,922.67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上期金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0,652,941.12	177,714,923.6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833,287.41	14,367,745.31
—其他综合收益	-	-

注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上期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33,287.41	14,367,745.31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01,293,997.34	696,185,532.8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一净利润	-5,337,691.78	-26,337,344.79
一其他综合收益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37,691.78	-26,337,344.79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 市场风险

#####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泰铢、越南盾等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注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16,480,301.20	168,050,665.36
应收账款	105,357,426.86	42,079,587.57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期		上期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货币资金	对人民币升值 10%	31,648,030.12	31,648,030.12	15,571,231.78	15,571,231.78
应收账款	对人民币升值 10%	10,535,742.69	10,535,742.69	3,253,082.54	3,253,082.54
货币资金	对人民币贬值 10%	-31,648,030.12	-31,648,030.12	-15,571,231.78	-15,571,231.78
应收账款	对人民币贬值 10%	-10,535,742.69	-10,535,742.69	-3,253,082.54	-3,253,082.54

利率风险

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及固定利率合同，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10,594,737,099.02 元，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1,565,775,335.59 元。

##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注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持有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1,176,374,111.33	-	-	-	1,176,374,111.33
应付票据	-	5,313,374,774.73	-	-	-	5,313,374,774.73
应付账款	-	35,281,063,300.55	-	-	-	35,281,063,300.55
其他应付款	-	570,442,826.28	-	-	-	570,442,826.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235,027,370.46	-	-	-	2,235,027,370.46
租赁负债	-	-	130,113,798.62	142,636,043.70	77,166,491.56	349,916,333.88
长期借款	-	-	3,818,684,917.00	4,251,580,185.92	247,289,711.24	8,317,554,814.16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1,187,127,979.20	-	-	-	1,187,127,979.20
应付票据	-	5,787,196,872.15	-	-	-	5,787,196,872.15
应付账款	-	32,811,383,139.04	-	-	-	32,811,383,139.04
其他应付款	-	1,094,833,875.47	-	-	-	1,094,833,875.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879,148,376.36	-	-	-	2,879,148,376.36
租赁负债	-	-	41,334,260.53	28,792,851.77	63,627,629.97	133,754,742.27
长期借款	-	-	2,197,325,040.50	4,487,140,202.88	231,247,105.65	6,915,712,349.03

## 2.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

### (1)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报告期内，本公司基于延长付款期限进行了供应商融资安排，具体条款和条件如下：

本公司与多家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办理反向保理业务，为供应链平台持有的由本公司到

注

期付款的电子债权凭证的卖方提供服务。本公司相关银行收到本公司提供的应收账款信息，通知原始债权人（本公司供应商）通过供应链平台发起申请生成对应的电子债权凭证，原始债权人提供应收账款信息和贸易背景资料，经供应链平台审核通过，生成电子债权凭证，并通过供应链平台提交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在电子债权凭证项下的付款义务的履行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不受电子债权凭证流转相关方之间任何商业纠纷的影响，本公司不就该付款责任主张抵销或者进行抗辩。本公司将根据供应链平台业务规则于付款日划付等额于电子债权凭证项下金额。电子债权凭证可持有到期、转让、融资。

### （2）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相关信息

列报项目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4,698,459,141.63
其中：供应商已收到款项	2,289,284,340.86
短期借款	158,115,944.44
其中：供应商已收到款项	10,000,000.00
合计	4,856,575,086.07

### 3. 金融资产转移

#### （1）本公司发生的金融资产转移情况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保理	应收账款	796,239,491.01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相关的违约风险
背书	应收票据	175,233,688.28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相关的违约风险
贴现	应收票据	353,233.8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相关的违约风险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1,370,606,934.77	终止确认	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6,324,562.34	终止确认	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2）本公司发生的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注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 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1,370,606,934.77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16,324,562.34	

### (3) 本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保理但尚未到付款期的应收账款的账面原值合计为人民币 796,239,491.01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46,000,000.00 元），如该应收账款到期未能付款，保理商有权要求本公司付清未结算的余额，本公司认为，本公司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其他流动负债或短期借款。保理后，本公司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付款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175,586,922.08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3,592,555.44 元），如该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公司付清未结算的余额，本公司认为，本公司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其他流动负债或短期借款。背书或贴现后，本公司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

### (4)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付款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1,386,931,497.11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45,715,462.17 元）。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到期日为 1 至 12 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公司追索（“继续涉入”）。本公司认为，本公司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公司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本财务报表期间内，本公司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或贴现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注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47,333,005.72	247,333,005.7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247,333,005.72	247,333,005.72
（1）权益工具投资	-	-	247,333,005.72	247,333,005.72
（二）应收款项融资	-	-	408,576,145.44	408,576,145.44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10,715.30	43,791,586.72	51,202,302.02

##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目前将新三板股票作为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不可观察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参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的净资产基础法确定公允价值；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票据，持有意图为背书或者贴现，且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等同于公允价值；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以截止资产负债表日的净资产基础法确定公允价值。

##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上年年末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

项目	期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的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1,773,986.02	-	-	-4,440,980.30	-	-	-	-	-	247,333,005.7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1,773,986.02	-	-	-4,440,980.30	-	-	-	-	-	247,333,005.72	-
权益工具投资	251,773,986.02	-	-	-4,440,980.30	-	-	-	-	-	247,333,005.72	-
其他		-	-	-	-	-	-	-	-	-	-
◆应收款项融资	532,848,214.31	-	-			3,294,527,020.77		3,418,799,089.64		408,576,145.4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87,665.55	-	-		709,640.17			7,005,719.00		43,791,586.72	-
合计	834,709,865.88	-	-	-4,440,980.30	709,640.17	3,294,527,020.77	-	3,425,804,808.64	-	699,700,737.88	-
其中与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	-	-	-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	-	-	-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本企业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生产、开发、销售	364000 万元	17.81	17.8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2. 本企业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七、1、企业集团的构成。

### 3.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中电数城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大连市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蔚亦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湖北省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凉山绿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山东智城云享大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商丘市慧城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圣洁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武汉城市一卡通支付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光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西双版纳州大数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嘉陵江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问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天智航（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西咸新区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扬州云电数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智慧(山东)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电(济南)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电黄陵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4.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中电星河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确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软万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合肥彩虹蓝光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华虹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振华群英电器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佛山)平板显示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彩虹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微盟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智能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高怡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迪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锐能微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振华富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投资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软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数字湖南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咸阳彩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银河麒麟软件(长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城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确安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浙江)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车联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和瑞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惠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基础产品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电信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凯杰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科创智联(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鹏程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数科(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数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泰日升马鞍山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星原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东莞产业园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器材国际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集团云科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软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艾弗世(苏州)专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集团(邵阳)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中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九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智能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现进入破产清算
广东艾矽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思尼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思尔泰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智方舟运营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城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进出口珠海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成都文思海辉智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前海仓储运营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南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陕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中电瑞科建设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企业
中电金信(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冠捷电子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莞市新迪工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莞市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莞市中电桑达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莞中电熊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甘肃长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光测工业智能装备(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振华华联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弈安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振华新云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亿安仓(香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沙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振华集团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安世(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会展与信息传播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六所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物资东北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通广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新天动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七三厂)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中电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中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华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合肥沛顿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中软计算机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物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莞市中电爱华电子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长城桂林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中电浙江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浦东软件园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物资西北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软云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国际展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母公司
中电(郑州)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连中软软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浦软汇智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滨海新区科技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城国际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资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宇光电工有限公司(国营第七七一厂)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集团)新云电子器件有限责任公司(国营第四三二六厂)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数产天恒(北京)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振华研究院(贵阳)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沙中电国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创瑞璟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创思慧达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中电亿科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科瑞达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三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长江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软信息技术创新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软云企信息服务(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信创控股(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聚信股权投资(珠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振华群英电器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九一厂)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防务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桑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 5. 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665,741.82	1,009,070.62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776,681.21	-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443,396.23	1,479,165.0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州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	270,077.10
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666,439.34	4,992,798.52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270,521.81	5,732,767.49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657,229.09	1,422,781.79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7,628,211.15	-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27,442.50	1,907,033.69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	36,697.25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48,580.73	356,194.69
深圳桑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763.00	-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5,873,822.14	13,236,961.50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847,923.77	7,336,376.73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4,625.45	98,113.21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1,325,398.22	-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296,458.63	-
西咸新区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468,511.32	-
智慧(山东)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649,685.48	4,391,203.55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433.96	-
中电金信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362,452.83	-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77,527.44	152,830.19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85,248.47	255,073.00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1,212,669.41	5,328,238.94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23,310.53	-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095.24	-
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	353,773.59
中软云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	57,522.12
深圳中电前海仓储运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	10,943.40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	6,368,931.21

##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艾弗世(苏州)专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4,630.19	34,630.20
北京创瑞璟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523,318.99	-
北京创思慧达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12,913.80	-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2,139.99	16,400.01
北京确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6,029.78	32,491.69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9,291.53	76,018.84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4,274.23	132,455.91
北京中软万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5,600.00	-
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78,368.26	444,566.5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301.89	-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29,602.16	223,888.31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8,396.06	5,188.68
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8,104.09	-
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3,964.55	36,203.70
大连中软软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056.60	-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25,770.95	4,585,188.68
东莞市新迪工贸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391.47	-
东莞市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891.51	22,575.47
东莞市中电爱华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4,126.26	19,783.02
东莞市中电桑达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62.90	60.54
东莞中电熊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2,360.35	84,706.54
甘肃长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1,609.93	23,854.69
高怡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7,911.04	17,658.00
光测工业智能装备(南京)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631.13	-
广东艾矽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716.98	-
广东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018.87	3,144.65
广东中电亿科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686.37	-
广州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9,039.89	99,444.08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588,696.63	12,130,026.57
贵州振华群英电器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94,149.96	22,208.18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594.34	-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5,472.62	384,236.85
合肥沛顿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7,427,100.94	43,682,978.08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231,939.80	5,712,839.37
湖北省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6,317,999.12	17,932,452.91
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1,166.86	31,167.14
湖南弈安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132.07	2,555.05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5,436.30	311,383.06
湖南中电星河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8,402.77	97,458.95
湖南中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335.85	19,335.85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32,054.07	369,496.35
江苏振华新云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083.96	-
凉山绿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784,863.26	5,599,898.59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048,535.99	2,311,750.86
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591.45	19,383.35
南京科瑞达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4,150.94	-
南京三乐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1,320.75	-
南京微盟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335.85	-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2,289.62	43,738.1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0,212.96	78,219.68
南京长江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4,150.94	-
南京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0,676.40	50,184.66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0,311.74	128,225.23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512.59	2,154,037.18
南京中电熊猫置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4,922.80	36,951.25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19,311.85	1,373,516.71
商丘市慧城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4,738,903.82	-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5,597.71	135,878.05
上海华虹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10,739.05	503,380.77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40,994.78	52,964,065.21
上海浦东软件园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18.91	3,113.16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5,608.82	127,825.80
上海浦软汇智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962.26	-
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87,517.33	561,705.76
上海中软计算机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764,000.76	135,883.04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33.25	15,337.99
深圳市锐能微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594.54	17,402.27
深圳市思尼克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773.58	1,179.25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5,848.32	53,359.10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3,090.09	2,055.40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13,145.74	559,498.25
深圳思尔泰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452.83	786.16
深圳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301.88	1,375.80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2,034.43	111,802.64
深圳振华富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2,358.10	1,297.17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83,140.51	236,584.88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825,426.35	5,370,881.88
深圳中电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6,995,268.11	18,518,576.83
深圳中电智方舟运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959.81	1,233.25
深圳中软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5,089.24	101,890.19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71,789.22	10,661,511.86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013,681.62	5,532,091.80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12,188.34	1,412,377.36
数字湖南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940.09	5,169,788.02
四川圣洁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367,985.22	3,016,635.74
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594.16	432.38
天津滨海新区科技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4,630.19	-
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5,776.09	24,600.00
武汉中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6,630.18	16,630.1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2,844.93	71,524.53
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9,751.10	47,530.19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2,469.51	50,856.12
西双版纳州大数据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4,517,351.78	-
咸阳彩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5,856.49	708,521.66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23,455.53	669,874.87
新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34,206.71	414,068.76
扬州云电数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96,482.83	-
亿安仓(香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02	589.60
长城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32,154.28	470,955.42
长城国际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0,304.93	-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9,999.33	35,608.41
长沙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71.69	196.55
长沙中电国为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905.66	-
浙江确安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4,412.43	44,412.48
振华集团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853.91	475.62
振华研究院(贵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194.83	-
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4,239.95	315,219.50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295.97	281,504.54
中电(浙江)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174.53	1,645,472.89
中电安世(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4,781.69	1,231.79
中电车联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2,275.82	74,028.28
中电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7,402.09	47,027.38
中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87,980.80	252,099.00
中电和瑞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2,385.50	17,954.03
中电惠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9,766.83	-
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8,410.55	60,641.66
中电基础产品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4,600.00	24,600.00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77,220.18	122,793.97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20,954.71	356,122.35
中电九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7,911.04	18,548.70
中电凯杰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369.81	-
中电科创智联(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4,600.00	27,996.23
中电六所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4,021.15	37,497.48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758,262.39	6,310,617.10
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075,771.53	2,254,415.73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435,584.87	57,150.25
中电数科(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5,173.82	108,340.86
中电数科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4,412.44	44,412.46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12,009.01	2,190,027.9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3,990.18	73,579.13
中电智能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326.43	30,570.56
中电智能卡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9,135.55	105,934.66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4,552.83	57,925.67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2,005.11	131,904.59
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368,061.86	4,801,056.70
中国电子东莞产业园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1,240.23	47,667.24
中国电子国际展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95.78	283.02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911,554.92	1,126,695.63
中国电子进出口珠海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950.46	19,901.88
中国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647.94	27,281.25
中国电子物资东北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2,661.64	21,638.12
中国电子物资西北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02	783.00
中国电子物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4,600.00	24,883.02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999,885.80	4,966,309.20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0,471.70	463,848.99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439,286.19	9,026,405.76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81,733.02	1,809,957.78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8,610.51	165,893.93
中国通广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537.74	236,381.92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0,153.48	165,015.35
中国长城桂林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7,402.09	17,402.27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92,456.97	984,737.44
中国振华（集团）新云电子元件有限公司（国营第四三二六厂）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1,320.75	-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新天动力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19.81	-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22,449.63	565,265.44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宇光电工有限公司（国营第七七一厂）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5,282.84	-
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七三厂）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424,972.10	-
中国振华集团云科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3,966.98	-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66,187.77	587,817.90
中国中电浙江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4,893.87
中软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1,138.63	1,218,692.62
中软信息技术创新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8,781.13	-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676,258.55	113,547.15
中软云企信息服务(南京)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1,524.54	-
中资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28.93	-
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4,085.09	48,965.04
安徽中电数城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3,169,176.7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283.02
智慧(山东)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17,776,761.06
冠捷电子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2,211,963.95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112,515.20
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566.04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283.02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283.02
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998,746.91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10,887,224.95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1,475.00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77,501.91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283.02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140,592.08
中电会展与信息传播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9,700.94
中电金信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128,659.92
中电鹏程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19,335.85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141,062.27
中国电子器材国际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589.60
中软云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283.02
武汉城市一卡通支付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4,421,254.33
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33,397.64
中天智航(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235,811.99	-
四川嘉陵江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4,610,619.48	-

## (2) 关联租赁情况

## ①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房屋	-	968,152.41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房屋	388,309.16	464,771.64
中电华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房屋	-	621,136.32
湖北省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212,567.04	300,000.00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	56,603.77
上海华虹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788,994.71	503,380.77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房屋	-	112,515.20

## ②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3,601,962.82	4,759,740.18

##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武汉）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197,789,711.20	2023/10/7	2035/6/21	否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63,800,000.00	2019/11/12	2033/7/21	否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38,500,000.00	2021/1/26	2031/1/24	否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	2021/8/25	2025/12/30	是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桑达（香港）有限公司（2026年更名为桑达国际有限公司）		2023/4/3	2025/5/30	是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桑达（香港）有限公司（2026年更名为桑达国际有限公司）	2,008,344.86	2025/6/19	2026/12/24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	4,638,428.40	2024/10/29	2026/10/20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	6,245,723.60	2025/9/10	2026/2/28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	34,932,000.00	2025/9/26	2026/3/27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	17,466,000.00	2025/9/25	2027/5/27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	10,733,020.00	2025/9/25	2026/11/23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	83,462,400.00	2025/10/30	2027/6/30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	166,924,800.00	2025/10/30	2026/6/30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	6,693,657.68	2025/12/5	2026/3/31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越南）有限公司	1,225,000.00	2025/10/20	2026/1/22	否

##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万元）	上期金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43.05	729.80

注：上述金额为按权责发生制归属于本报告期的董事及高管薪酬。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高管获取归属于以前年度的薪酬 1013.61 万元（2025 年：711.98 万元）。

## 6. 资金集中管理

## (1)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7,448,947,561.95	-	8,454,299,848.09	-
<b>合计</b>	<b>7,448,947,561.95</b>	<b>-</b>	<b>8,454,299,848.09</b>	<b>-</b>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的资金	-	-	-	-

## (2) 本公司从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拆入的资金

拆入公司名称	拆出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79,000,000.00	606,840,000.00	230,000,000.00	655,840,000.00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9,000,000.00	129,000,000.00	131,000,000.00	97,000,000.00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	100,000,000.00	95,000,000.00	50,000,000.00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186,000,000.00	500,000.00	1,285,500,000.00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1,080,000.00	-	-	31,080,000.00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5,000,000.00	-	5,000,000.00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	130,000,000.00	-	130,000,000.00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b>合计</b>		<b>554,080,000.00</b>	<b>3,306,840,000.00</b>	<b>1,356,500,000.00</b>	<b>2,504,420,000.00</b>

## (3) 本公司从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拆出的资金

无。

## (4) 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052,924.61	23,697,819.71
<b>合计</b>	<b>21,052,924.61</b>	<b>23,697,819.71</b>

## (5) 向关联方支付的利息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4,580,939.38	30,892,679.72
<b>合计</b>	<b>44,580,939.38</b>	<b>30,892,679.72</b>

##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坏账准备
<b>货币资金</b>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448,947,561.95	-	8,454,299,848.09	
<b>应收票据</b>			-		
	湖南中电星河电子有限公司	-	-	247,935.60	-
	中电智能卡有限责任公司	112,433.40	-	159,841.73	-
	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19,666.38	-	-	-
	咸阳彩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50,000.00	-	-	-
<b>应收账款</b>					
	安徽中电数城科技有限公司	12,107,511.12	1,265,216.63	3,706,111.12	-
	北京确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0,691.20	-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	-	55,380.00	-
	北京中软万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	-	97,677.00	-
	彩虹（佛山）平板显示有限公司	1,624,684.18	1,624,684.18	1,624,684.18	1,299,747.35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	-	-	307,855.00	246,284.00
	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828,755.02	41,437.75	251,769.79	12,588.49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2,617,459.09	2,597,926.08	2,594,479.08	2,594,479.08
	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8,006.04	-	5,074.99	-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737,500.00	512,700.00	3,618,000.00	-
	智慧（山东）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17,644,952.60	1,419,806.28	2,743,960.00	-
	高怡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481.80	-	23,468.40	-
	广东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190.40	14,741.75	49,190.40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坏账准备
	贵州振华群英电器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九一厂）	549,841.79	-	23,540.66	-
	合肥彩虹蓝光科技有限公司	2,652,920.07	2,652,920.07	2,652,920.07	2,652,920.07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3,923,020.32	162,403.05	4,754,000.00	-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	-	59,757.50	-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360,730.39	-	309,992.40	-
	江西彩虹光伏有限公司	795,287.98	238,586.39	795,288.00	39,764.40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446,134.51	-	1,500,000.00	-
	凉山绿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113,737.61	-	3,222,117.61	-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6,301,314.04	411,474.72	7,492,744.03	417,725.48
	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66,692.67	-
	南京微盟电子有限公司	-	-	29,036.00	-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	-	82,912.86	-
	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438,806.00	411,850.00	3,051,867.20	825,742.48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65,121.60	162,152.36	165,121.60	157,698.51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5,634,203.94	1,325,151.88	5,634,203.94	601,724.39
	南京中电熊猫置业 有限公司	18,900.02	2,467.50	15,225.02	-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	-	122,410.45	-
	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44,636.01	21,695.40	144,636.01	-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34,580.94	582.00	3,879.99	-
	上海华虹集成电路 有限责任公司	-	-	86,852.26	-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606,508.99	12,321.42	17,502,349.67	2,991,290.67
	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 有限公司	55,153.60	2,757.68	612,623.33	8,819.43
	深圳迪富酒店管理 有限公司	-	-	490,000.00	-
	深圳市锐能微科技 有限公司	365.79	-	4,115.99	-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 有限公司	98,556.00	-	29,056.65	-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	19,662.31	-	20,495.95	-
	深圳振华富电子有 限公司	-	-	1,374.99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坏账准备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4,442.66	-	4,228,002.72	1,332.80
	深圳中电投资有限公司	3,035,438.44	151,771.92	12,904,158.85	203,402.21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	-	91,000.00	-
	深圳中软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47,077.10	-	47,077.20	-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61,798,859.44	11,381,425.18	7,306,342.00	-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853,539.25	-	3,267,736.35	-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1,614,642.00	129,368.45	301,993.99	-
	数字湖南有限公司	399,857.28	-	1,931,851.44	-
	四川圣洁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6,052,539.15	33,641.36	5,754,555.26	-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	-	243,350.98	-
	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118,139.46	9,913.36	158,648.62	-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50.00	742.50	4,950.00	-
	咸阳彩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57,327.95	2,866.40	437,365.35	21,868.27
	新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1,337,862.17	18,150.00	3,743,763.46	-
	银河麒麟软件（长沙）有限公司	8,308.00	-	8,308.00	1,246.20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	-	40,513.68	-
	长城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	4,482.00	672.30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	427,511.63	-
	浙江确安科技有限公司	94,154.32	-	47,077.22	-
	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6,720.18	-	5,564.98	-
	中电（济南）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9,680,844.32	8,952,126.65	23,613,360.00	7,084,008.00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8,936,152.51	2,510,602.32	2,932,232.57	397,536.63
	中电（浙江）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114,845.01	-	1,744,200.20	-
	中电车联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78,470.00	-	44,258.00	-
	中电防务科技有限公司	-	-	7,686.00	-
	中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63,503.13	9,525.47	154,239.67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坏账准备
	中电和瑞科技有限公司	42,760.00	-	19,031.27	-
	中电惠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65,082.91	24,253.35	159,992.08	-
	中电基础产品装备有限公司	38,831.51	5,824.73	39,431.51	300.00
	中电金信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	-	272,159.02	-
	中电凯杰科技有限公司	289,688.00	42,281.40	281,876.00	-
	中电科创智联（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26,076.00	-	29,676.00	-
	中电鹏程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496.00	-	67,705.12	-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10,194,172.57	-	6,242,054.10	-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71,442.82	5,590,176.86	97,069,610.70	-
	中电数科（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61,338.35	7,055.25	61,934.19	1,251.75
	中电数科科技有限公司	94,154.30	-	174,229.24	-
	中电泰日升马鞍山科技有限公司	68,195.50	34,097.75	68,195.50	20,458.65
	中电星原科技有限公司	49,311.61	-	49,311.61	-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168,000.02	-	17,861,826.20	-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99,684.00	-	99,684.00	-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	-	187,359.59	-
	湖北省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92,877,939.23	9,861,836.79	74,271,181.88	8,544,138.80
	中电智能卡有限责任公司	-	-	18,824.03	-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50,944.24	-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	2,540.06	-
	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	2,224,370.52	144,901.74	1,722,258.05	84,067.43
	中国电子东莞产业园有限公司	22,980.01	3,447.00	22,980.01	-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3,697,545.72	2,396,788.51	14,218,204.11	7,703,229.76
	中国电子器材国际有限公司	-	-	512.96	76.94
	中国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46,199.96	6,673.33	43,633.30	-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58,505.35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坏账准备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402,929.93	-	406,679.93	-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10,865,304.99	-	11,937,903.99	-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698,532.00	-	56,017.00	-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30,295.99	-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23,864.76	4,021.46	161,349.33	-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10,128.24	10,128.24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094,541.41	108.03	1,021,330.68	-
	中软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37,134.48	39.23	104,127.54	-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5,775,196.20	-	182,929.99	6,062.50
	重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	-	36,876.25	-
	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186.55	27.98	186.55	-
	中电九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2,098.74	6,832.47	-	-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49,946.01	37,491.90	-	-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1,844.00	1,475.20	-	-
	广东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003.42	-	-	-
	深圳市思尼克技术有限公司	2,058.04	-	-	-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99	1.80	-	-
	深圳思尔泰技术有限公司	787.25	17,395.21	-	-
	山东智城云享大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85,223.00	388,085.80	-	-
	扬州云电数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44,000.00	-	-	-
	四川嘉陵江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4,859,000.00	-	-	-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133,338.82	-	-	-
	上海中软计算机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8,860,383.99	-	-	-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419.10	1,270.95	-	-
	西双版纳州大数据有限公司	2,918,194.00	-	-	-
	山东问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908,800.01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坏账准备
	中天智航（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782,497.18	-	-	-
	中国通广电子有限公司	65.19	9.78	-	-
	中国电子物资东北有限公司	-	-	-	-
	武汉光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507,032.69	2,292,895.00	-	-
	中电（郑州）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12,000.00	-	-	-
	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297,142.97	-	-	-
<b>预付款项</b>				-	-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	-	3,156.00	-
	成都文思海辉智科科技有限公司	-	-	36,865.24	-
	河北工大科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6,300.00	-
	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	-	3,148.00	-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1,432,726.63	-	23,860.00	-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144,300.00	-	144,300.00	-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	-	15,540.00	-
	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	150,000.00	-
<b>应收股利</b>			-		
	中电信创控股（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33,333.00	-	-	-
	中电聚信股权投资（珠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7,868.22	-	-	-
<b>其他应收款</b>					
	安徽中电数城科技有限公司	545,082.70	-	301,878.16	-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	-	30,510.00	-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40,000.00
	成都中电瑞科建设有限公司	493,966.28	100,884.51	493,966.28	-
	智慧（山东）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497,359.64	6,066.20	459,654.28	17,395.21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64,568.23	-	64,568.23	-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	-	19,170.78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坏账准备
	中电（济南）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73,263.84	18,833.00	35,597.84	-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611,175.15	-	1,182,953.62	-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4,000.00	600.00
	中电黄陵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7,301.18	-	27,301.18	-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422,685.72	-	1,033,001.40	-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26,891.25	-	53,782.50	-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210,519.00	-	210,519.00	-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	150,000.00	-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97,500.00	138,975.00	866,000.00	40,800.00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32,365.87	24,032,365.87	24,032,365.87	24,032,365.87
	彩虹集团（邵阳）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7,500.00	-	-	-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197,500.00	-	-	-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350,981.55	-	-	-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600.00	-	-	-
	湖北省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5,200.00	-	-	-
	扬州云电数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04.36	1,702.18	-	-
	四川圣洁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37,524.60	-	-	-
	中国电子国际展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9,660.37	-	-	-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6,762.12	-	-	-
	四川嘉陵江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2,024.51	423.90	-	-
	武汉城市一卡通支付有限公司	2,843,487.60	-	-	-
	武汉光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8,224,925.18	8,272,851.78	-	-
	东莞市中电爱华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	-	-	-
	中电信用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合同资产				-	-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4,495,350.49	916,126.11	24,495,350.49	916,126.11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646,329.94	38,371.78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坏账准备
	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七三厂）	4,553,081.07	66,019.68	-	-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1,665,876.30	24,155.21	-	-
	合肥沛顿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38,576,489.45	559,359.10	-	-
	湖北省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17,365,333.65	251,797.3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500,000.00	-	47,500,000.00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42,436.00	1,464,104.11
应付账款			
	安徽中电数城科技有限公司	220,754.72	220,754.72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873,308.24	4,926,791.40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1,284,440.12	477,587.45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12,897,394.29	2,236,346.95
	智慧（山东）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6,902,459.97	177,302.76
	海南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732.71
	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56,498.87	7,712,489.38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7,574,048.35	2,303,526.54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	23,628.33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265,486.73	265,486.73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481,152.57	2,402,094.91
	凉山绿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1,600.00	21,600.00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5,173,544.62	3,767,729.39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00,489.61	3,381,526.92
	南京中电熊猫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	185,125.47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15,239.00	15,239.00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172,681.42	129,247.79
	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034,264.00	2,034,264.00
	陕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	8.87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916,789.55	8,997,813.08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10,792.25	98,113.21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1,343,483.63	830,775.00
	新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	247,760.00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	7,018,365.3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中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4,344,635.56	4,344,635.56
	中电黄陵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913,203.54	20,913,203.54
	中电金信（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9,682.28	519,899.05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774,812.35	2,221,108.57
	中电九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38,650.00	838,650.00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2,982,858.81	18,573,217.57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9,757,905.23	10,420,375.27
	中国电子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1,654,185.18	1,654,185.18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06,194.69	106,194.69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	1,787,594.98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3,394.50	73,394.50
	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8,699,213.02	24,163,965.10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806.73	-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4,165.15	-
	成都文思海辉智科科技有限公司	42,619.28	-
	大连市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7,429.72	-
	中电金信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1,362,452.83	-
	中天智航（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158,680.01	-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57,067.13	-
	海南蔚亦科技有限公司	381,568.11	-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060,624.58	-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4,300.00	-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	50,000.00	-
	成都中电瑞科建设有限公司	493,966.28	-
<b>合同负债</b>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12,259.11	26,091.66
	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10,500.00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40,995.85	40,995.81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	44,000.00
	东莞市新迪工贸有限公司	392.22	3,398.85
	东莞市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4,125.01
	东莞市中电桑达科技有限公司	705.96	1,090.84
	东莞中电熊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857.84	32,235.64
	甘肃长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776.14	36,952.36
	光测工业智能装备（南京）有限公司	-	19,749.00
	广东艾矽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08.94	3,250.01
	广东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18,524.50
	贵州振华华联电子有限公司	8,250.00	8,250.00
	湖南弈安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31.85	6,499.96
	湖南中电星河电子有限公司	90,701.28	144,629.1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江苏振华新云电子有限公司	-	11,174.50
	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5,250.87	1,225.07
	南京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限公司	19,489.61	19,150.26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6,416.65	8,799.99
	南京中电熊猫置业有限公司	18,900.11	18,900.01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277,200.55	163,772.30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	77,482.36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26,496.40	55,989.99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	-	1,307.25
	深圳市思尼克技术有限公司	-	67.99
	深圳思尔泰技术有限公司	-	600.01
	深圳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	3,499.97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370.74	12,880.01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659.36	30,375.01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3,726.10	3,159.00
	深圳中电智方舟运营有限公司	-	3,137.41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97,152.00	355,920.00
	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41.79	7,791.66
	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	513.35	880.00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324.51	9,900.01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	9,179.99
	亿安仓(香港)有限公司	-	1,500.04
	长城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145,512.87	345,238.71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	379.10
	长沙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	499.97
	振华集团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5,545.96	8,570.84
	中电安世(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14,362.40	30,031.10
	中电会展与信息传播有限公司	18,480.00	18,480.00
	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40,900.39	1,977.65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134,638.46	64,887.25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	25,392.49
	中电六所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	12,594.07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	43,090.00
	中电智能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7,094.39	1,050.00
	中国电子东莞产业园有限公司	53,452.68	100,816.87
	中国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58,052.97	30,073.04
	中国电子物资东北有限公司	82,534.72	46,627.80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3,041.31	59,243.99
	中国通广电子有限公司	3,750.00	3,750.00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0,446.40	268,709.23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75.00	9,075.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新天动力有限公司	-	2,035.00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9,047.74	23,204.19
	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七三厂）	8,250.00	11,055.00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6,713,235.80	112,946.86
	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10,218.41	12,885.88
	珠海中电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66.54	4,706.10
	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65,566.78
	中资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7,333.33	-
	中电数产天恒（北京）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2,400.00	-
	大连市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19,580.00	-
	天津滨海新区科技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996.64	-
	中电（浙江）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3,850.00	-
	中软云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150.00	-
	中电金信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6,187.16	-
	中国中电浙江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8,984.00	-
	中电智能卡有限责任公司	14,175.20	-
	中电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0.89	-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7,707.47	-
	中国电子国际展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1,475.07	-
	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2,874.00	-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999.00	-
	大连中软软件有限公司	11,956.00	-
	中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207,136.90	-
	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50.00	-
	深圳中电投资有限公司	2,178.19	-
	上海浦软汇智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200.00	-
	振华研究院（贵阳）有限公司	6,989.99	-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6,144.90	-
	深圳振华富电子有限公司	9,625.38	-
	南京微盟电子有限公司	3,750.00	-
	长城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174.75	-
	上海浦东软件园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10.00	-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
	东莞市中电爱华电子有限公司	14,250.00	-
	长沙中电国为科技有限公司	9,960.00	-
	中国振华（集团）新云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国营第四三二六厂）	2,200.00	-
	中电惠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83,613.35	-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宇光电工有限公司（国营第七七一厂）	1,399.98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91.55	-
	中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985,975.21	-
<b>应付股利</b>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9,750,000.00	9,750,000.00
<b>其他应付款</b>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6,404,924.34	6,404,924.34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44,132.90	221,650.00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35,990.00	48,190.00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20,160.00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77,048.00	77,048.00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170,738.24
	上海华虹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166,695.20	166,695.20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5,114,900.00	5,114,900.00
	深圳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93,618.20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11,163.52	710,220.09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	175,891.11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77,048.00	77,048.00
	中电华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256,647.20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	185,003,397.50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56,750.96	66,995.21
	中国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	100.00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1,634,500.00	40,000,000.00
	中国通广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843,201.00	843,201.00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02,503.35	418,299.19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6,602.20	-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39,139.08	-
	中国电子物资有限公司	70,000.00	-
	凉山绿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7,559.04	-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81,362.00	-
	中电金信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56,000.00	-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17,932.15	-

##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无。

### 2. 或有事项

#### (1) 重要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爱思开新能源(盐城)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盐城忠瑾劳务有限公司、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员邦建设工程(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恒工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常州天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侵权责任纠纷诉讼案	45,174.98	否	2022年6月,盐城东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总承包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将韩国动力电池项目二期标准厂房配套机电安装工程发包给被告1,被告2是被告1的分包单位,被告3为该工程的监理人。原告将部分工程发包给被告4,被告4将其中部分工程分包给被告5。被告5在支管安装完工后委托被告6对管道对接焊缝进行检测。后在设备调试过程中发生火灾,原告要求六被告连带赔偿损失,故引发纠纷: 1.2025年12月18日,收到案件材料; 2.目前,一审审理中。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财产保险合同纠纷	27,000	否	徐州金霖新材料项目发生火灾,原被告之间就保险理赔事宜无法达成一致,引发纠纷。 1.2024年8月20日,原告交纳诉讼费; 2.2025年12月,法院作出先行判决。 3.2026年1月,被告提起上诉。 目前处于审理中。
弘元新材料(徐州)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苏州市伟洁洁净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如皋苏北洁萱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无锡东汇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昆山杰瑞雅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青岛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财产损失赔偿纠纷诉讼案	8,790.88	是	2022年12月2日,案涉项目工程发生火灾,造成原告入场设备毁损、人员受伤,后因赔偿事宜引发纠纷。 1.2025年2月6日,收到案件材料。 2.2025年2月14日,收到原告追加被告的材料。 3.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苏州市伟洁洁净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如皋苏北洁萱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无锡东汇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昆山杰瑞雅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青岛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财产损失赔偿纠纷诉讼案	7,600.00	是	2022年12月2日,案涉项目工程发生火灾,造成原告入场设备毁损,后因赔偿事宜引发纠纷。 1.2025年2月6日,收到案件材料。 2.2025年2月14日,收到原告追加被告的材料。 3.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宜宾英发德坤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24,928.32	否	2023年8月,原告与被告签订《工程施工合同》,被告拖延结算,欠付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2025年9月28日,立案; 2.2025年11月27日,收到反诉状; 3.目前,一审审理中。
宜宾英发德坤科技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四川华西宜宾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2,580.00	否	2022年8月28日,原告与被告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原告认为被告工期延误,主张违约金,故引发纠纷: 1.2025年10月21日,收到案件材料; 2.2025年11月21日,收到撤诉裁定。本案已结。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17,213.44	否	2022年9月1日,原告与被告签订《EPC工程总承包合同》,项目竣工验收合格,被告拖欠原告工程款,故引发纠纷: 1.2025年11月10日,立案。 2.目前,一审审理中。
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讼案	8,759.2	否	原告为被告业主,主张被告设计、施工存在问题导致项目不能满产,要求被告承担修复费用,故引发纠纷: 1.2025年2月24日,收到案件材料。 2.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诉讼案	本诉: 6,856.8 反诉: 7,539.04	否	原告系被告业主, 主张被告设计、施工存在问题导致项目不能满产, 要求承担修复费用, 故引发纠纷: 1.2025年3月11日, 收到案件材料; 2.2025年10月27日, 中电四公司提起反诉; 3.目前, 处于一审审理中。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仲裁案	6,306.33	否	2022年2月, 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分包合同, 申请人认为被申请人欠付工程款, 故引发纠纷: 1.2025年8月1日, 收到仲裁材料; 2.目前, 仲裁审理中。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扬州恒大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恒大集团有限公司、恒大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003.78	否	中电四公司与扬州恒大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恒大新能源)签订施工合同及系列补充协议。中电四公司按约履行合同, 但恒大新能源未按约支付工程款, 故引发纠纷: 1.2023年7月21日, 收到一审判决; 2.2023年9月8日, 收到上诉状; 3.2025年6月20日, 收到二审判决。 4.2026年3月, 收到再审申请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江苏威蜂动力工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741.86	否	2021年9月, 中电二公司承接被告案涉项目施工, 合同金额215,000,000元。后案涉工程完成竣工验收, 2024年5月, 案涉项目二次报审金额为247,037,075.1元, 被告未予确认且欠付57,277,075.1元, 故引发纠纷: 1.2024年7月1日, 立案; 2.中电二公司申请追加天津市捷威动力工业有限公司作为共同被告, 法院准许; 3.应法院要求, 本案先撤后立, 于2025年1月2日收到撤诉裁定书; 已重新提起立案。目前仍在审理中。
南京华易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仲裁案	5,581.22	否	2022年10月, 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买卖合同, 申请人认为被申请人未足额给付其款项, 故引发纠纷: 1.2025年7月3日, 收到仲裁申请材料。 2.目前, 处于仲裁审理中。

##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 (3)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 (4)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134,531,910.95 元, 2025 年度实际分配 2024 年股利 136,555,108.08 元, 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413,977,838.43 元,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 142,890,819.40 元。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及股东利益等因素, 公司拟以总股数 1,215,179,311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 0.25 元(含税), 计 30,379,482.78 元, 余 112,511,336.62 元结转以后年度。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2. 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无。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 1.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业务板块确定了四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洁净室服务、数字与信息服务、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及其他产业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 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数字与信息服务	高科技产业服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洁净室服务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其他产业服务		
一、营业收入	2,518,994,328.59	44,555,184,940.04	1,877,210,134.79	310,888,359.68	-91,920,845.95	49,170,356,917.15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469,985,564.29	44,552,863,418.03	1,862,455,525.14	285,052,409.69	-	49,170,356,917.15
分部间交易收入	49,008,764.30	2,321,522.01	14,754,609.65	25,835,949.99	-91,920,845.95	-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67,016.40	-3,555,941.58	-1,023,928.28	7,081,175.73	-	5,768,322.27
三、信用减值损失	-154,962,092.52	-991,173.37	-85,710,087.61	-24,221,217.29	-	-265,884,570.79
四、资产减值损失	-4,921,939.59	-271,240,837.44	-7,481,382.74	-5,374,100.00	-	-289,018,259.77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247,334,034.89	142,558,639.76	335,567,396.74	46,056,649.42	-	771,516,720.81
六、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727,926,370.16	1,474,198,018.65	52,456,954.83	-54,161,992.85	-236,189,974.83	508,376,635.64
七、所得税费用	6,805,992.99	365,330,033.59	-42,595,032.48	51,740,147.99	-1,389,191.49	379,891,950.60
八、净利润（净亏损）	-734,732,363.15	1,108,867,985.06	95,051,987.31	-105,902,140.84	-234,800,783.34	128,484,685.04
九、资产总额	10,215,335,567.91	62,830,115,059.77	6,583,252,063.56	11,155,526,351.48	-17,738,778,415.04	73,045,450,627.68
十、负债总额	8,618,954,563.35	51,087,290,217.16	3,937,499,608.99	637,543,966.39	-4,575,043,575.38	59,706,244,780.51

##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261,286.47	18,119,820.04
1至2年	11,554,136.23	32,659.24
2至3年	32,659.24	-
3至4年	-	251,462.65
4至5年	251,462.65	-
5年以上	1,204,339.51	1,204,339.51
小计	37,303,884.10	19,608,281.44
减: 坏账准备	3,087,610.29	1,783,281.10
合计	34,216,273.81	17,825,000.34

####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2,538.16	3.71	1,382,538.16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21,345.94	96.29	1,705,072.13	4.75	34,216,273.81
账龄组合	35,722,536.34	99.45	1,705,072.13	4.77	34,017,464.2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98,809.60	0.55	-	-	198,809.60
合计	37,303,884.10	100.00	3,087,610.29	8.28	34,216,273.81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2,538.16	7.05	1,382,538.16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225,743.28	92.95	400,742.94	2.20	17,825,000.34
账龄组合	18,148,172.98	99.57	400,742.94	2.21	17,747,430.0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77,570.30	0.43	-	-	77,570.30
合计	19,608,281.44	100.00	1,783,281.10	9.09	17,825,000.34

####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沙桑达科技发展实业有限公司	599,000.00	59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5,200.00	265,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爱尔发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91,000.00	9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潘显东	64,195.00	64,1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飞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2,154.51	62,154.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华远交通光电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42,420.00	42,4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井冈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30,370.00	30,3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HOMINGSYSTEMSLLC	178,198.65	178,198.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82,538.16	1,382,538.16		—

(续上表)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长沙桑达科技发展实业有限公司	599,000.00	59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5,200.00	265,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爱尔发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91,000.00	9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潘显东	64,195.00	64,1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飞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2,154.51	62,154.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华远交通光电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42,420.00	42,4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井冈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30,370.00	30,3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HOMING SYSTEMS LLC	178,198.65	178,198.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82,538.16	1,382,538.16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4,062,476.87	67.36	481,249.54	18,042,249.74	99.42	360,845.02
1至2年	11,554,136.23	32.34	1,155,413.62	32,659.24	0.18	3,265.92
2至3年	32,659.24	0.09	9,797.77	-	-	-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至4年	-	-	-	73,264.00	0.40	36,632.00
4至5年	73,264.00	0.21	58,611.20	-	-	-
<b>合计</b>	<b>35,722,536.34</b>	<b>—</b>	<b>1,705,072.13</b>	<b>18,148,172.98</b>	<b>—</b>	<b>400,742.94</b>

## ②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98,809.60	-	-	77,570.30	-	-
<b>合计</b>	<b>198,809.60</b>	<b>-</b>	<b>-</b>	<b>77,570.30</b>	<b>-</b>	<b>-</b>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82,538.16	-	-	-	-	1,382,538.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0,742.94	1,304,329.19	-	-	-	1,705,072.13
<b>合计</b>	<b>1,783,281.10</b>	<b>1,304,329.19</b>	<b>-</b>	<b>-</b>	<b>-</b>	<b>3,087,610.29</b>

##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盐城市公安局亭湖分局	31,918,788.94	85.56	1,332,729.27
深流微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484,266.22	6.66	248,330.62
长沙桑达科技发展实业有限公司	599,000.00	1.61	599,000.00
深圳市正合科技有限公司	341,425.40	0.92	6,828.51
深圳中科易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5,299.40	0.90	33,529.94
<b>合计</b>	<b>35,678,779.96</b>	<b>95.65</b>	<b>2,220,418.34</b>

##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7,931,201.22	1,996,124.03
其他应收款项	391,757,956.92	334,970,282.36
<b>合计</b>	<b>409,689,158.14</b>	<b>336,966,406.39</b>

## 1. 其他应收款项

###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1,276,664.67	258,368,984.25
1至2年	4,368,081.55	2,614,727.00
2至3年	2,140,222.00	25,000.00
3至4年	12,500.00	2,925,564.00
4至5年	2,925,564.00	-
5年以上	95,093,973.85	95,093,973.85
小计	415,817,006.07	359,028,249.10
减：坏账准备	24,059,049.15	24,057,966.74
<b>合计</b>	<b>391,757,956.92</b>	<b>334,970,282.36</b>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安全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	29,890.00	49,390.00
其他单位往来	415,719,319.68	358,938,659.10
押金	67,796.39	40,200.00
小计	415,817,006.07	359,028,249.10
减：坏账准备	24,059,049.15	24,057,966.74
<b>合计</b>	<b>391,757,956.92</b>	<b>334,970,282.36</b>

###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4,032,365.87	5.78	24,032,365.87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91,784,640.20	94.22	26,683.28	0.01	391,757,956.92
<b>合计</b>	<b>415,817,006.07</b>	<b>100.00</b>	<b>24,059,049.15</b>	<b>5.79</b>	<b>391,757,956.92</b>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4,032,365.87	6.69	24,032,365.87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34,995,883.23	93.31	25,600.87	0.01	334,970,282.36
<b>合计</b>	<b>359,028,249.10</b>	<b>100.00</b>	<b>24,057,966.74</b>	<b>6.70</b>	<b>334,970,282.36</b>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5,600.87	-	24,032,365.87	24,057,966.74
期初余额在本期	25,600.87	-	24,032,365.87	24,057,966.74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082.41	-	-	1,082.41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26,683.28	-	24,032,365.87	24,059,049.15

(5)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6,363,324.57	1年以内	73.68	-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往来款	82,157,626.80	1年以内、1-2年、2-3年、4-5年、5年以上	19.76	-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032,365.87	5年以上	5.78	24,032,365.87
中电(武汉)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981,279.33	1年以内、1-2年	0.24	-
铁旅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10,116.00	1年以内	0.19	-
<b>合计</b>	<b>—</b>	<b>414,344,712.57</b>	<b>—</b>	<b>99.65</b>	<b>24,032,365.87</b>

### （三）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9,885,351,279.09	72,156,700.00	-	9,957,507,979.09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
小计	9,885,351,279.09	72,156,700.00	-	9,957,507,979.0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511,566.69	-	-	10,511,566.69
<b>合计</b>	<b>9,874,839,712.40</b>	<b>72,156,700.00</b>	<b>-</b>	<b>9,946,996,412.40</b>

####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电（武汉）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132,038,992.10	30,000,000.00	-	162,038,992.10	-	-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	-	2,000,000,000.00	-	-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0,511,566.69	-	-	10,511,566.69	-	10,511,566.69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84,703,584.75	-	-	284,703,584.75	-	-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165,316,455.86	-	-	165,316,455.86	-	-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161,087,171.89	-	-	161,087,171.89	-	-
中电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188,954,149.72	-	-	188,954,149.72	-	-
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	-	70,000,000.00	-	-
中电智广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51,000,000.00	-	-	51,000,000.00	-	-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6,821,229,358.08	-	-	6,821,229,358.08	-	-
中电信息系统（河北）有限公司	510,000.00	-	-	510,000.00	-	-
桑达（香港）有限公司（2026年更名为桑达国际有限公司）	-	42,156,700.00	-	42,156,700.00	-	-
<b>合计</b>	<b>9,885,351,279.09</b>	<b>72,156,700.00</b>	<b>-</b>	<b>9,957,507,979.09</b>	<b>-</b>	<b>10,511,566.69</b>

### （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482,039.08	3,861,953.55	73,505,059.68	33,868,925.75
其他业务	289,470.89	10,500.00	2,420,039.39	171,476.20
<b>合计</b>	<b>31,771,509.97</b>	<b>3,872,453.55</b>	<b>75,925,099.07</b>	<b>34,040,401.95</b>

### （五）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00,000.00	160,000,000.00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31,201.22	1,996,124.03
<b>合计</b>	<b>17,931,201.22</b>	<b>161,996,124.03</b>

## 十五、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696,733.39	处置中电淄博损益、资产处置损益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6,339,765.70	政府补助
3、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90,220.9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分红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5、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7、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8、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555,291.26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当期收回款项转回的坏账
9、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10、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12、债务重组损益；	-	
13、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14、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15、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	-	
16、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18、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19、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20、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21、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743,475.13	营业外收支、罚款滞纳金等
2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9,303,907.49	公司调整及退减部分人员薪酬待遇影响所致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07,642,443.63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72,209,171.82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35,433,271.8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亏损以“-”表示）	117,412,242.75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额	218,021,029.06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目	涉及金额	原 因
其他	259,303,907.49	主要为公司调整及退减部分人员薪酬待遇影响所致。
<b>合计</b>	<b>259,303,907.49</b>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	-0.1117	-0.11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2	-0.3033	-0.3033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4日